

# 通論

## 六書解詁及釋例

顧 實 惕 生

### 一 六書之次第

文字不外篆隸，而其構造必究六書。淮南子曰：「見窾木浮而知爲舟，見飛蓬轉而知爲車，見鳥跡而知著書，以類取之。」說山訓故許慎曰：「倉頡之初作書，蓋依類象形，故謂之文。其後形聲相益，卽謂之字。文者物之本象也。字者言孳乳而寢多也。著於竹帛謂之書。書者，如也。」說文敘蓋鳥跡之與造字，類也。老子曰：「六經，先王之陳迹也。」莊子天運篇然其遠源，則自倉頡之留鴻爪始也。交造曰文，不殊獸蹄鳥迹之文也。浸假而形聲相益以成字，又浸假而文字著於竹帛曰書，六書之義法大備焉。倉頡非一代一人，其詳別論而六書至周，掌諸保氏以教學僮，則自古奉爲識字之徑涂也明矣。顧漢人述六書者不一。

漢書藝文志曰：古者八歲入小學。故周官保氏掌養國子，教之六書。謂象形、象事、象意、象聲、轉注、段借，造字之本也。

周官保氏注鄭司農云：六書，象形、會意、轉注、處事、段借、諧聲也。

說文敘曰：周禮八歲入小學。保氏教國子，先以六書。一曰，指事。指事者，視而可識，察而見意，上下是也。二曰，象形。象形者，畫成其物，隨體詁詘，日月是也。三曰，形聲。形聲者，以事爲名，取譬相成，江河是也。四

曰，會意。會意者，比類合誼，以見指搆，武信是也。五曰，轉注。轉注者，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六曰，段借。段借者，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令長是也。

班鄭許三家於六書之名，互有異同，讓後別論。而其次序，則班鄭同首象形，蓋本歷史，世界文字，皆起象形，是其義也。有史本於人類發達故爲後天班許僅六書之前四者，兩兩互倒，餘並同也。許蓋哲家，說文一書，始一終亥，

是其義也。

哲家推及無史時代故爲先天

若鄭司農六書全次，世輒詆其凌雜無序。然細審之，則實有不可易之精義在

也。說文敘曰「依類象形」，又於會意，則曰「比類合誼」，於轉注，則曰「建類一首」，是「象形」「會意」「轉注」「三者，得以一「類」字貫之也。此可證鄭說之精者一也。且指事之名事固已，而說文又於段借，則曰「依聲託事」，於形聲，則曰「以事爲名」，是「指事」「段借」「形聲」三者，又得以一「事」字貫之也。此可證鄭說之精者二也。

大凡天下極繁重之事物，必有極簡單之原理貫徹其間。是則六書有極簡單之原理原則，舍此鄭許二家之說，又曷以明之哉。

由鄭許合證，則三家好尚不同，或實或虛，實者首象形，虛者首指事。然許序轉注段借，當先段借而後轉注，則無間矣。爾後述者紛如，晉衛恆四體書勢，北魏江式古今文字表，皆因許序。唐顏師古漢書注，張參五經文字序例，皆因班序。賈公彥周禮疏，因鄭序。南唐徐鉉說文繫傳，宋鄭樵通志六書略，則皆因許名而從班序。若玉篇之序曰「象形指事，形聲轉注，會意段借」。廣韻之序曰「象形會意，諧聲指事，段借」。

轉注。」皆任意掇拾，無足論已。又若宋張有復古編元周伯琦說文字原楊恆六書溯源戴侗六書故包希魯六書補義明趙則古六書本義吳元滿六書正義王應電同文備考魏校六書精蘊咸敘六書或因或變，而揣測形聲，依文立範，人自爲說，陋謬滋多。清世學者考論，無慮數十家，其著者如戴震作六書論江聲作六書說，曹仁虎作轉注古義考，夏忻作六書轉注說，而段玉裁王筠說文例朱駿聲說文通聲輩，更號論列精當，然大抵尊許崇班，而從無伸鄭司農之說者。豈千年莫闡之墜緒，將待吾而發之乎？宋明以來鄭樵張有戴侗周伯琦舒天民魏校趙宦光吳穎芳楊錫觀方中履王鳴盛江聲戴震陳鍾孔廣居孫星衍王紹蘭徐養原曹應鐘王筠朱駿聲吳善述張行孚吳承志許莊祥邵志純胡珉魏源陳立劉昌齡諸家爲六書之說者無能及此近維見黃以周禮書通故類知伸鄭開口便錯不足論矣雖然，鄭序之有精意，固已。而班許所序亦非無條理也。指事象形爲獨體之文，形聲會意爲合體之字，轉注爲字書之系聯法，段借爲文典之活用法，其旨又不可沒也。試各表三家之特長如次。

班固	象形 象事	象意 象聲	轉注 處事	假借 諧聲
鄭衆	象形 會意	轉注 形據物	假借 託人	諧聲
許慎	指事 象形	形聲 尙聲	會意	假借 同班

故若鄭樵通志曰「六書也者，象形爲本，形不可象，則屬諸事。事不可指，則屬諸意。意不可會，則屬諸聲。聲則無不諧矣。五不足而後段借生焉。」六書略此徒利其齒牙，而繳繞於文字之間。學者效之，則終身爲

絕物矣。

王筠說文釋例 猶有承其謬者

又若黃以周曰「說文解字以指事先象形，會意先形聲者，其書部首一，一爲造字之最初，以象太極。故注云惟初太極，道立於一。上其畫以象天，下其畫以象地，故又云造分天地，化生萬物。指畫上而爲二，指畫下而爲一。故六書之次，一曰指事，二一是也。二一之爲指事，二一之一爲天地。六書首指事，先天地也。不直云天地者，天地非指事字也。天之下，莫大於日月，故二曰象形，日月是也。地之上，莫大於江河，故三曰形聲，江河是也。天地之中，人爲大，而人莫大於言動，故四曰會意，武信是也。」禮書通故此第就許書言之，亦未見爲大通之論也。

## 二 六書之本質

由鄭衆許慎之說，則左之二者，可爲六書之本質也。

一類 易大傳曰「君子以類族辨物」，蓋於文類之从犬，猶物之从牛也，人宰萬物，故象物形而圖知之，是類似之義也。象形之次而取意，以全字爲意者，會意也。以半字爲意者，轉注也。意則無勿通矣，是類族之義也。故類有「類似」「類族」二義也。凡文學之始，必爲詩史。史篇者，最古之詩史也。故伏羲始名物，蟲鳥獸，黃帝正名百物，詩人比物連類之旨，具矣。今史篇雖多亡佚，而急就篇云「分別部居不雜廁」，不猶可見「會義比類轉注建類」之義法始此哉。



二事 易大傳曰「通變之謂事」蓋於文，事从史从出。變从金从出亦如是篆出徹古今字，徹者通也。形不可象，通以指事而顯其理，是事理之義也。指事之次而取聲，以全字爲聲者，段借也。以半字爲聲者，形聲也。聲則無勿名矣，是事名之義也。故事有一事理，「事名」二義也。今之注音字母取古來反切而別易之，以簡易之符號，蓋亦段借形聲之流勢未盡，而有待於後人者歟。  
章炳麟國故論衡曰「指事者固由夷夏借諧聲更確」

是故，構成六書之原質者，象形指事二者也。象形出於圖畫者也，指事出於符號者也。符號亦曰記號，曰表識。會意轉注則以盡象形之流勢，而段借形聲則以盡指事之流勢者也。或經或權，或常或變，自各有其妙用也。今科學分天然人爲二大法，蓋類事二者亦有此別乎。

自宋以來言六書者，輒曰六書不外形聲。是形聲二者又可爲六書之本質也。形居其四，曰象形會意轉注指事。聲居其二，曰段借形聲。

最近劉師培君據美人威爾遜歷史哲學而對於六書有新解。威氏云

埃及之象形文字，非如他國排列代表音聲之字母，而組織語言者。其文字有三種特異，一圖解，二符號，三音聲模擬。

埃及國語蓋如墨西哥語，全藉圖解。由圖解一變而爲記號，再變而爲音聲，遂生今日三種特別文字矣。

劉君伸之曰，

中國文化與埃及同出於亞西，故古代文字亦同出一源。象形者即圖解之謂也。指事者即符號之謂也。形聲者即聲音模擬之謂也。周末學術史序見國粹學報乙巳第四期劉君說有圖處此據其要者至於中國文化是否西來別一問題

如劉君此解，則是又得以「圖畫」「符號」「音聲模擬」三者爲六書之本質也。然文字之組質，不外耳目。象形標音二者徧人間矣，原出心理之同然。故必謂中國文字與埃及同源者，難言之。且其論六書，亦當云象形會意轉注者皆即圖解之謂也，指事者即符號之謂也，段借形聲者皆即聲音模擬之謂也，於義斯備。是亦心理之同然，與語言有特別之關係，不能不與埃及大同而小異者也。要之，鄭許之說尙矣。而或言形聲或以圖解符號音聲模擬三者，亦言各有當也。茲爲便於理解，猶尙有當討論者，附次之。

(甲)就形而論之

一、象形指事之最難區別也。二者爲形之原質，*Substance* 前已論之。故本文字之見象而論，象形之純者全半皆著，指事之純者能所互見，其界畔較然矣。且有象形而兼指事者，如非耑等字是也。有指事而兼象形者，如母矣等字是也。更可見象形實而指事虛，造事者之匠心獨運，虛實互施，各盡其妙用。而於物之大而不可象者，如天地，小而不可象者，如貫貝者束絲者，均輒虛掩一橫以見意，是實者虛之也。尤足徵指事之特色，然而終有不易辨者在也。蓋象形指事不盡出於原始之區別，而亦有本爲象形，其後

省之又省，遂流而爲指事者。故爲六書之說者，亦祇曰象形者畫成其物，指事者視而可識，則象形有實物可圖，而指事則但憑表識也標記而已，非由虛實可論也。此其所以難辨也。無已，則以文字之形體爲斷。其所象有特定之實物，且曲肖之者，象形也。不然，則雖特定之實物，而亦指事也。王筠說文字釋例以大或義以近世文法之名詞狀詞藉別指事此皆可知別以意是故象形之所象者狹，而指事之所該者廣，可知

也。乃若二者之誰始，則依據歷史，河圖流而爲八卦，他國亦由文字流而爲拼音之符號，是象形始也。然觀兒童無意識之舉筆，及圖畫之初步，皆先有點線，則又指事始矣。要其意趣，由混茫而至明畫，則必自象形始。故吾前謂班鄭首象形者，歷史意也。許慎首指事者，哲家旨也。

二、會意轉注之綜其蕃變也。有象形指事爲原質，則自亦必有會意轉注承其蕃變。抑且段借形聲之以其形而論，亦在其中焉。故本文字之見象，則會意之通則，有合母者，有獨母者，務以變其本母之原形而別自成字。轉注之通則，有以形系形者，有以形系聲者，務以同夫羣文之通象，而非別自成字。此二者絕大之界畔也。今以文字證之，則會意者，其合母而變本母者，自同母成字以至於異母成字而止，凡象形指事會意形聲段借爲其本母者，蓋無勿有也。其獨母而變本母者，自反倒成字以至於曳引成字而止，凡象形指事會意形聲段借爲其本母者，蓋亦無勿有也。此會意能綜文字之蕃變者明也。乃若轉注建首，部以類從，凡象形指事會意形聲段借無勿爲所綜攝在內，更無煩覲縷而喻矣。

## (乙)就聲而論之

三、段借形聲之成於先後也。依拉克伯里氏解離卦之例，一离字有譎囁禡離竊諸字之作用。是离之一字而有數多之意義，合於一字數義之例，則段借也。其後疊加偏旁，一一別成他字。而原聲仍在，惟以偏旁之形母爲別，則形聲也。是則右聲之說，非虛也。證以先段借後形聲之說而益確也。意亦上古語言，一義多音，樂用段借。其後漸流於單音，無以爲別，遂改用形聲者歟。今古金古文學家亦謂古人於地名多加邑旁，如郟宗婦、郟鍾鄴、鄴鍾僕兒、鄴鼎大梁、鄴幣長子、鄴刀卽墨諸篆，皆其證。文奇通卷五然則陸德明必譏「飛禽卽須安鳥，水族便應著魚，蟲屬要作虫旁，草類皆從兩艸」一經典釋字皆從俗非古者，豈其然哉，豈其然哉。至如段借形聲主聲，雙聲必參章炳麟古雙聲說，韻部必採黃侃古韻二十八部說，尙當別論，茲不贅述。

此外尙有數例，

一、古文形體正反順倒不分也。此例於金文中屢見之。蓋古文形相近者，往往借用，則此亦段借之一例也。惟凡文例，輒由混茫而至明畫，而反文倒文既至確定其意義，與本母不同，則論定六書，自當從其明畫之意義爲斷。

二、古文筆畫煩簡增省無恆也。此例亦於金文中屢見之。雖說文一書所錄古籀篆文之間，亦往往而有。如籀文輒好煩縟，較古篆爲異，是其徵也。蓋亦或形相近者，例得通段之類也。然律以由渾而至畫之公例，自當從其後起之明畫者爲斷。



此二例者，皆與六書有關，不可不審也。

一古文有兩字合篆者，亦有一字離篆者。兩字合篆者，如留鼎「小子允歡」允歡二字合作一篆，是也。一字離篆者，如毛伯彝「不顯揚」之揚，作𠄎，望征人鼎「賞厥征人斤貝」之賞，用𠄎爲之，篆作𠄎，自是也。此蓋古人偶爾爲之，而俞樾古書疑義舉例乃有「二字誤爲二字」「二字誤爲一字」「二例，則載籍亦屢見之矣。」

二、古文有空白書之者，亦有填寫實書之者。故如降，天無散作降，太保散作保，乙，父乙彝作乙，父乙解作乙，丁，父丁彝作丁，鬲爵作鬲，丙，父丙爵作丙，又一父丙爵作丙，辛，亞鼎作辛，考卣作辛，子，庚，姬彝作子，它器多作子，山，癸，山，散作山，說文作山，古刻以才爲在，多作山，居，彝作中，天，孟，鼎作天，毛，伯，彝作天，𠄎，婦，鬲作𠄎，帛，女，鬲作𠄎，世，師，遽，散作世，伯，嗣，散作世，又如矣，从矢，亞，矢，盤作矣，亞，矣，觚作矣，尊，从阜，古刻多作𠄎，師，霽，鼎作𠄎。奇觚室吉金文述卷三案此類空白填寫之例，吉金文屢見之，而載籍則先秦真本盡亡，不得而見之矣。

此二例者，一或剗削者之誤刊，一則美術上之弄巧，皆無當於六書之義矣。

### 三 象形通論

象形者，出自圖畫者也。故曰「畫成其物，隨體詘屈」，詘屈者曲也。朱駿謂隨物形體而曲肖之也。是其文密義顯類物之狀者也。蓋雖圖畫文字二者分流，而象形字猶兼圖畫之迹。惟自大小篆疊求字形之

勻整，而其真已漸失。今猶畧可考見者，賴有金石龜甲諸古文耳。然此等古文學，固非漢唐間之產物，故如

衛恆曰：象形，日月是也。日滿月虧，效其形也。

賈公彥曰：象形者，日月之類是也。象日月形體而為之。


徐鍇曰：象形第一，古者文字少而民務寡，是以文字多象形段借。始於八卦，瞻天擬地，日盈月虧，山拔水曲，金散土重，木挺而上，草聚而下，皆象形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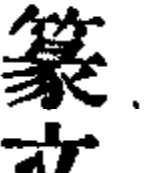
皆止敷衍許慎之說，而不能有所發明。近世金石之學大昌，始明象形即圖畫之變。劉師培曰：

凡象形之字，即古圖畫之變也。許君之叙象形曰「畫成其物，隨體詘屈」，一字出於畫，此其明徵。如日


字，篆文作，即外以象其體之圓，其中一畫，即古人所繪之日圖也。月字篆文作，象其闕，其中一畫，即

古人所謂月中有大地山河影之說也。即古人所繪之月圖也。氣字篆文作，氣下云雲氣也，象形蓋三畫，所以流動也。又

說文：雷字下云從雨，象回轉形，雲字下云從雨，象回轉義。即古人所繪之雲圖也。雨字古文作，即古人

所繪之雨圖也。圖字見玉篇，蓋門字象天，象雲，水畫象雨，點之形也。說山字篆文作，即古人所繪之山圖

也。以上以象其峯，下以象其洞穴。水字篆文作，即古人所繪之水圖也。水字古文作，有長有短，皆有二三字之象，此其確證。田字

篆文作，即古人所繪之田圖也。韻會引說文曰：田，陳也，樹穀曰田，象形，阡陌交通之形。阡陌

之形者，如心字，心形古文作，包絡凶字，山篆文作，象其腦形，×者即腦上筋交通之象。目字，古文作，象目，固外

象瞳子○象黑睛形。耳字耳古文作耳字注中文之點象耳字則輪廓之耳字高起者也耳字中一筆則圓者耳字上之也耳字右之狀如新月此亦

象形也。手字指及又謂手是也五呂字脊骨也是也。象臂之形亦象形此皆古人所繪身

體圖之變形。象動物之形者，如鳥佳馬象之象立形，佳者短尾也鳥者長尾也佳鳥字其上為頭未

象也。虎犬之象蹲形，故犬蹲則尾下垂鹿鼠之象走形，虫象臥形，象其臥形虫巴象盤曲之形，是也。凡無正

形也。王篆無向右。此皆古人所繪動物圖之變形。象植物之形者，如穀類之來字，來字篆文作來字出者穗

其下象麥之形。禾字說文云從禾從米字四點象米之形蔬類之韭字，說文云象形非則象韭葉之上齊也

瓜字，象糾蔓內以及竹艸林木，象竹艸枝中幹下根之形諸字，是也。此皆古人所繪植物圖之變形。象器

械之形者，如戶字，戶字古文作戶字以象戶之扇形皿字，皿字篆文作皿字圓下象底平中以象腹瓦字

外象屈曲之形中有界畫戈字，戈字古戈字人作戈字上象立戈鼎弓字，古弓字文作弓字象弛弓形是也。皆古人所繪器械圖

之變形。國粹學報乙巳第八號

劉君此說，至為明切。故象形者，圖寫本來之物形而已。其事既為圖畫之變，則自亦至於圖寫物能而止。若其有必得物所而後明者，則物所者何，不必為象形也。蓋圖寫物能，舊所謂獨體象形是也。而其半體成字者亦屬焉。物能必得物所而後明，則兼賅舊所謂从某而又象形者皆非字，非字故象形仍為獨體，是也。其半體者亦附焉。要之，前者純象形也。後者雜象形也。此象形二大例也。試分論如次。

### 第一，純象形（獨體象形）

一、全體者 其中有反文，指事會意俱見此例，蓋可數屬者，例如

日月<sub>彡</sub>黽申气山厂自自水泉久永辰火鳥佳羽朋鳥於燕鳥焉飛翼肉毛角馬牛羊犬豕豕鼠鷓  
虎象鹿麕兔兔菟离禹豸甲民艸莘參弓竹木禾米來尢鹵瓜林人大巳子女凶百口牙耳自目井  
臣手又夂爪爪夂庠予止少夕平心呂月衣求因絲豆鼎鬯皿缶酉壺斗鬲玉册几琴斤弓矢  
干戈矛戍刀於互甘网華午白丁主宁丁轟祿舟車臺高尙宀广瓦門囟井田くくく<sub>三</sub><sub>三</sub><sub>三</sub><sub>三</sub>虫它巴  
魚龜隄卵貝易萬禹等字是也。

二、半體者 例如

夕夂非个虎旦公九氏巾个不片疋口由子了了夕糸么戶彳丁等字是也。

第二、雜象形（合體象形）

一、全體兼會意

（1）象形兼指事 例如

云雨土才毛齊未韭而卒等字是也。

（2）象形兼會意 例如

靄電岳石雀巢昔皮牢夔蜀爲粵朶果束黍秀秝兒兒母嶺頁面欠衤眉頤肩女要足正肱先弁滂  
帶青衰裘豐器卑鑑罍爵鬘箒磬壹夫屮盾刈倉向穴屋閉窗蛇蠱等字是也。



(3) 象形兼指事會意 例如

雲身長盜等字是也。

(4) 象形兼諧聲 例如

禽舜鬼齒函於其罔等字是也。

(5) 象形兼會意諧聲 例如

金崑龍能貌豐網虞履等字是也。

二半體兼會意 例如

谷凸臬慶俎支齒齣等字是也。

#### 四 會意通論

會意者，班曰象形，其義一也。亦圖畫之變，而類物之情，物象之形狀類近於發凡起例。故曰「比類合誼，以見指

搆。」蓋比物醜類，記禮記學亦猶之言擬於其倫矣。指搆者指為也。多為作搆者承上指字而增加手旁古書

認作為也左氏傳曰「人三為衆」，國語案即衆字「三女為嫫」，周語案即嫫字後以嫫為惡意而「止戈為

武」，左宣十一年「反正為乏」，左宣十五年此皆指為某字某字之例徵也。又漢世俗說「屈中為虫」亦實指為之

例徵也。漢人古未遠六書之義法未墜其說然晉唐以還，多不了此。故如衛恆賈公彥之徒，皆止膚述

許慎之說而已。徐鍇朱駿聲以反文成字為指事，戴侗周伯琦則以為轉注。而王筠又以禾矢天交尤勺

之類，屈曲成事者爲指事。故例尙不之知，更何論其能知會意亦卽圖畫之變哉。劉師培曰

說文之釋會意也，謂比類合意，以見指搆，武信是也。吾謂兩形並列之字，亦出於古代圖畫，例如武字從止從戈，在上古時，必畫一人，作止戈之形。信字從人從言，在上古時，必畫一人，作欲語之形。又如儻字從人從舞，卽畫一人而加以舞蹈形也。位字從人從立，卽畫一人直立之形。伐字從人從戈，卽畫一人荷戈之形。男字從力從田，卽畫一人耕田之形。婦字從女從帚，卽畫一人持帚之形。苗字從草從田，卽畫草生於田之形。焚字從林從火，卽畫以火燒林之形。鳴字從口從鳥，卽畫羽族發聲之形。吠字從口從犬，卽畫犬屬發聲之形。嵩字從山從高，卽畫山峰最高之形。由是言之，則會意者，兩形並立之謂也。亦卽古代之圖畫也。故會意出於象形。又如祭字從又從示肉，卽古人祭神以手持肉之圖也。丈字從又從十，卽古人以手持丈之圖也。集字從木從鳥，卽鳥在木之圖也。牢字從宀從牛，卽牛在屋下之圖也。此皆會意之正例，餘可類推。故說文列會意各字，約分二類。例如天从一大 皇从自王 周从用口 閏从門 中从人 仁从人 吏从一 諸字，王筠以順遞爲義之字釋之。案此類文字之中，有出於象形者，亦有出於指事者，然以出於象形者爲正例。又如祝从示从口 聿从聿从口 咸从口从戌 肩从口从戶 正从止从一 竟从音 癸从天 諸字，王氏筠曰此對峙爲意之字也。此類之字，不能以所从之兩體三體，連貫而直接言之，由其用意多委曲也。凡兩言从者皆是。要而論之，會意雖以意爲主，然每字之義，皆起於字形。故說文所列會意之字，有以字形發明字義者，如莫日在草中 益水在皿上 杲明也 之出也 囙在口中 光从火

上从土二人或从古城字从一輦前从夫在車諸字是。與順遞爲義者爲一類。然字義卽見於字形，則亦古

圖畫之變形也。又如萑屬从隹从艸變止似人故从頁已畢木本也从氏从一其三者皆會意而兼象形

者也。又如葬从死在草中一則父舉杖又齒著从凶从匕三字，皆於會意外，另加一形者也。舉此數證

觀之，則會意一體，卽象形中複雜之字也。國粹學報乙巳第十二號小學發微并附原注

劉君此解，洵爲創見。雖有不盡諦，而大致可取。今益以左氏傳及漢人之說，會意字諸古例，昭然不昧。故會意之諸例明，而六書之中堅已攻破也。其與「轉注」「形聲」「合體象形」「合體指事」斷然不能強同者，則彼四者皆以機械之關係而成字，而會意則以化合之關係而成字者也。然有化合兩體以上而成字者，此會意之正例也。有化合一體或其一部分而成字者，此會意之變例也。試分論如次：

### 第一，會意正例

#### 一，同母會意

##### (甲)同母同字

##### (1)並文 例如

岫林棘棘从兹等字是也。

##### (2)疊文 例如

#### 一二疊





𨾏𨾏𨾏等字是也。

(3) 對文 例如

𨾏𨾏𨾏𨾏𨾏等字是也。

(4) 背文 例如

北𨾏𨾏𨾏𨾏𨾏等字是也。

(5) 合文 例如

廿𨾏𨾏州等字是也。

(6) 重文 例如

仁𨾏𨾏𨾏𨾏尼記二七皆重文等字是也。

二異母會意

(甲) 二母成字

(1) 順下 例如

走美同甚等字是也。

(2) 逆上 例如

武臭分悉等字是也。

(3) 左行 例如

相縣取孰等字是也。

(4) 右行 例如

信苑躬匙等字是也。

(5) 中發 例如

闖勾興寇等字是也。

(6) 外包 例如

困安軍囿等字是也。

(7) 穿合 例如

折芻素龠東秉弔央爽音繼雷贏等字是也。

(乙) 三母成字

(1) 順下 例如

着爨直窾等字是也。

(2) 逆上 例如

棄僉脊婁等字是也。

(3) 中發 例如

老丞等字是也。

(4) 外包 例如

胤簋等字是也。

(5) 以一兼二 例如

京兼夾等字是也。

(6) 以二守一 例如

獄坐城等字是也。

(7) 雜合 例如

解灑染筋祭對等字是也。

(丙) 四母成字 例如

暴夔寒塵等字是也。

(丁) 五母成字 例如

鬱字是也。

(戊) 省形成字 例如

畫兜豸再再攷攷苟醯等字是也。

(己)亦聲成字 例如

吏祏禴社等字是也。

第二。會意變例

一。反母會意

(甲)反倒同字 例如

巳目通用，門象二戶，𠄎象二臣，是也。

(乙)反倒異字 例如

巳匕比九虜，𠄎司以去，𠄎白平幻而，𠄎旱亡乏𠄎等字是也。

二。屈母會意

(甲)屈曲同字 例如

屯从中作𠄎，中古文作𠄎，𠄎从辛作𠄎，是也。

(乙)屈曲異字 例如

禾尸下勺臣夭交宄等字是也。

三。引母會意



(甲)引曳同字、例如

共从二収作𠂔，弟古文作𠂔，而篆作弟，是也。

(乙)引曳異字、例如

𠂔丰𠂔𠂔𠂔𠂔𠂔等字是也。

### 五 轉注通論

轉注者，亦圖畫之變。而以「類族」辨物，竟是矣。蓋轉注正取義於轉輾注屬之謂。古文通注：「屬」二字通，「轉」字說解

見自故曰「建類一首，同意相受。」類者，部類也。說文五百四十部是也。首者，部首也。五百四十部首是也。同

意相受者，同部中之字皆承自一部首之意也。或有以部中之字與部中絕不相蒙為疑者，不知說文據形為說者，如云

鳥足似「匕」从「匕」即其一例而五百四十部首之說解，各有「凡某之屬皆从某」一語，自其屬而屬之，斯蓋注屬古今異

語也。轉注之名定自古，然則「轉注建類」使文字不散越，比諸「象形依類」「會意比類」其帶有圖畫之

色彩更偉。試例以水木二部，不已可見是二大類族者，幾有若滔天之水，攢天之木，極乎洋洋大觀也哉。

惟古今為轉注之說者，多未瞭此。

衛恆曰：轉注，考老是也。以老為壽考也。

賈公彥曰：轉注者，考老之類是也。建類一首，文意相受，左右相注，故名轉注。

徐鍇曰：轉注屬類成字，而復於邊旁加訓，博喻近譬，故為轉注。人毛匕為老，壽者耄亦老，故以老字注

之。受意於老，轉相傳注，故謂之轉注。義近形聲而有異焉，形聲江河不同，灘濕各異，轉注考老實同，妙好無隔，此其分也。

又曰，轉注者，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謂老之別名，有耆有耄有壽有耄，又孝，子養老是也。一首者謂此孝等諸字，皆取類於老，則皆从老轉注之。言若水之出源，分歧別派，各受其名，而本同主於一水也。而今之俗說，乃謂左回爲丂，右回爲匕，此乃委巷之言。且又考老之字，不皆从丂，丂音考，老从匕音化也。散言之曰形聲，總言之曰轉注，謂耆耄壽皆老也，凡五字。試依爾雅之類言之，耆耄壽老也。又老耄耄耄耄耄，可同謂之老。老亦可同謂之耆。往來皆通，故曰轉注。總而言之也。

衛氏墨守許慎之說。賈氏與裴務齊同時，其說「左右相注」亦略同。裴氏謂「考字左回老字右轉」之謬矣。徐氏之說頗明，而不曉注屬通段字，斯其蔽也。此外如宋張有毛晃鄭樵元楊恆劉泰戴侗周伯琦明趙則古楊慎王應電朱謀埠張位吳元滿焦竑甘雨趙宦光方以智諸家，造說尤多踳駁。清世吾家亭林音學五書猶言之得失互混。吳善述六書約言略同元之戴周。曹仁虎轉注古義考亦類明之趙楊。戴震六書論倡「轉注」卽「互訓」之說，而段玉裁許翰王筠張度諸家因之，然誤也。若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以「段借」爲「轉注」，其謬更不待言。無已，則惟江聲六書說許宗彥轉注說張行孚說文發疑夏忻六書轉注說孫詒讓名原皆主以說文五百四十部爲建類，始一終亥五百四十部之首爲一首，凡某之屬皆从某爲同意相受。其立論爲最當乎。蓋明乎此，則戴段諸家互訓之說，其同部互訓者亦可歸納於是也。

又最近章炳麟國故論衡特解建類一首之類，謂卽「聲類」也，首謂卽「語基」也。而其弟子朱宗萊文字學形義篇因之，則不知「聲類」一名，雖見於鄒玄周禮序及秋官序官注，然非此說文所云之類也。說文敘所云之類，乃形也，非聲也。衛恆曰：「以類爲形」，可知此漢晉舊義也。豈可斷章取義，貿然釋之曰「聲類語基」也哉。

總之，諸爲轉注之說者甚衆，大別之爲「主形轉」「主聲轉」「主義轉」三派，而以主形轉者爲最近是。或謂五百四十部分自許慎，何與於倉頡造字乎？不知倉頡造字，而史篇傳其遺緒，急就篇云「分別部居不雜廁」，是分部者，不已由史篇早開其端緒哉。故說文五百四十部雖謂之述而不作可也。茲試錄江許張孫四家之說如左。

江聲曰：轉注統於意，轉其意也，如挹彼注茲之注。故立老字以爲部首，卽所謂建類一首。考與老同意，故受老字而從老省。考字之外，如耆、耋、壽、考之類，凡與老字同意者，皆從老省而屬老。是取一字之意，以槩數字，所謂同意相受。叔重但言考者，舉一以例其餘爾。由此推之，則說文解字一書，凡分五百四十部，其始一終亥五百四十部之首，卽所謂一首也。下云凡某之屬，皆從某，卽同意相受也。六書

許宗彥曰：六書之來古矣。指事、象形、形聲、會意，皆指造字之始言之。則假借、轉注，亦出於造字之始，可知也。或分事、形、聲、意爲體，假借、轉注爲用者，非也。假借者，假此字爲彼字，假其體也。轉注者，由一字爲數字，由數字爲數十百字，從偏旁轉相注，亦言體也。小學家言轉注者，尤多歧說。考之說文，則所言極

明白易曉。而學說文者，求深而反失之。祭酒曰：「轉注者，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後序曰：「其建首也，立一爲端。」卽建類一首之謂也。如示爲部首，從示之偏旁，注爲神祇等字。從神祇注爲祠祀祭祝等字。從祠祀祭祝，復注爲祓禳禡祐等字。展轉相注，皆同意爲一類。其偏旁悉從示，故爲建類之首。許君舉考老以見例，是已。注本言水相輪灌通流，字之從一首相注，亦猶水之從一原相注爾。所謂同意相受，蓋如水之受水也。他如左傳言「附注」言「又注」，爾雅言「注旄首」皆以相屬爲義。轉注之字，亦有屬於部首之意矣。是故事形聲意四者，字之所由造。有段借，則可以轉移而無強造之病。有轉注，則有所依附，而無虛造之患。今之言轉注者，不求於偏旁字體，而求之於詁訓字義。釋轉注爲互訓，謂如爾雅之釋詁。不知詁訓出於後來，若造字時，欲造一字，而先有一字以釋之，則此字可不造。造字至簡，雖必不可闕之字，而其體無從生，則不得已而段借爲之，豈有以數十字而當一字之用者乎。三代以後，字體遞變，古今語異，譌字漸多，施之於文，不可遽曉，於是而有訓詁，非制字時所預有也。東漢以前，釋古人之書者，曰解，曰說，曰傳，曰故，曰章句，曰解故，曰說義，無曰注者。自鄭氏始有箋注之名，以後乃多作注。而欲以此當六書之轉注，恐非篤論。注字之本義明，而後轉注可得而言。繼止水齋集

張行孚曰：六書義例，惟轉注一門，最多歧說。自唐以來，言轉注者以「左回爲考，右轉爲老」當之。今固共知其非矣。卽近時言轉注者，或以全書互訓當之，如「底下也，下底也。」段氏玉裁以爲轉注，「夔夔也，夔夔也。」王氏筠以爲轉注，是也。或以一部中互訓當之，如「祥祉福也，福祐也。」孫氏星衍以爲轉



注，是也。「考，老也。老，考也。」鈕氏樹玉以爲轉注，是也。案鈕氏轉注，雖主江良，雖其說小有不同，要皆以

互相訓釋爲主。然愚嘗聞許氏宗彥之言，以爲「指示象形，形聲會意，轉注假借，皆指造字之始言之，

案段氏謂倉頡造字止有指事象形二者而已，其後文與文相合而爲形聲爲會意，謂之字，愚按黃字從田，茂爲形聲，字，天字從一，大爲會意，字，卽古文黃，作爰，从夕，茂亦爲形聲，字，果如段氏所言，則黃帝

爲何字乎？知其說，雖通矣。而訓詁出於後來。若造字時，欲造一字，而先有一字以釋之，則此字可不造

矣。古人造字至簡，雖必不可闕之字，而其體無從生，猶將假借以通之，豈有以數字而當一字之用者

乎。惟三代以後，字體遞變，古今語異，不可盡曉，於是而有訓詁，非制字時所有也。「詳味其言，洞見古

人造字根源，以互相訓釋爲轉注者，真無從置喙矣。且彼主互相訓釋者，謂許氏所云建類一首，猶如

爾雅「初哉首基肇祖元胎」等字，皆可同謂之始。然果如其說，則必爾雅以始爲首，而後以初哉首基

肇祖元胎諸字釋之，方合建首之義。若如今之爾雅，以諸字居上，而以始字在下釋之，謂之建類一足

則可。豈得謂之建類一首乎。乃王氏筠欲申其全書互訓之說，轉謂雖非建類一首，猶是同意相受。是

顯與許氏相悖，其說之游移無當，不待言矣。愚嘗由許氏本文推之，竊謂轉注之說，莫堅塙於徐氏錯

而後人之能申明者，則江氏聲及許氏宗彥也。徐氏之言，以爲「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者，謂老之別名，

有耆有耄有壽有耄，又孝子養老。而此諸字皆取類於老，則皆從老。若松柏皆木之別名，皆同受意於

木，故皆從木。蓋轉注者，若水之出原，分歧別派，爲江爲漢，各受其名，而本同主於一水也。」江氏之言，

以爲「轉注如挹彼注茲之注，立老氏以爲部首，所謂建類一首。考與老同意，故受老字，而从老省。考



字之外，如耆、耄、壽、考之類，凡與老同意者，皆从老省而屬老。是取一字之意，以概數字，所謂同意相受。叔重但言考者，舉一以例其餘爾。由此推之，則說文解字一書，凡分五百四十部，其始一終亥五百四十部之首，即所謂一首也。下云凡某之屬皆从某，即同意相受也。」許氏之言，以爲「轉注者，如示部爲部首，從示之偏旁，注爲神祇等字。從神祇注爲祠祀祭祝等字。從祠祀祭祝等字，復注爲祓禱福祐等字。展轉同意爲一類，其偏旁悉從示，故示爲建類之首。許君舉考老以見例，是也。蓋說文注訓灌也，注本言水相灌輪通流，字之從一首相注，亦猶水之從一原相注，所謂同意相受，蓋如水之受水也。」之三說者，各不相謀，而若合符節。其於建類一首同意相受之旨，可謂精究無遺，而無絲毫背畔矣。蓋造字之初，苦難孳乳，每類立一首字，而其餘同類之字，依首字意，展轉增之，如因其聲增之則爲聲形字，因其意增之則爲會意字。則生生而不窮矣。此轉注所以爲六書一大綱也。許君舉考老二字以見例者，蓋考亦訓老，同意相受之意最明。而又以首受考老爲韻也。凡上文物類日月名成江河皆爲疊韻。乃徐江許三家之說，精晰如此。而王氏鳴盛反譏「江氏以全書爲轉注」，王氏筠則且謂「部首本無深意，祇是有從之者，便爲部首。」夫全書爲轉注，果非，則段借爲全書之通例，亦將以爲非乎。部首果無深意，則部中諸字，何以皆從部首孳乳乎。二王生徐許諸家之後，而猶雜出歧說，所謂大道以多歧亡羊者也。說文發疑

孫詒讓曰：許君之說轉注云：「建類一首，同意相受，考老是也。」徐楚金繫傳以說文部首說解：「凡某之屬皆从某」釋之，其義最塙。蓋倉沮制字之初，爲數尙尠。凡形名之屬，未有專字者，則依其聲義，於

其文傍，詁注以明之。

說文晶部釋左右注象金○在土中故與日同義

其後遞相沿襲，遂成正字。此孳

乳浸多之所由來也。自來凡形聲駢合文，無不兼轉注。

如江河爲聲字亦即注

後世儻作新名，凡有

特別異訓者，則亦可用茲例。按其義類，權注文以相揭示。蓋轉注以形箸義，與段借以聲通讀，其例皆

廣無畔岸。故古文偏傍多任意變易，如宮縣之樂謂之牆，鐘磬之縣，半謂堵，全爲肆，而因鐘爲金樂，則

作鑿作鍤，簋有鑄金刻木，則作顛。

例卡妊蓋金文通

作顛，鄭井以盛黍稷，則又从米作顛，史是也。或

是也。或

增益偏傍，如味爽之爽，借零爲之，則注日作嘗，敦忝事執俘省从爪，則注戈作戒，白是也。若斯之

類，不可殫舉。既非倉沮舊文，字書固無由盡載。今舉其罕見者，以明達例。由是推之，凡古金石刻文奇

詭，不見於字書者，或爲此例所咳，固無足異矣。

名原并附原注

此四家之說，惟孫氏言「詁注文傍」偏於形聲一端，不若訓注爲屬之該備，要其歸一也。然今欲就說文

五百四十部而臚列轉輾注屬之方，亦幾繁不勝舉矣。姑就形言形，究不過形聲二事。

一，於形而附益以形者，則會意字之與部首轉輾注屬也。

一，於形而附益以聲者，則形聲字之與部首轉輾注屬也。

二者盡矣，蓋轉注即象形文字之字書編纂法也。造字後而欲得文字之孳乳日多，文明大啓，是法豈可少哉。

雖然，「主聲轉」「主義轉」二者，古說誠多謬。但充類言之，字書編纂法亦非無「主聲」「主義」二者之可

言也，故復附論之。

一、以義轉注者，爾雅是也。雖張行孚有「建類一足」之誦，然如云

初哉首基肇祖元胎俶落權輿始也。

林·烝·天·帝·皇·王·后·辟·君·也。

其所謂始也君也者，皆可謂之倒首也。審是，則戴段互訓之說，其有異部互訓者，及今之翻譯外國語字典，皆可列此類矣。

二、以聲轉注者，宋王聖美清黃承吉皆倡「右聲」之說。而爾後說文聲類諸書，無慮數十家，皆可列此類矣。

右二類者，為書各具體例，非可互混。然若章炳麟之聲類說，與其所為文始一書，則又略兼之矣。

### 六 指事通論

指事者，出自符號者也。班曰象事，鄭曰處事，其義一也。故指者，指畫也。處者，處理也。指畫處理其事者，不役於外形，而存其本質，庶分理之可相別異也。是所事者在物之理也。故曰「視而可識，察而見意。」原見

今從各本注家可者，僅辭識者，記也。讀如檀弓云「小子識之」之識也。自來解者蓋皆以為識知也。不知

據漢書注改說文下云「鈞識也」，桀下云「槎識也」，尺下云「乙所識也」，卒下云「衣有題識也」，亦皆此

也。從識記之所謂識也。而「尺卒」二字，尤指事文之例證也。蓋古曰表識，今日符號。指事本即表識，從而僅可識之。

故曰視而可識也。然表識雖簡，而意則深遠矣。故曰察而見意也。大抵造字有原始指事，而後變如象形者，上下字古文作上下，而篆作上下，是也。有原始象形，而後變爲指事者，本字古文作𠄎，而篆變作𠄎，君字古文作𠄎，說象形或而篆變作𠄎，血字龜甲古文作𠄎，而篆變作𠄎，是也。然而要歸之指事，則未有不備。僅足爲表識而已者。晉唐以下，解者多不了此。

衛恆曰：指事，上下是也。在上爲上，在下爲下。

賈公彥曰：處事者，上下之類是也。人在一上爲上，人在一下爲下，各有其處，事得其宜，故名處事也。

徐鍇曰：指事，無名可載，有勢可見，則爲指事。上下之別，起於互對。有下而上，上名所以立。有上而下，下名所以生。無定物也，故立一而上下引之，以見指歸。

此三家之說，專就上下二字爲言，非探本之談也。賈氏謂「人在一上爲上，人在一下爲下」，則又誤於篆形之過矣。他若鄭樵、張有、戴侗、楊恆、劉泰、趙則古、趙宦光及清世王筠、朱駿聲之說，亦得失不一。張行孚說文發疑，雖極論指事字，縱包兩體，必有一體非字。然未能斥言其卽爲符號之變也。又呂翼鵬釋指事雙文，上丁字又單文，七九等字增文，又九等字省文，又九等字複文，又九等字變文，又九等字六例，九經章炳麟頗稱許之，然實踳駁殊甚，曷足道哉。

是故，由今之言，惟有申說文敘所云，而定指事爲表識已耳。而其所以異於象形者，象形有特定之實物，且曲肖之，而指事則不必有特定之實物，其象普指一切物卽卽有之，亦不可爲象，如天地之大恆作而

作表識以示意，一也。象形之純者，往往僅以圖寫物能爲止。而指事之純者不然，有兼備事能事所二體者，從而其雜者，亦有或僅具事能者，或僅具事所者，二也。若夫象形表物，指事表意，終有不可分者，在乎心物之辨。譬諸動植物學者之分動植物，終有不可分者矣。茲臚論指事正變二大例如次。

第一、純指事（獨體指事）

一、僅具事能者 其中有反文，以爲表識，故異於象形會意之反文。例如

一 冫 口 回 匚 曲 乚 么 乙 乃 已 一 乙 丿 八 厶 丿 丿 二 八 卩 又 十三 工 小 冂 文 爻 亞 發 等字是也

二、兼具事能事所者 如上 下 之 一，能上之下之爲事能，而一則事所也。例如

上 下 上下 中 示 五 凡 丂 己 等字是也。

第二、雜指事（合體象形）

一、指事兼象形，例如

西 丐 四 壬 宀 母 等字是也。

二、指事兼會意，

甲，僅具事能者，

（一）、類表識（自、至八） 例如

馬 豕 久 父 又 刃 亦 馬 又 等字是也。



(2) 一類表識，(一一三三上) 例如

士隼血𠂔本末朱兀天亢夫毋甘音平寸𠂔乍𠂔𠂔市肆羊戍式王元式式置尤等字，是也。

(3) 𠂔類表識，(𠂔𠂔𠂔𠂔) 例如

寔凶出𠂔等字是也。

(4) 〇類表識，(〇〇) 例如

𠂔𠂔等字，是也。

(5) 𠂔類表識，(𠂔𠂔) 例如

亥日𠂔尺等字，是也。

(6) 丨類表識，例如

白𠂔丑巾引京等字，是也。

(7) 丿類表識，例如

𠂔乎尹爭卒升等字，是也。

(8) 八類表識，例如

寔亦夾𠂔只尔等字，是也。

(9) 其他表識，𠂔𠂔𠂔𠂔例如



崑、黽、畫等字，是也。

(乙) 僅俱事所者，例如

氏屯丘立至之辛或寃辛亟巨丑鼎等字，是也。

三、指事兼形聲 例如

溼牽葬吏巫宜旁等字，是也。

### 七 段借通論

段借者，亦符號之變。而僅借已成之文字爲表識。非如指事之特造形體，是其異也。且主依語言之聲音，而所事在物之名。名亦聲也。故曰「本無其字，依聲託事。」蓋許慎推原文字有窮，而語音無窮，故立段借以盡其變。此蓋原始造字之段借也。若鄭玄之釋諸經異文曰：「其始書之也，倉卒無其字，或比方段借爲之，趣於近之而已。受之者非一邦之人，人用其鄉，同言異字，同字異言，於茲遂生矣。」經典說文敘錄此蓋後起用字之段借也。凡論造字，必探其原，故許曰「本無其字。」論用字，但詳其流，故鄭曰「猝無其字。」二家異說而皆通。至鄭謂「其後，人用其鄉，同言異字，同字異言。」則古代印刷術未行，書以口授而資筆錄，文隨言殊，此爾雅方言之所由作，而六書之最奧衍者，亦莫段借若也。豈若後世語言文字各不相謀，遂不知段借爲何物哉。

衛恆曰，假借，令長是也。數言同字，其聲雖異，文意一也。

賈公彥曰，假借者，令長之類是也。一字兩用，故曰假借也。

徐鍇曰，五者不足，則段借之，古人簡易之意也。出令平或長平於德，或長上於年，皆可爲長。故因而假，若衣平在體爲衣，去巾平車爲巾去之類也。此聖人制字之大倫。而中古之後，師有愚智，學有工拙，智者據義而借，令長之類是也。淺者遠而假之，若山海經以俊爲舜，列子以進爲盡也。又有本字湮沒，假借獨行，若春秋莅盟，本當作婁，今則爲莅。省者減媾之字，本當从女，今之媾字，世所不行。此皆本承古義，然未有發揮，蓋已昧古人言文一致之旨矣。宋元明諸家之說，得不勝失。清世較勝矣。大抵許慎曰「本無其字」，鄭玄曰「倉卒無其字」，待詳後論。而許曰「依聲託事」，鄭曰「同言異字，同字異言」，依聲則同言異字見矣，託事則同字異言見矣。此二者，清儒類能言之鑿鑿。

王引之經義述聞序謂詁訓之指，存乎聲音。字之聲同聲近者，經傳往往段借。學者以聲求義，破其段借之字，而讀以本字，則渙然冰釋。如其段借之字，而強爲之解，則結籀爲病矣。故毛公詩傳多以假借之字，而訓以本字，已開改讀之先。至康成箋詩注禮，婁云某讀爲某，而段借之例大明。後人或病康成破字者，不知古字之多段借也。

焦循易話論易經段借之例最詳。復作易通釋謂古者名命辨物，近其聲卽通其義。如豹杓爲同聲，與虎連類而言，則借杓爲豹。與祭連類而言，則借豹爲杓。羊祥爲同聲，則借羊爲祥。大壯失道不吉，則借祥爲羊。借狗爲拘，拘狗皆句聲。借頤爲顛，頤顛皆石聲。借蚌爲邦，蚌邦皆丰聲也。原書

阮元釋矢云从佳从矢之字曰雉。雉與豸絳同音，每相假借。釋門云凡事之有間可進，進而靡已者，其音皆讀若門。或轉若免若每若敏若孟，而其義皆同。其字則展轉相假，或假之於同部之疊韻，或假之於同紐之雙聲。釋經室文集

朱駿聲假借說云假借之理，疊韻易知，雙聲難知。說文通訓定聲

張行孚假借說云雙聲假借者甚多，無可疑也。今試以數證明之。鮮在仙韻，斯在支韻，非疊韻也。惠氏棟曰：匏葉云「有免斯首」，箋云斯，白也。今俗語斯白之字作鮮，齊魯之間聲近斯。爾雅釋詁云「鮮，善也」。釋文云「一本或作誓」。沈旋云古斯字。又說文雨部云「霖，从雨，鮮聲，讀若斯」。此鮮與斯聲近之證。又區在虞韻，丘在尤韻，非疊韻也。惠氏棟曰「禮不諱嫌名」注云「嫌名，謂聲相近。若雨與禹，丘與區也」。古丘字皆讀區，故鄭云聲相近。荀卿子曰「言之信者，在乎區蓋之間」。漢書儒林傳作「丘蓋」。夫斯與鮮，丘與區，皆非疊韻，而古人通借者，蓋斯與鮮爲雙聲，丘與區爲雙聲，則惠氏以雙聲爲可假借，其證一也。昕在欣韻，軒在元韻，非疊韻也。錢氏大昕曰「禮記疏」欣讀曰軒，軒欣雙聲，漢儒所謂聲相近也。古書聲近之字，即可假借通用。如詩「吉蠲爲饗」或作「吉圭」，「有覺德行」或作「有梏」，春秋「季孫意如」或作「隱如」，「罕虎」或作「軒虎」，此類甚多。又眉在脂韻，疊在魂韻，非疊韻也。錢氏大昕曰，古鐘鼎文「眉壽」多作「覺」或作「疊」。楊南仲謂覺眉古同文，眉轉爲門，詩「鳧鷖在疊」是也。夫疊得借爲眉者，蓋覺有門音，與眉雙聲，亦猶昕借爲軒之雙聲也。則錢氏以雙聲爲可假借，其證二也。

樂在桓韻，倫在諳韻，非疊韻也。汪氏中曰：後漢書光武紀南樂注云：左傳齊國夏伐晉，取樂，卽其地也。其後南徙，故加南，今俗謂之倫城，聲之轉。」按樂倫爲雙聲，而古韻諳文與寒桓合韻最近，此固知音。有以雙聲取協者，非在微韻，分在文韻，非疊韻也。汪氏中曰：周禮「匪頒之式」「匪頒」卽「分頒」也，分匪語之轉。夫匪得借爲分者，亦猶倫借爲樂，俱雙聲也。則汪氏以雙聲爲可假借，其證三也。周在尤韻，終在東韻，非疊韻也。王氏念孫曰：終周一聲之轉，故大戴記盛德篇「終而復始」後漢武紀注引，終作周。史記高祖紀贊「終而復始」漢紀作周。平在耕韻，辨便在銑仙韻，非疊韻也。尙書「平章百姓」史記作「便章」大傳作「辨章」。「平秩東作」大傳作「便」鄭注作「辨」。王氏引之曰：平與便辨古音皆通，故易彖傳屢以爲韻。大戴禮少問篇「天政曰正，地政曰生，人政曰辨」辨與正生爲韻，尤其證也。儀在支韻，獻在願韻，非疊韻也。尙書「民獻有十夫」大傳漢書作「民儀」。「萬邦黎獻」漢田君孔宙費鳳三碑，作「黎儀」。王氏引之曰：古者儀與獻通，周官司尊彝「鬱齊獻酌」鄭司農讀「獻爲犧」郭璞爾雅音曰「犧音儀」。說文曰「犧從車，義聲，或作讞，從金，獻聲」。周官司尊彝鄭司農讀獻爲犧，案此處原文似誤皆其證也。夫周可借爲終，獻可借爲儀，而平與便辨，不但可通借，且可用爲韻。此可見今人所謂雙聲，卽古人所謂同部也。則王氏以雙聲爲可假借，其證四也。門釁在魂韻，孟在映韻，敏在軫韻，懋在候韻，皆非疊韻也。阮氏元曰：凡事物有間可進，進而靡已者，皆讀若門。或轉若敏若孟，而其義皆同，其字則展轉相借，或借之於同部之疊韻，或假之以同紐之雙聲，釁以釁得聲，釁門同部也。因而釁又隸變爲釁爲釁。



爲豐詩「豐文王」卽「勉文王」勉與豐同也。爾雅「孟勉也」孟亦同也。孟又轉爲懋書「懋哉懋哉」卽「勉哉勉哉」夫懋勉覺孟敏散見諸韻而其字皆得通假者以其字皆雙聲也。則阮氏以雙聲爲可假借其證五也。雙聲假借之說確可依據如此。

黃承吉義府後序云夫凡字同聲者卽同綱義。綱之統同者云何，曲直通之聲義象是也。綱之分別者云何，逐事逐物，由曲而直而通之聲義象是也。而義象一皆繫屬於聲。大抵曲聲之字不能與直象之聲通轉。尤必不能與通聲之字通轉。而曲聲之部分爲最廣，凡詩之見爲協韻者皆同聲也。凡古書之用爲通假者皆同聲也。惟聲同故義象同，惟聲義象皆同故可通假。案黃氏自書此曲直通三聲綱考諸字爲直象之兩書東冬爲通象之聲又謂支微齊收字甚雜中多有曲聲者由於分韻部者不知曲直通之故蒸韻亦然章炳麟已譏其東侯不能對轉矣而劉師培正名論盛稱黃氏之說然劉自書之於支部脂部蒸部耕部眞類元類之字均含直象候類幽類宵類之字均含曲義歌類魚類之字義近于侈陽部東部之字近於侈義同張大義同故均有通象談類之字則與通象相反是亦與黃說不盡符者也

此皆足申許說「依聲」鄭說「同言異字」之義者也。不外「聲同」「聲近」二者，亦卽不外「疊韻」「雙聲」二者。語言聲氣之不齊，所以有同言而用字之異。黃承吉乃欲破除雙聲疊韻以言聲，說雖卓特，而義有未密。然要可見依聲之道亦廣大矣哉。昔人謂「古今載籍，書本字者什二三，而用假借者十七八」非過言矣。

戴震六書論謂一字具數用者，依於義以引伸，依於聲而旁寄，假此以施於彼，曰假借。

江聲六書說云，凡一字而兼兩誼三誼，除本誼之外，皆假借也。

段玉裁說文注云，「異義同字曰假借。」又云「有假借而一字可數義也。」又云「令之本義，發號也。長之本義，久遠也。縣令縣長本無字，而由發號久遠之義，引伸展轉而爲之。是爲假借。」

張行孚假借說云，蓋造字之初，一字雖止一音，而字之疊韻雙聲，一轉卽變。此處讀鮮音，彼處必有讀斯音者。此處讀丘音，彼處必有讀區音者。此處讀軒音，彼處必有讀昕音者。逮其後彼處所讀之音，流傳於此處，則雖此一處，而一字亦有兩音矣。推之一切雙聲字皆然，此正古今方俗語音之變易，王氏筠所謂「字音隨義而分」故有一字而數音數義者，是也。然古今方俗語音雖有變易，要不出雙聲疊韻二者。此古今音韻假借，所以莫非雙聲疊韻之字也。

此皆足伸許說「託事」鄭說「同字異言」之義者也。惟鄭曰「同字異言」故衛恆亦曰「同字異聲」而孫詒讓乃謂「古代一字數義無異音」正義禮豈其然哉。要知假借論義，有義近義遠二者。義遠之甚者，有若翻譯外國文之譯音，不能甚肖本音，明矣。卽義近者，雖出引伸之義，亦聲隨義轉。故同一字也，其在引伸之義，必與本義，古人或有長言短言之別。後世別以四聲之讀破，卽其證也。易曰「比者，比也。蒙者，蒙也。」恒言「春風風人，夏雨雨人」第二比蒙風雨字，音讀有抑揚之殊，不能不作爲別一字論也。此可證朱注非若在他國用拼音字者，可變易其語尾，而中國不能也。是則假借者，以今外國八部文法部勒之而自精析也。吾故曰假借者，文典之活用法也。



以上同言異字，同字異言，實非二事。祇以在「依聲」無定之數字，則見其爲「同言異字」；在「託事」既定之一字，則見爲「同字異言」。故求之一字數義之間，而字之假借與否自見也。何以知其本義，則象形指事會意形聲轉注之事也。何以知其假義，則本義之外，皆是也。許瀚曰：「後世有字亦假借，乃其變例。」是以本無其字而假借者爲正例，既有其字而假借者爲變例也。其說良是。今略舉假借正變二大例如次。第一，假借正例。本無其字，則不能見爲聲同聲近通假也。故論如左。

(甲)無意義之假借(義遠者) 此類字多，略舉數例。  
一，標名字

(1)人名 例如

神農黃帝之氏，堯舜禹湯之諡，孔丘孟軻之姓名，皆是也。

(2)地名 例如

昆侖之山，雲夢之澤，唐虞夏商之朝，齊魯宋衛之國，皆是也。

(3)物名 例如

鳥名「夫不」，獸名「窮奇」，草名「車前」，木名「辛夷」，虫名「知了」，皆是也。

(4)代名 例如

兄弟，爾汝，彼此，是也。

## 二、形况字

### (1) 單詞 例如

率爾之「率」，幡然之「幡」是也。

### (2) 重言 例如

鷄聲「朱朱」，鳥鳴「關關」是也。

### (3) 連語 例如

「叢脞」「旁溥」之爲雙聲連語，「虺隤」「蒙戎」之爲疊韻連語，是也。

## 三、助語字

### (1) 動助字 例如

「能」「爲」之假獸名，是也。

### (2) 靜助字 例如

「於」「焉」之假鳥名，是也。

(乙) 有意義之假借 (義近者，卽引伸之義，案許慎舉令長二字爲例，引伸之義猶爲假借，則其餘可知，故許定說極嚴) 此類字尤多，略舉說文所說引伸之義諸字爲證，例如

朋鳥來韋能州西諸字，是也。

第二，假借變例 既有其字，而猶通假，則假字與本字之間，不出「聲同」「聲近」之依聲作用也。其字繁不勝舉，故論如左。

一疊韻通假 此類字，除合音字外，雖後世視之若聲不同，而古必聲同者。

(1) 同聲母 例如

「德」爲「惠」，「服」爲「反」是也。

(2) 同韻部 例如

「冰」爲「棚」，「憑」爲「溯」是也。

(3) 合音字 例如

「茺蔚」爲「葎」，「不律」爲「筆」是也。

二雙聲通假 此類字，古人亦本聲近而不同，然在方言轉聲讀之，或同聲者，

(1) 同聲母 例如

「桑」爲「桑」，「乃」爲「仍」是也。

(2) 同聲類 例如

「利」爲「賴」，「答」爲「對」是也。

以上正變二例，包有終古不造本字，及後來或造本字者。故又可分之爲四。

一、不造本字之假借 如上述人地物代諸名，及凡引伸諸義之字，往往終古不造本字，是也。

二、後造本字之假借 如爰，古爲車轅字，洒，古爲灑而後有灑掃字，是也。

三、偶用他字之假借 如古以聖爲疾，萁爲密，是蓋即所謂倉猝書之也。

四、沿用不改之假借 如古來用「草」爲「艸」，用「容」爲「頌」，類皆轉字廢而別字行。蓋亦人事匆遽，不暇審辨，遂習用而不廢也。

前二者本無其字也。後二者倉猝無其字也。雖然，假借之中，又實有書作別字者。

來麥 三代以還，形聲俱近，互易。

疋足 古文形聲俱近，通用。

鼎貝 古籀文形近，通用。

士土 先秦古籀形近，通用。

突突 秦漢以來，形聲俱近，誤用。

災栽 說文誤以爲一字。

此略舉數字爲證。尚有古金文以人尸通用，母女通用，夫大通用，才甲通用，成戌通用，有右通用，卣道通用，富富通用，印抑通用，此亦古以字形相近者通假之證也。尤以金文往往變體，或全字，或偏旁，變而涉於他字之形者，幾不可以道理論。然則此類文字，其於六書爲假借歟，抑訛誤歟，有未可猝定矣。

假借與博，非說不明。孫經世說文解字假借考張行孚說文讀若例諸篇，皆可參考。

### 八 形聲通論

形聲者，班曰象聲，鄭曰諧聲，右聲可知也。亦符號之變。而爲事名之極則，以兼備形聲兩體也。其半爲聲者，本從段借而來。故段借曰「依聲託事」，聲者名也。而此亦曰以事爲名矣。其半爲形者，半取會意之式，故會意曰「比類合誼」，比者譬也。而此亦曰取譬相成矣。或曰「譬者，假借其聲音也。」顏氏家訓音辭篇云：遠鄭玄注六經高誘解以證字音是蓋言各有當未可擬彼證此是豈其然哉。古今形聲字，孳乳最多，幾佔文字之十

八九。蓋聲而益形，於文最顯，於義最備，故亦宜居六書之殿者歟。

衛恆曰：形聲者，江河是也。以類爲形，配以聲也。

賈公彥曰：諧聲者，卽形聲，一也。江河之類是也。皆以水爲形，以工可爲聲。書有六體，形聲實多，若江河之類，是左形右聲。鳩鴿之類，是右形左聲。草藻之類，是上形下聲。婆娑之類，是上聲下形。圃國之類，是外形內聲。闌闌衡銜之類，是外聲內形。此形聲之等有六也。

徐鍇曰：無形可象，無事可指，無意可會，故作諧聲。江河四瀆，名以地分。峯代五岳，號隨境異。逶迤峻極，其狀本同。故立體於側，各以聲韻別之。六書之中，最爲淺末。故後代滋益多附焉。

衛氏配聲之說，是右形也。非也。賈氏之說，王筠說文釋例曰「闌闌衡銜，當易以聞問聞諸字」是也。徐氏謂六書之中，形聲最爲淺末。然天下至繁蹟之理，往往見諸至淺末之中。故形聲者又與假借同源也。

相先後也。未加偏旁之前爲假借，既加偏旁之後爲形聲，其源遠矣。夫徐氏又惡乎知之哉。自宋王聖美倡右聲之說，清黃承吉承之，而姚文田說文聲系嚴可均說文聲類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諸書爭出。然於右聲之旨，竟未有以洞明也。今舉其至顯易明者言之，則音者，意思之記號也。許書舉江河爲例，此江河二字，从工可得聲，實有意義也。凡从工得聲之字，皆有「橫巨」或「徑直」之意。如攻則橫擊也，扛則橫木也，訂則橫鑽也，虹則橫亘竟天也，扛則橫關對舉也，項則直舉肩上也，功則直壯乃成也，空則橫直無竟也，故江水發源梁益，東注於海，其形橫巨而徑直，而造字亦遂从工而得聲矣。凡从可得聲之字，皆有「阿曲」或「離奇」之意。如己則反巧也，工聲阿則曲阜也，劓則曲刀也，柯則曲柄也，車工記可則曲意相合也，何則曲肩以承也，歌則聲有曲折也，又苦苛則奇刻也，訶則奇憤也，珂則奇窮也，礪則奇石也，疴則奇病也，荷則奇麗之花也，觚則奇怪之角也，故河水源出昆侖，流入中國，百里一小曲，千里一曲，一直世稱河曲。爾雅釋水且河首產玉，天帝所居，其尾泰山，神祇之府，而龍馬負圖，尤代著奇蹟，是以造字亦遂从可得聲矣。推而言之，如侖字，含有分析條理之義。就言語而言，則加言作論。就人事而言，則加人作倫。就綸而言，則加絲作綸。就車而言，則加車作輪。就水而言，則加水作淪。而論倫等字皆係含有侖字之原意義者也。又如堯字含有崇高延長之義。就舉足而言，則加走作趨。就頭額而言，則加頁作翹。就山而言，則加山作嶢。就石而言，則加石作礲。就馬而言，則加馬作驍。高馬就犬而言，則加犬作獠。高犬就鳥而言，則加羽作翹。長尾也而嶢礲等字亦皆係含有堯字之原意義在也。此侖堯二字劉師培說然則形聲所从之聲皆有意義。



明矣。右聲之說，不可侮矣。右聲者，謂造字之初，先有右旁之聲，後有左旁之形。聲起於義，故以右旁之聲爲綱。及事物浩繁，乃增益左旁之形。譬之本字引伸之義，而加以偏傍，別成字也。故右旁之聲，往往含義精闕，不減六十四卦之命名。抑亦可覘其所自出也。然求義於聲，而每覺精微則可。若王安石字說云「波，水皮也，滑，水骨也。」之類，「妄以形聲爲會意，橫破六書之界限，則又大不可也。」

形聲大抵由假借轉來，增益偏旁，以限制本母之義。其偏旁卽轉注之大宗。而形聲結合可論者，字數之多，下於假借懸殊，尙繁不勝舉。略舉例釋之如次。

第一，論形聲成字

一，一形一聲 例如

「攻」「柯」等字是也。

二，二形一聲 例如

「竈」「廬」等字是也。

三，三形一聲 例如

「碧」「詹」等字是也。

四，四形一聲 例如

「竊」字是也。

五,三形一聲 例如

「寶」字是也。

六,四形一聲 例如

「尋」字是也。

七,省形不省聲 例如

「考」「棗」「鹵」等字是也。

八,省聲不省形 例如

「覃」「襲」「悽」等字是也。

九,形聲俱省 例如

「豈」「蕪」「夔」等字是也。

第二,論聲母正變

一,疊韻聲母 例如

「攻」「柯」等字是也。

二,雙聲聲母 例如

「容」「曾」「那」「思」等字是也。

右「六書解詁及釋例」竟。附一言者，二十年來，久欲隳括文字條例，成文字學一書，人事卒卒，屢作屢輟。民國戊午，來寧垣高師，己未，始綴輯舊聞爲講稿，既成而不遑校印，茲特抽錄一篇，就正海內治小學專家。大雅宏達，幸匡不逮。

中華民國十二年癸亥三月三十號

武進顧實識於東南大學

### 古代圖績文字之異同及其分合

陳鐘凡

世本及呂覽並云：「沮誦倉頡作書。史皇作圖。」是古人制字之始，原分符號圖績兩科；一借標點以爲識別；一按物體而爲寫生。兩者原同時俱起。繼則互相爲用。乃以績畫濟文字之窮，文字寓圖績之理。爰攷商周彝鼎銘刻，求其異同分合之跡，約別三類言之：——

一曰，純圖象。

二曰，符號文字。

三曰，符號兼圖績之文字。

右三類中，第一類之純圖象，後人往往以單字釋之。不知其一圖之中寓意至繁，斷非片語單詞所能畢宣，此其所以爲純圖象而大異夫文字者也。稽其類別，約分五類。

1，表武功之圖。

亞形母癸鼎



手執干形鼎



帝己祖丁父癸鼎



子負戈戊散



父辛廟



且乙卣



右各圖中之人形，吳大澂並釋爲子。器械則釋爲旗，爲干，爲戈，爲斧鉞。因有一子執旗，子執干，子負戈，子

執斧」諸說。今按各圖並表示武功，蓋伐某國，克某師，紀功之辭。以其時文字之用未廣，故作圖以示之。其他類此者衆，未遑徧舉也。

2, 表宗教之圖。

父乙鼎



父丙鼎



父丁甗



癸卣



父庚卣



亞形尊





右父乙父丙兩鼎中之父，及父，自宋以來攷古家釋作舉，吳氏釋爲酒器，鄭玄尙書顧命篇注「一人奉同。一人奉瑁。同酒栝。」同卽父之誤，其說是矣。父丁，獻吳氏釋爲「手執調羹之器。」癸，由吳氏釋爲「子執勺形，酒尊形。」今按兩圖中之父，及父，同爲祭器，數者並表崇奉宗教之圖績也。至古家字从門从豕，凡祭，士以羊豕。古者庶士庶人無廟，祭於寢，陳豕於屋下而祭。吳氏說亦宗教圖績之一種。亞形尊則象人跪拜奠酒而祭，尤爲顯明。

3, 表狩獵之圖。

父癸鼎



父辛鼎



父丁敵



父乙觚



右父癸鼎宋王復<sub>三</sub>釋作兕及子執弓。父辛鼎吳氏釋爲「手執宰犧形」。父丁<sub>啟</sub>釋爲「雀及倒矢形」。父乙觚釋爲「子犧形」。按前二者示獲牲宰牲。第三爲弋取飛禽。第四爲馴擾犧牲。四者並表示狩獵之圖也。

4, 表政治之圖。

父癸卣



父乙鼎



右父癸卣▲爲而之省文，下圖三人，表羣衆共戴一尊之象。父乙鼎之兩人，一跪一立，示尊卑拜禱之象。兩者並表政治關係之圖續也。

上述各圖含義並豐。故同一△形，在表武功圖中，則爲克敵之將帥。在表宗教圖中，則爲主祭之祝宗。在狩獵圖中爲武夫。政治圖中爲君相。不可以單詞釋之也。至後人乃借用簡單之圖而爲文字，六書中純象形之例，於是生焉。

第二類符號的文字，借符號以爲標識，其用同於文字也。例如——

一二三三四五

紀數之符號。

レ、ニ、ク、シ、ル、コト、ヲ、シ、ム

表動之符號。

ト、フ

表位之符號。

工、我、心、口

表象之符號。

●、○、△、□

表德之符號。

此類符號，較之圖績雖形體及性質，彼此乖異。若就施用言之，其相同之點有二：——

1, 替代語言。 語言限於時空，不能傳於異方異時，圖績符號兩者皆能代之以應用。此其相同者一。

2, 發表思想。 語言直接發表意志，圖畫文字兩者間接發表意志者也。此其相同者二。

其殊異之點，亦有二端：——

1, 圖績爲差別的。符號爲普遍的。 山川人物之圖，各表一體，不能彼此互用。而符號中之字，可以表數，可以表天地，較爲普遍也。

2, 圖績爲具體的，符號爲抽象的。 圖績以定形表示，爲具體的。符號則爲抽象的。

若較其利弊，則短長互著，亦有四端可言：——

1, 符號表意不如圖績明顯。 符號爲抽象的，舍表示數量外，以之表象，表德，則不如圖績明顯。

2, 符號含意不如圖績豐富。符號雖為普遍的,然集合無數符號,不能表一事實。圖績則摹擬史跡,纖悉靡遺,故其含義較符號為富。

3, 圖績為空間的,不能表示時間。龜甲文四月作𠄎,五月作𠄎,六月作𠄎,八月作𠄎,九月作𠄎,十月作𠄎,十一月作𠄎,十二月作𠄎。正月作𠄎,蓋圖績僅能表空間之D,至時間則不得不借符號以示之也。(英人泰勒進化論載北美洲須比利湖畔掘土得石刻,績一王者引兵渡河,而其旁圖日輪者三,表三日方濟此水。推之,淮南子言:「堯時九日並出,堯命羿射之。」或亦由誤會此項類似之圖而言之也。)

4, 圖績複雜,不如符號簡單。古代簡牘之用未興,鏤金刻石,事非易就。故圖績之用,惟施諸武功宗教諸大端,不如符號之簡便也。

上述圖績符號二者,六書中象形指事兩類所由起原,因其各有弊短,施用均難普遍。故進而以符號輔圖績之用,圖績濟文字之窮,符號兼圖績之文字於是生焉。此類文字,其配置約分數類:——

1, 附符號於圖績而為文字。

人 天不可績,附·於人首表之,以天為人所戴也。

止 正為抽象字不可績,附·於止表之,亦足跡履行必正也。

上 附·於一上以表疆土。

𠄎 附、於𠄎以表手甲。

刃 附、於力以表刀鑿。

𠄎 附八於人臂以表兩腋。

右以點爲符號，附於他體以表意。

本 附一於木下則爲本。

末 附一於木上則爲末。

朱 附一於木中則爲朱。

巾 附一於冂則爲巾。

引 附一於弓則爲引。

回 附二於回則爲回。

右以直線爲符號，附於他體以表意。

友 附 / 於犬足則爲友。

尹 附 | 於𠄎則爲尹。

日 附 L 於口則爲日。

尺 附乙於尸則爲尺。



月 附口於二則爲頭衣。

冂 附口於一以示重覆。

右以曲線爲符號，附於他體以表意。

2, 借簡易圖形爲符號，附於他體爲文字。

夕 附手於夕則爲受。

月 附手於月則爲肩。

巾 附手於巾則爲史。

禾 附手於禾則爲秉。

右以寸爲符號，附於他體以表意。

阝 附止於阝則爲陟。

降 倒止則爲降。

口 附止於口則爲正。

聿 附止於聿則爲聿。

右以巾爲符號，附於他體以表意。

口 附口於鳥則爲鳴。

𠂔 附口於虎則爲唬。

𠂕 附目於丩則爲相。

衆 附目於丩則爲衆

右以口及𠂔爲符號。

𠂖 附卜於口則爲吓。

𠂗 附丩於口則爲占。

𠂘 附刀於丩則爲利。

𠂙 附刀於衣則爲初。

右以丩及刀種種器械爲符號。

自此類符號兼圖續之文字出，而後無間具體，抽象，差別，共通各意義，並能表現靡遺，文字之用由是以廣，此六書中會意一例所由生也。

許慎說文序本賈逵說言六書一曰指事。二曰象形。魏江式上古今文字表晉衛恆四體書勢並用此說。是符號之用，較圖續爲先。蓋先民思慮單純，應用差別繁複之圖續，不如渾括簡易之符號爲便，自不待言。繼以符號表意不顯，含義不豐，而圖續所表，又僅限於山川人物諸實體，兩者並不足以周世用，不得不進而合符號與圖續爲一事，此兩者所以由分立而會合也。史記封禪書記管仲言：「古者封泰山禪

梁父者七十二家，夷吾所識者十有二焉。」司馬貞補史記引韓詩言：「自古封泰山，禪梁父者萬有餘家，仲尼觀之，不能盡識。」此千萬家封禪，管仲孔子不能盡識之文，其爲文字，抑爲圖績，不可測知，而左傳言：「昔夏之方有德也，遠方圖物，鑄鼎象物，百物而爲之備，使民知神姦。」今所傳刻象諸鼎彝，考古家率定爲商代遺物。則以圖績代文字之用，至夏商而猶盛，西周以後，文字施於簡牘，圖畫用諸刻石，績壁用各殊途。兩者由合而復分。學者考其同異，分合之跡，於中國文字之起原及其改進之程序，庶幾得其梗概歟？

十二年三月十日作於南京

## 文字與言語之關係

嚴慧文

人之初生，呱呱墮地，發音之第一聲也。詩曰：「其泣嗶嗶，」足表其入世時，惶然而驚，以天賦之性靈，卽具有驚奇好動之本能，其泣之嗶嗶，形容其惟我獨尊之態也。本驚奇好動之天能，與紜紜衆生相爭勝，創造一切。於是人事繁複，則人類之思考益進，思考進而人類之慾望亦與之俱進，事繁思密，非文字不爲功。今之歷史學者曰：「有語言而後有文字，有文字而後有文明。」其後者別一問題，其前者可謂昭然明矣。語言之於文字，如形影之不相離，形大則影亦大，形小則影亦小。故有如何之語言，則必有如何之文字。然則語言之與文字，其間關係可得聞歟？曰：可。今就語言之遞嬗，自語言成立後，以及文字之創興，依次申論之——

夫人類語音之起原，大別之有三：一，自然音。二，效物音。三，會合音。人之呱呱其哭也，嬉嬉其笑也，隨口發音，所謂依天籟之音而成聲者也。故喜怒哀樂七情之所動，率皆天下相同，此自然音是也。風吹之蕭蕭，江流之滔滔，禽鳴獸吠，均足效法，一切繁音複節，人類脫化變幻而成語言，此效物音是也。及人類交際，則甲乙兩地語音會合，一經變化，甲乙音系之分歧，今合而爲一矣，此會合音是也。然言語之

初，不外三系，一單音系。Monosyllabic（即自然音居多）二變音系。Inflexive（即效物音所變）三合體系。Agglutinative（即會合音是也）於是吾知語音之由簡趨繁，促進人類之交往，其所以表異禽獸者也。然人智益進而慾望亦益大，以爲語言尙不足盡其能事，遂興文字。春秋緯曰「伏羲燧人始名物蟲鳥獸」此所謂名，即文字也。新語道基篇曰「先聖乃仰觀天文，俯察地理，圖畫乾坤，以定人道。」於是可知有語言而後有物名；有物名而文字興；文字興而人事益進。此文字爲文明之先導者，亦由是也。吾國自語言造成文字之方法，一象形。二會意。三轉注。四指事。五段借。六形聲。吾國所用之文字，爲世界現行惟一之象形文字，與世界諸國通用之標音文字，相爲對待。然世界原始文字皆起象形，久而失真，加以世事之劇變，至趨標音也。故埃及古文字象形，流而爲腓尼基希伯來希臘羅馬及今歐洲諸國之標音文字。墨西哥古文象形，後亦廢絕。中國原始古文象形，流而爲篆，爲隸，爲行，爲草，愈去愈遠。然而至今猶蒙象形文字之目者，語言爲之也。試觀埃及墨西哥原始象形文字，即有合音在其間。而吾國之文字對於合音方面，實未有一定之合音法也。是故吾國以有特別之語言，不得不有特別之文字。吾師顧鐵僧先生云，「居今之世而可斷言曰，中國之語言不變，其文字難變也。中國之語言而變也，文字不難變也。」誠哉是言，以吾從語音考之而益信也。

世之論者常謂中國文字爲象形文字，記憶殊難，不若歐美標音文字之易於認識，且言文不能一致，故通文義尤難，以爲國民不識字之原因，實由於此。是說一倡，和之者千百，至有主張用標音文字以期言文一致者。而熱心註音字母者有種種國語統一之主張，遂欲廢舊有文字而代以註音字母。試問若輩對於音韻學文字學是否加以澈底研究乎？徒一知半解，號於國人曰最新音母也，最新國音字母也。竊常聞而疑之。蓋文字之不普及，由於教育制度未備，若行標音文字而能統一者，則何以滿蒙文字不行。要之，文字之與語言，相隨而實相離也，合者固可爲一，分則亦無不可。如須標音而能通俗，則取一論理哲學之文，讀之於走卒市僧之前，能聆悟其旨者，蓋亦鮮矣。至言文不能一致，雖不便於通俗，然因文字與語言離異之故，其文字不至隨語言而改變，於學術上及社會上之便利殊多。歐洲各國區域較小，而各國之文字不同，若我國亦用標音文字，使言文一致，則一國之中，將有數十百種之文字出現。今全國之內，方言

雖異，而文字可通。即日本朝鮮安南諸國亦得通行同一之文字，使東亞各國性情風俗不至絕然懸異者，未始非同文之賜，此其便利一也。歐美現今之文字，與希臘拉丁之文字不同，於是研究古代之文字，為一專門之學術，蓋標音文字不能不隨語言而變，而語言之傳述，不能不因時代而殊，若我國亦用標音文字，則不但春秋戰國之文，將無從索解，即漢魏唐宋之文，亦將不能卒讀矣。四千年之中，至少有三四種專門文學，承學之士，雖白首而不能盡通。今則歷朝著述，藏之名山，傳之後世，滄桑屢易，而文字則亘古如新，決不至如埃及羅馬視石刻之圖書，足為美術之裝飾，此其便利二也。吾作是論，感想所及，拉雜書之，文字與語言之關係，雖未盡詳，然推測吾國語言文字之將來，實自有特長，可無疑義者也。

### 造字原本語言釋例及夷語考

顧 實 惕 生

今吾民族之語言，號稱單音語，亦曰單節語，曰獨立語，謂皆以一音一義而製造一字也。夷考其實，則必不盡然。大抵有「單語」有「連語」，單語居十之六七，連語居十之三四，其大較也。單語者一音一義而製一字，如「日」「月」「星」「雲」「山」「川」「草」「木」「鳥」「獸」「蟲」「魚」「君」「臣」「父」「子」之類，是也。然猶往往兩字聯合而稱之，如曰「日月」「日星」「雲山」「山川」「草木」「鳥獸」也。單語之特色有二——

一 實物名詞轉義之奇 例如「日」為太陽，至尊也，而相从日聲，則訓「近身衣」也。𠄎从日聲，而得借為「昵」，故「晏」「晏」之為言「草率」，皆轉義之奇者。

二 形容名詞含義之廣 例如「喜」，樂也。从豆，从口，會意。加人傍作「僖」，加心傍作「慕」，加示傍作「禧」，加食傍作「饘」，皆含有喜之原意義者也。然又加言傍作「諄」，訓痛也，則適得其反。故如「亂」之訓「治」，「徂」之訓「存」，「今」之訓「古」，亦此類也。他如「河」之从「可」，「江」之从「工」，「輪」之从「侖」，「磽」之从「堯」，皆含有所从字之原意義，已見六書解詁及其釋例篇。



連語之種類不一，如

(一) 雙聲連語 例如「嫫母」「伊尹」「悉盪」「蠟齋」「渠蠹」「蔑蠖」「詹諸」「蚺威」之類，是也。

(二) 疊韻連語 例如「附婁」「俾倪」「姣好」「激耀」「劈歷」「堂娘」「丁姪」之類，是也。

(三) 合聲連語 例如「勃鞞」爲「披」，「昆吾」爲「壺」，「終葵」爲「椎」，「族桑」爲「瘞」，「荏蔚」爲「菴」，「疾藜」爲「茨」之類，是也。

(四) 疊音連語 例如「軼軼」「嘒嘒」「歔歔」「嘻嘻」「關關」「啾啾」之類，是也。

(五) 一義連語 例如「民人」「氏族」「朋友」「帝王」此一類也。如「葛嶧」「封嶠」「首陽」「九嶷」「郭澣」「盧蟹」「虺螈」「天籟」

「析莫」「雕菹」「昌蒲」此又一類也。如「離渠」「離黃」「鵠胡」「嶺周」「姜餘」此又一類也。

此五種連語有當注意者，除「疊音連語」之外，往往兩不同字之連語，有借用他字而未造本字者，如「劈歷」「俾倪」「勃鞞」「終葵」「族桑」「詹諸」是也。有僅造其上一字者，如「嫫母」「伊尹」「蚺齋」「蚺威」「離渠」「離黃」「鵠胡」「嶺周」「姜餘」是也。有僅造其下一字者，如「華夏」「裔夷」「民人」「氏族」「朋友」「帝王」「葛嶧」「封嶠」「首陽」「九嶷」「郭澣」「盧蟹」「虺螈」「天籟」「析莫」「雕菹」「昌蒲」「悉盪」「渠蠹」「蔑蠖」「堂娘」「丁姪」是也。有兩字皆造本字者，如「荏蔚」「疾藜」是也。然其間又有區別者，如「華夏」「裔夷」皆兩字離之而僅用其一字，義與用兩字無異一也。如「民人」「氏族」「朋友」「帝王」皆兩字離之而僅用其一字，或原始義與用兩字同，而後世輒用其上一字，則與下一字有微別。用其下一字，則與上一字有微別。二也。他若「辟歷」「俾倪」「嫫母」「伊尹」「葛嶧」「封嶠」之類，則大概不可分離，離之則決不能如上述一二之用例。豈以其爲專名，而非若「華夏」「裔夷」「民人」「帝王」之爲公名故耶。

(華夏本中國人之專名，然亦可以公名化，如名曰諸夏者是已)蓋專名之不可分離，或其下一字爲語尾，如莊子山木篇之「鷓鴣」駢拇篇之「俞兒」「鵠」「兒」或皆當用如今言「袍兒」「鞋兒」之「兒」字，則必不可分矣。

此外尙有三字四字連語者，如楚語之「雲連杜」，爾雅釋地之「昭余祁」，「醫無閭」，「珣玗琪」，「璆琳琅玕」，「巧巧岨虛」，「釋天之」攝提

格，「大荒落」「大淵獻」「赤奮若」皆夷語也。美教士傅蘭雅請爾雅歲陽歲陰二十二名詞，皆古代西方撒馬利亞 Sabian 語，則其來遠矣。然吾觀禹貢之「合黎」即今西番語「哈喇」之對音。周官之「鞮鞻」（亦作侏儻）即印度語「兜勒」之對音。他若鄭之爲「邾婁」越之爲「於越」，吳之爲「句吳」，虎之爲「於菟」抑其次也。由是言之，則兩字連語之中，必猶多夷語存焉，可知也。

春秋譏二名（定六年公羊傳）果以二名爲譏則春秋以前之二名當譏者衆矣。春秋命歷序之「九頭紀」「五龍紀」「攝提紀」「合雒紀」「連通紀」「攸命紀」「循蜚紀」「因提紀」「禪通紀」「疏佗紀」凡十紀之君，無一非二名也。莊子胠篋篇之「容成氏」「大庭氏」「柏皇氏」「中央氏」「栗陸氏」「騶畜氏」「軒轅氏」「赫胥氏」「尊盧氏」「祝融氏」「伏羲氏」「神農氏」凡十二氏亦皆二名也。不僅唯是，五帝中之「軒轅」「顓頊」「高辛」「陶唐」猶皆二名也。故周官外史掌三皇五帝之書，則是猶後世之以外國視之也。故吾觀凡上古二名之君，必猶多在西方，或襲西方之風。不然，何其名號之特殊也。而緯書言五帝，有曰「含樞紐」「靈威仰」「赤漂怒」「白招拒」「協光紀」者，且皆三名。緯書標名如「乾鑿度」「考靈耀」之類，亦皆三名。竊謂此亦姬漢古史之餘緒，未可一概以僞書目之也。

雖然，吾族對於外來語言，蓋祇能接受其一名二名三名之言辭，不能接受其數名以上所構成之語句。周穆王西征，與西王母唱和之詞，用吾族語句記之，無可疑義。抑彼中語句與吾同耶，不能明也。周季南方語言與北方諸夏絕異，故楚人謂「虎」爲「於菟」，謂「乳」爲「穀」，然猶實一語之轉也。襄公五年穀梁傳曰「吳謂善，伊謂稻，緩」。段玉裁曰「謂善爲伊者，古合韻也。說文沛國謂稻曰稌，謂稻爲緩，緩古亦讀如暖」。段說是也。然與日本語尤相近，日謂「善」曰「ヨシ」與「伊」雙聲。謂「稻」曰「ネ」與「暖」雙聲。此中日所以爲同種，而彼古代亦自稱與太伯之後也。此皆在春秋之世，南方語之一名二名，猶不許闖入諸夏用語之中，何其嚴也。至於南方語之成句成章者，更不可句讀。說苑善說篇載越人歌詞曰：

濫兮杼草濫，予昌擅澤予昌州，鎮州焉乎秦，胥胥纒予，予昭澶秦，踰渚堤隨河，湖

此歌詞在當時楚人猶能傳譯，而後世則竟無人能下句讀，并無能窺測其隻字之意義（越絕書中稍有釋越語者，然不滿十字也）比

漢世西南夷語，大有逕庭矣。後漢書西南夷傳之白狼王唐蒙等歸義詩，東觀漢記載夷人本語（玉海百五十二引）茲摘錄一首如次。大漢是居（提官隗構）與天合意（魏昌喻槽）吏譯平端（岡譯劉碑）不從我來（旁莫支留）聞風向化（徵衣隨旅）所見奇異（知唐桑艾）多賜繪布（邪毗堪繡）甘美酒食（推擇供遠）昌樂肉飛（拓拒蘇使）屈申悉備（局後仍離）蠻夷貧薄（僕讓龍洞）無所報嗣（莫支度由）願主長壽（陽雒僧鱗）子孫昌熾（莫釋角存）

此夷語皆四字句，與漢語四字句相對。又有夷語「莫」字，漢文大概譯為「無」字「不」字，此亦夷漢語近之證。蓋吾族原始必與西南夷較近，而與東南蠻大遠。故造字之初，羌熒俱从人，蠻閩俱从虫。然而東南蠻變於周季，西南夷開於漢世，其與吾族同化之先後，又大懸殊，何也。豈近水者易同化，而近山者不易同化歟。

## 金石骨甲古文學與文字形體之發明

趙華煦

欲治文字學，必先識文字之源流，源流明則遞變之跡顯，而文字之價值以見。讀英法諸國文而必上溯拉丁，始能了然於字義者，此也。吾國文字肇於六書。六書又本於象形指事。然細按說文，見所謂象形者未必肖，指事者未必明，何哉？夫亦遞經變遷，而有悖初形乎？形既不肖，後之讀者，難免不誤為別字，曲為解說，毫釐之謬，差以千里。不有確證，何能徵原流之實乎？輒近金石骨甲古文家輩出，訂殘文，考逸字，於古文形體多所證正，信文字學中之要具也。按其實效之易明者，約有二端——

一前人誤解之糾正也。如

𩇛（古文雷） 舊說从四田，金文作，明雷起時，纍纍如連鼓也。

且（古文俎） 舊說从几下著地，而金文有作，又作，則从二肉在俎上，夫肉不當在足間，故且正象俎形也。

鼎（古文鼎） 舊說下象析木形，按金文作，則固三足二耳之鼎，胡能从析木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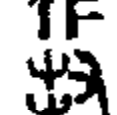
鬲（古文鬲） 舊說从高省，然按金文作，與金（金文壺）相似，故鬲當象薦食之祭器也。

樂(古文樂) 舊說从木。按金文作或作，正象鼓聲木，虜形也。

秀(古文秀) 舊說从人。朱駿聲言从九。按石鼓文有秀，非从人从九也。

泰(古文太) 舊說从大从水省。按金文叔弓傳無泰無己之泰作。毛公鼎跋天泰威之泰作。汗簡引太老子作，皆从彙大

不省也。

彙(古文彙) 舊說从二勺。按金文作，明从手持斷草也。


綜觀雷之从四田，俎之从几下著地，鼎之从析木，高之从高省，樂之从木，秀之从人，从九，太之从大从水省，彙之从勺，其所類从，與字義絕不相關。然無實證，終不能斥其非。取金文以校之，便渙然冰釋。此近世科學之所以重實驗也。


一遞變形跡之顯豁也。如

虎(古文虎) 金文作

戈(古文戈) 金文作

民(古文民) 金文作

戍(古文戍) 金文作


女(古文女) 金文作

網(古文網) 金文作


頤(古文頤) 金文作

貝(古文貝) 龜甲文作


陸(古文陸) 金文作

與(古文與) 石鼓文作

趾(古文趾) 金文作

申(古文申) 金文作

帽(古文帽) 金文作

鼻(古文鼻) 金文作

鼎(古文鼎) 金文作

行(古文行) 金文作

俎(古文俎) 金文作

言(古文言) 金文作



細玩右表，可曉然於字跡之變遷矣。最明顯者如

其由簡趨繁，由混而之析，（如申爲電，自爲鼻之類）亦猶動物進化之階級。至其中有形跡迥殊者，此必其過渡之字未經發見，大致亦如化學週期律中未發明之原質，可虛位以待也。然文字之見於金石骨甲上者，既已少數，而金石骨甲之歷數千年而復見者，尤爲少數中之少數。是以文字形體之發明，蓋有難於化學中之原質矣。

科學之可信，惟恃實證。文字學之實證，卽金石骨甲文是已。然則古文之未經證正者，要未當視爲確實，此文字學家應有之態度也。至金石骨甲文之與歷史事蹟古書校勘以重大證佐，亦學術界之盛事。然與文字學無關，茲從略。

### 清儒治文字學之派別及其方法述略

陳 旦

辨玄師囑余纂清代文字學史，先與商榷條例。曰：凡百學科，必經過無數學者鏟苛之研究，後人乃得會粹衆說，比較異同，籠圈條貫，而成一有系統之學科。文字學之在清代，異說紛集，蔚爲大觀，訖今尙未有始終條理，集諸家大成之述造，豈非學術界之憾事，吾人所當自勉者邪？今日學史之纂，誠要圖矣。爰就臆見所及，略述其治學之方法，爲江河之濫觴焉。

文字學之綱領，略別形體、聲音、義訓三事。研治語文，必當貫通形聲義三者，方能推尋本氏，窮其蕃變。而世之治說文，有明形體，而昧於音義者；有詳於音義，略於形體者。條其流派，分別述之，具如左方：

安邱王筠變李陽久林罕以來「字原」之名，從蔣和部首表，改爲譜牒世系之制，舉五百四十部部首，據形系聯，間有倒置竄亂之譏，不免失之穿鑿，大體則同條共理，使人有繩墨之可尋矣。更分疏六書之正例變例，古籀之或體異體，重文之同部異部，爲說文釋例一事。



其言指事也，以獨體指事爲正例。會意定指事，卽意卽事，指事象形意與聲，省體指事，借象形以指事等，八類爲變例。言象形也，以象天地人物鳥獸草木之純形者爲正例。以一字象兩物，省體象形，變體象形，以會意定象形，及兼聲意之象形等爲變例。次言形聲，以第取其聲，毫無意義者爲正例。形聲字而有意義者，如亦聲省聲之類，謂之變例。次言會意，以順遞爲義，並時爲義，部位見意者，爲正例。以兼象形，兼指事，及變形見意，增文瀆文，反文倒文見意者，爲變例。王氏取五百四十部首，分指事，象形，形聲，會意，四類。條理秩然，信足供初學之省覽矣。然以其過於求密，不免支離破碎之譏。至其言轉注，則以一義數字如荊棘也，荊棘也，兩字轉注爲正例。搃搃也，搃批也，批搃也，逐字遞轉爲變例。與徐鍇戴震段玉裁互訓之說相近，於同意相受之說似合。求其所謂建類一首，則不可得。王氏乃以說文分部爲別其族類，而同部之字，不必互訓，異部之字，或反同訓，其說難通。乃竟謂同意相受者，不必建類一首，以破轉注之條例，則不得其故，妄爲詞費者也。假借全錄孫經世說文解字假借考之說，並自附其說於篇末。孫說每以引申義爲假借，又及非同聲之字，已漸汎濫矣。王氏更推造字時卽有假借。如一爲指事字，兩之一在上爲天，氏之一在下爲地，則借爲象形。又以帝示之古文从一，篆文从二，則謂借一爲上，說更乖迂。準之許氏「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之義，亦相刺謬。至其別舉十一字，亦不能言其所以假借之原因。又不別通假，假借之絕異。蓋王氏研治說文，長於形體。故於象形，指事，形聲，會意，四者區分類例，是其所長。若轉注假借之關係聲音，則非王氏之所知也。此下言形飾及或體，俗體，重文，分別文，互從……諸例之係諸形體者，並有可觀。總之研治文字形體，自以釋例爲最備。而釋例所言，亦僅長於形體。此治文字學者之一派也。

自宋世以降，考釋家有留意鼎彝，補正許書者。清道光之世，此風尤著。王筠著釋例，每卷之後，附以補正，卽據金石文字，獻疑許書如依積古齋吳彝車字古文作𠄎，其左兩⊕象輪，兩一象牽，貫乎輪與牽之一象軸。中一之連於右者象轡，右之一象輓。輓下似人字者，象兩馬。證知今本籀文𠄎从二戈，乃傳寫之譌。吳彝又有𠄎，卽𠄎字。知𠄎之籀文𠄎，亦當作𠄎。此特據金文正形，改正許書筆畫之譌誤耳，尙未敢訟言攻之也。自吳大澂直謂：「許氏以壁中書爲古文，疑皆周末七國時所作，文字異形，非復孔子六經之舊簡。雖存篆籀之跡，實

多譌僞之形……百餘年來，古金文字日出不窮，援甲證乙，真雁釐然，有許書所引之古籀，不類周禮天書者。有古器習見之形體，不載於說文者。撮其大要，可以類推……宜許氏之不獲見古籀真跡也。」按吳氏取古彝器文字，擇其顯而易明，觀而可識者，得三千五百餘字，彙爲說文古籀補，誠足以資學者之討論。然謂許書所載古文籀書，悉六國時詭更之書，則亦有辨。許君言：「倉頡受歷博學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頗省改。」則小篆非李斯所創。故言篆文，可以駭古籀。言籀文，可以駭古文。凡說文特著籀文，或爲籀文之異體，爲篆文所不取者，或爲小篆所未省改者。所著古文，或爲古文之異體，爲籀文所不取者，或爲籀文所未省改者。其不著古籀，則倉頡以來，相沿未改之書，斷可知矣。故說文括倉頡以來文字而爲書，不僅爲小篆作也。（吾師陳黼玄先生說）則說文中古籀之不能盡合金文也，亦何足異。然彼時所見金文，周器爲多，三代古文，究難搜索也。至清光緒中葉，河南安陽有龜甲獸骨文字出土，考其地域，爲武乙之墟。刻文多命龜之辭，或占驗之兆。且備載其時王名諡，自太甲至武丁，凡十餘世。識者定爲殷代遺物。其文字大致與金文近似，篆畫尤簡滑，形聲多不具，滑形字頗多，有不可盡識者。孫詒讓參互校讀，爲契文舉例二卷，未足洞悉奧隱。又以金文，龜甲文，石鼓文，貴州紅巖古刻，與說文古籀，互相校勘，揭其歧異，以著滑變之原，以尋古文大小篆沿革之例，爲名原二卷。羅振玉更續著殷商貞卜文字考，殷墟書契考釋兩書，謂卜辭中所載文字，有可與金文相發明，可糾正許書之章失者。「以許書所載古籀，證以古金文字，合者殆寡。而以古金文證卜辭，則合者十六七。其習見之字，如一元天不示……等字，與金文均合。其不甚習見之字，如余之作令，亦見毛公鼎。于之作戎，亦見玠鼎。午之作卜，亦見天君鼎……又有金文中不可識之字，如孟鼎之𠄎，父巳卣之𠄎……之類。雖亦見卜辭中，然仍不可識。其有金文習見不可識，賴卜辭知之者。若金文中所記干支有乙子（叔嬭鼎）丁子（史頌鼎）……等，亦屢見卜辭中。」其言糾正許書之章失曰：「據卜辭以校許書，所得有出於金文外者，約爲二端述之。一曰，古籀之章失，就許書所載之古籀，與卜辭校。如一下出古文式，二下出古文式，三下出古文式，蓋所謂即古文而異者，當謂古文奇字。今考之卜辭及古金文，皆作一二三，從無作式式者……」所舉凡數十則，並足正許書之譌謬。其視倉沮舊文，符合與否，雖不可知，要視金石款識，益足珍矣。斯說也，餘杭章氏（炳麟）頗疑之。其理感論

曰：「世人尊信彝器，以爲重寶，皮傳形聲，曲徵經義，願以說文爲誤，斯亦反矣。……近又有摺得龜甲者，文如鳥蟲，又與彝器小異，一二賢儒，信以爲質，斯亦通人之蔽。」按吉金出土，真雁糅雜，學者皮傳形聲，任情改作，詭更變亂，或失之誣，誠所不免。若博稽衆器，折衷至當，與過而廢，寧過而存。遠西地質學者，有根據千萬年地層，考證無文字時社會之情況者。矧殷周去今僅三千餘載，抑豈不足盡信哉？此治文字學者之又一派也。

說文九千字，多據秦篆。古文則摺撫壁經，及山川鼎彝。籀文則以史篇爲準。考壁經藏於孔鮒（吾鄉孫師鄭先生說）漢世得彝鼎至難，故倉沮舊文，不可復識。是故言形體者，至當參考金石龜甲，不必拘於許書矣。若言形聲訓詁諸端，則其中所載形聲讀若，多與古音相準。又書中所列詮解，以本字本訓爲主。一切引申通假之義，非所能詳。而諸經籍所用文字，其義半屬引申，或由音同通假。凡此皆非許書所得備言。學者本此旨以著書者，則有段玉裁之說文解字注及朱駿聲之說文通訓定聲二書焉。

段氏注說文，舍點畫之正俗，篆隸之繁滄，而注重轉注段借之通例。能溝通文字聲音訓詁三者而一之者也。王念孫稱「其於古音之條理，察之精，剖之密，嘗爲六書音均表立十七部以綜核之，因是爲說文注，形聲讀若，一以十七部之遠近分合求之，而聲音之道大明。於許氏之說，正義借義，知其典要，觀其會通。而引經與今本異者，不以本字廢借字，不以借字易本字，揆諸經義，例以本書，若合符節，而訓詁之道大明。」（段注說文序）段氏就聲韻通轉之理，以求本字，故說經至爲精覈。惟間引雜書，改訂二徐，或以私意糾正許君。其精者，固與金石甲骨文冥合，繆戾亦所難免耳。

段君同時錢大昕著說文答問，專就經典中通假之文，求其本字。其弟子朱駿聲著說文通訓定聲，依古韻分部。每部皆舉許書本訓，次及轉注之義，次列段借之義，於一字之本訓，引申訓，本字，假借字，依次敘列，鉅析至精，唯其所謂轉注者如中字轉注訓穿，訓擊，訓傷，訓正，訓得，……實屬引申。其所謂段借，如中字假借爲庸，爲充，爲躬，爲仲，爲忠，……又多屬通段。加以朱氏僅知通段由於韻轉，不知通段或由聲變。故其說仍多罅漏。至輓近儀徵劉氏（師培）之古本字考，章氏之小學答問出，乃彌縫補苴，豁然理解。章氏之文始，則以

由一聲演成數字爲轉注。一字兼數音數義者爲借段。立變易孳乳二則，推尋語根，究其顛變，文字之大用乃無不明。然在不明音理者讀之，所謂旁轉對轉，音理多涂，雙聲馳驟，其流無限，祇覺其浩瀚無涯而已。此治文字學之又一派也。

前言文字之學，形聲義三事並重。言形體必考諸龜甲獸骨及吉金文字，方足徵原始古文之真跡，及籀篆之變遷。言音義必上溯聲韻通轉之理，求文字孳乳之蕃變，及通借之本原。前者以孫王諸家爲可信。後者以段章諸說爲至精。兩者比量齊觀，不可缺一。學者幸毋以偏滯之見，去彼取此，妄生褒貶於其間也。外此若嚴可均之校義，近於校勘，以無關宏旨，故略而不述。

# 取材至現代為止

## 文字均用語體

### △中等學校最新教本

新著	中國文字學大綱	何仲英編	一册	三角五分
同上	參考書	何仲英編	一册	五角
新著	本國史	趙玉森編	二册	各七角半
新著	東洋史	王桐齡編	二册	各八角
新著	世界史	李泰棻編	一册	九角
新著	西洋近百年史	李泰棻編	二册	一元八角
新著	國語文學史	凌獨見編	一册	九角
新著	公民須知	顧樹森等編	一册	二角五分
新著	教育學	楊嘉椿編	一册	二角
新著	各科教學法	趙宗預編	一册	三角
新著	分團教學法	趙宗預編	一册	二角五分
新著	設計教學法	趙宗預編	一册	二角五分

商務印書館出版



# 專 著


## 文字上之古代社會觀

張世祿

居今日而欲知茫昧之古代社會，史策既無徵考，則惟有求諸古來之餘形遺跡，俾可想見其一斑而已。例如考化石而知生物之遞嬗，察地層而識地殼之胎成，皆其類也。世界言象形文字者，必推吾國，則此文字者，誠有史以前，先民遺迹之所留，曷藉之以窺其政俗之梗概，以補史策所未及者乎。

人類社會之演進，大都由漁獵而畜牧，由畜牧而耕稼。然必也與其地理之相宜與否，有密切之關係，吾國烏能外是。試以文字上之構造證之。

世言吾國民族來自西方。夫西北多山，宜於獵牧，故特有尙武精神。西戎之戎，从十，从戈，十卽甲也。狄者，身旁攜一犬也。貊，亦在北方，身衣毛裘，如猛獸形，故从豸。今以社會進化之程序推之，吾知吾先祖必爲狩獵之野人也。則所謂西北戎狄者，又安知非吾故族往日之原形耶？自西北山地降於平原，地宜栽植，故變易其獵牧之習而從事耕稼。於文，東卽農郊，堯典所謂「平秩東作」也，蓋自西徂東而爲農也。此吾民族西來之一證。步，列骨之殘形也。淮南子曰：「西方有形殘之尸。」山谷之民好殺，此亦吾族西來之一證。地，施古今字，尾也。遁甲開山圖曰：「地皇氏興於熊耳龍門山。」是居東南最下之地尾者，曰地皇。莊子秋水篇注亦以東海爲尾閭。故熊耳龍門一帶，不過爲彼時輿圖之東南尾閭而已。此吾民族西來之又一證。鹵，西方鹽地也，西北山地多鹽。此又其一證也。然既西來，卽改獵牧民族爲農業社會，吾國農業所以發達甚早者，雖曰人事之進化，豈非地理使然哉。

雖然，漁獵畜牧之風，固未泯也。凡禽獸字義，多借以言人事，如篤，本訓馬行頓遲，而以爲人之篤實。特，本爲牛父，而以爲人之奇特。羣，本爲羊羣，而以爲人羣。哭，爲犬吠，而以爲人哭。此外如獄，从二犬，殺，古文作，亦卽彘，修豪獸也。古文肆，卽羸，亦卽羸，故義同殺也。它卽蛇，

今作他，以稱彼。習，从羽，蓋禮記月令曰：「鷹學習也。」隸，取鳥獸之倒毛，追逐及之也。瞿爲注視。雥爲儔偶。呼嘆爲烏。羊者，祥也。求，卽裘，獸皮也。而含求得之義。異，本爲翼，而作異同之異。朋，鳥也。而名人之同遊。能，獸也。而以名才能之能。爲，猴屬也。而以名作爲之爲。凡此者，皆一切行動作事之名，取諸禽獸也。必以獵牧民族，處大鳥大獸之世，日與爲伍，故喜假之以爲名。而分別智慧，又得自獸蹄鳥迹。則采之一字，所以爲人禽間之紀念字也歟。或者，本人類始由鳥獸進化，猶閩蠻字之从虫，以其身圖龍蛇，近於虫也。貝者，海介蟲也，以之爲幣，故貨賈等字从貝，貴賤亦稱人，則人物混矣。數物曰員，从貝，今作吏員之員矣。毋串一字，聚兩貝而貫以丨也。禮，卽豐，卽蠡，其時禮器蓋用蛤利，猶麗之用爲儷皮也。皮，古文作𠂔，革，古文作𠂔，从又，皆象以手剝獸皮狀。凡此皮革貝蛤之所以如此通行者，非漁獵社會之現狀而何？是以以佃以漁之网，於今猶存遺迹也。物从牛，「牛爲大物」也。件从牛，其時社會蓋以牛爲易中，今蒙古青海猶有然者。至印非黑人，則以牛爲易妻之儷皮，此卽條件之所由起歟。牽，从牛，「天地之數，起於牽牛」，其重視牛如此者，畜牧社會之特色也。而牛又爲耕稼所需，則亦已進爲農業歟。有，从月，从夕，畜養犬馬，取食其肉之意也。而血，从皿，血在皿也，其殆茹毛飲血之風乎。王，古文作𠂔，火在上也。以發明火者爲王，猶鏡中之火主之爲主也。父，或說卽窆，一卜執火也，然則發明熟食取火之法者，爲熟番之始祖，故以父王目之。此燧人氏之所以爲人皇也歟。蓋已由漁獵而畜牧，由生食而熟食，再進則爲耕稼民族矣。

社會之蛻變也，以漸不以頓，其時雖存漁獵畜牧之習，而同時不害其農業之發展也。獵牧民族多與鳥獸蟲魚之類爲伍，轉而爲耕牧時代，則與植物相處矣。故人事動作之名，多取義於草木。華，花也，而以爲吾族之名。帝，花蒂也，而以爲人民至尊之稱。民，萌也，象萌芽形。氏亦與民同意，故亦象出芽，遂以名民族姓氏。詩稱「蒸民」，書有「蒼生」，蒸卽林蒸，蒼亦蒼蒼之草也。古之以草木稱人者，正多多矣。他如老，金文作𠂔，从艸，卽艸，頭上生草毛也。苗，草木未開花者之稱，而以爲苗裔之苗。稱人曰箇，卽个，半竹也。其所以然者，蓋以人仰生於草木，故不知不覺間，以人稱紀念草木者乎。數竹亦曰个，猶數木曰挺，曰枚，而亦以數物者矣。此亦徵其重視草木也。食，从亼，从皀，以丩稷之馨香爲食也。香，从禾，从甘，「稼穡作甘」之義。非穀食之明證歟。是以午，以之用也甚早，晨爲辰之別字，从日者，又手動作之象，作於

反者，「日出而作」其耕農之民風歟？他如齊，禾麥吐穗，上平也，而以名齊物之齊。落，物落也，从艸，苜，亦訓物落，即受，亦从艸，才，人才之才，而象草木初生形。生，草木初出也，而訓民生之生。業，从犇，言煩僕僕，如草木叢生也。秉，均从禾，執禾也，今作所謂秉權兼職之秉。因者，茵也，而作相因之因。甲，象果實裂殼形，而作甲冑之甲。由，顛木生芽也，而作由來之由。屯，草木難生形，而作困屯之屯。耑，物初生之題也。象草木之枝根兩端。束，从口，从木，圍木也。詩所謂「束薪」「束楚」者，其森林業之發達也歟？來，麥之屬，天所來也。故爲來去之來。凡此者，皆農業社會之特徵也。漁獵民族，惟重鳥獸畜牧，則以牛羊恃草木以爲生，故已稍重草木。至耕稼則專以植物爲資生之具矣。此其造字之所以多取義於草木也。耕稼既興，蠶桑紡織之業，亦隨以起。重，即墉，紡軛也，詩所謂「載寢之瓦」「瓦，即重屬也。二系爲絲，恐此亦爲螺祖時之遺迹也。半系爲幺，小也。二幺爲幺，訓微。今絲忽之絲亦訓微。其取義於茲者，以「集腋成裘」「寓女紅艱難之意也。由此更可觀吾國農業發達之早且備矣。蓋自西北降於東南，由山瘠之地而適於平原沃土，故即棄獵牧而從事耕稼，詩所謂「我疆我理，南東其畝」者，孰謂非地理使然哉？

農業之發達也如此，政俗諸端，固不能不受農業之影響。此其立國根本上所以有特殊之色彩也。試列舉如左：

一、尊天思想特富。天，金文作大，人雖大，天臨其上也。示，天垂象，見吉凶，所目示人也。从二，三示，日月星也。觀乎天文以察事變，此日，月，星，雲，雷，電，諸象形字之所由來也。故示，訓神事也，福祿禎祥之名，皆關於神，神所賜者，即天所賜也。社會社稷之社，亦土神也。農民者，本於天與土而已。風雨旱晴，皆與農作有關，凡此穀粒，皆天所賜。安得不云「昊天罔極」與夫「天生蒸民」者乎？祭，从月，从又，示，持月以祭神，祭神者，祭天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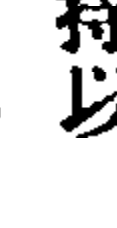
二、宗法社會與大家庭制度之發達。家从豕，蓋耕稼不廢畜牧，唯不如游牧者之逐水草而居也。古者以女爲奴，使女養豕於家，蓋「家起於牧豬奴」也。故曰「男有室，女有家」「男者，力田也。女作坐形，則正位乎內也。安訓靜，从女，亦安靜於內之意。夫，从一，从大，一象頂上之髮，爲家之大人也。婦，从女，在帚旁，所謂「願爲執箕帚」者也。蓋大家庭制度，重男輕女，夫爲婦綱，其風即兆乎農業社會初

起之時。意者，女子體弱，不適於力田故也。又，古文父，手執朴也。「朴作教刑」其爲一家之長乎。母，古文作𠂔，兩乳垂以哺子也。子，卽子，象孩提之形。兄，从口，从儿，奔走呼號，苦口胝足，從事於家業也。弟，卽弟，次於兄也。則固儼然一大家庭之寫照也。身，汗簡有𠂔云，「古文身，當作傷」，女子亦人也，有孕則腹彭彭然，故从人而象其大腹形。中注亦卽孕，詩曰：「大姙有身」，禮記曰：「身也者，親之枝也。」又曰：「身也者，父母之遺體也。」故身之引伸義爲我胤，从八，从月，分祖父之遺肉，子孫相繼續之意。例子爲至者，重視嗣子也。蓋農民保守之念獨重，故樂其家族相傳綿遠。祖宗諸字，从示，以神事之也。祀，从示，民不祀非族。此宗法社會之所以特盛也歟？

三、重政治之特著。王，天下所歸往者，以其發明火食而利民，猶火主之爲主也。帝，花蒂也，蓋植物之花果，以蒂托之，明其爲國之表面人物，目總其成也。若民則爲萌，民固邦本也。君，古文作𠂔，象拱己而坐，所謂「恭己南面」無爲而治者也。否則，必爲勞民興役之暴君矣。臣，反也，象俯首扶服之形。莊子曰：「擊踴曲拳，人臣之禮也。」左氏傳曰：「臣治煩去惑者也。」所謂「曲躬盡瘁，死而後已」故臣君者，豈爲其口實，將以爲民也。既，古賢字，从又，从臣，亦訓勞，蓋惟賢者，乃能爲民治國，可以膺臣之任也。史，執中也，中帳古今字，記事者無大小貴賤，不問在朝在野，掌內掌外，統名之曰史也。自後世愚民政策盡行，於是才必馬班，官必翰林，乃得爲史，而史亦幾欲絕跡於天壤，豈知雖今司事之職，盡皆古史之流哉。又史獄同官。故骨从冎，从月，冎者，凌遲之酷刑也。他如𠂔，諸字，皆肖其形。其所以然者，尊史也，亦尊獄也，如後世之生殺予奪，萃諸一人者，迴不倖矣。殆所謂司法獨立者歟。司，从反后，后者，君也，君道無爲，臣道有爲，故反君之所爲，以司事於外，爲民治國也。蒸，林蒸也，植物也。詩云：「天生蒸民」，民以植物爲生，古人所以「毋失農時」以裕民食也。从卽民畧之畧，蓋「衆志可以成城」所謂「畏於民畧」也。凡此者，皆吾國政治重民之特徵，以農業民族性多仁厚而尙平等，孰謂吾國乃適宜於專制政體者哉？

四、崇和愛而不失尙武。依動物通則，肉食者性殘忍，草食者性和愛。吾族自東徙後，變獵牧爲耕稼，故去其殘暴之性，而歸於仁厚禮讓之風。人，金文作𠂔，似表親昵謙恭有禮節也。般，从反身，爲肩，訓殷勤於待人持己也。匕，从反人，亦表親近於人意。臣，亦从反身，亦



僂倮俯服爲禮者也。故臥从臣，从人，訓俯服於几也。邑，从卪，卪，禮節也。國家爲禮法所立也。則中國已早至人文之境矣。然而農者，以土爲重，重从東，東卽農郊，史記貨殖傳所謂「地重」，務農則重之意也。故雖尙和平而常執干戈以守其國也。國卽或从戈，左氏傳曰：「止戈爲武」，一卽土地也，口卽表其國之封疆也，亦執干戈以守社稷之意也。要古文作，象人持要，尙武之形也。門，兩士相對，兵杖在後，孝經釋文曰：「二士對戟」所謂持戟之士，益以見尙武精神，較之歐史有武士之風，正相彷彿也。是以，，，之屬，所持以守其國者，於今猶存遺迹。蓋農民雖不長於進取，不喜侵略他人，而善於保守，故亦決不讓他人之有其國，誰謂吾民族乃孱弱之夫，其土地固可強佔而有也乎？

以上諸端，蓋爲談吾國政俗者所亟欲研究，吾惟以管窺蠡測，陳其愚者之一得而已。造字之間，似甚散漫無紀，而子細細釋，尙且彰彰不可掩如此。世之言上古文化者，或且欲吐棄一切，并文字之不知謂何，吾又烏覩其可哉？

### 從文字學上所見初民之習性

陳鐘凡 輯玄

中國文字泰半演形，稽其名動諸詞，莫不畢肖古初事物。故凡古代社會之跡象，及其文化嬗變之歷程，往往可於其中考見，學者類能言之。至初民之舊俗及其心習，亦可於此中參驗而得其大凡，則鮮有加意者。爰就管窺所及，述其涯略，約別九端，備治國聞者之討論焉。

一曰，注意之習性。吾人圖寫物體，於觀察明析之處，則加意臨摹，疎忽之點，每草率從事；人之遺習，恆如是也。觀於象形文中人體及獸類諸字，多擴大其頭部，則初民視察動物，其注意之所在，可以見矣。舉例言之：——

貌小篆作 說文卷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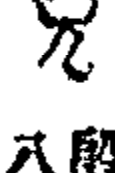



頁小篆作 說文卷十七



須金文作 周 貉

子金文作 子 爵  子 教  乙 子  毛 公 鼎  召 伯 虎 敦  且 乙 甲骨文作         殷 契 類 正 第十四    甲 骨

文字 抄釋

兒小篆作 說文卷十六 金文作 饒 兒 鐘  沈 兒 鐘 甲骨文作     殷 契 八

以上象人形諸字擴大其頭部者



牛金文作 師 寶 敦  智 鼎 甲骨文作   殷 契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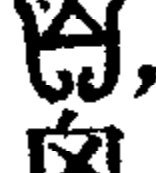



羊金文作 父 辛 釃  甚 祺 鼎  師 寶 敦 甲骨文作      殷 契 第四 抄 釋 甲 骨 文

馬金文作 毛 公 鼎  孟 鼎  史 頌 敦 甲骨文作      殷 契 第十

兔石文作 石 鼓 甲骨文作    殷 契 十

以上動物字之擴大其頭部者類此者衆，不及備徵。

由上舉諸例證之，初民之觀察人類及動物也，恆注意於其頭部。其理可得言焉。蓋初民感覺之銳，觀察力之強，倍於今人。是故今人僅能以面目之差異，識別同類者，初民且能以之識別異類也。又野人熟察鳥獸之足跡，能類別其牝牡老幼，觀於辨字小篆作，甲骨文作，許慎謂『象獸指爪分別』，引申為動詞。則吾國初民之辨別力，亦由識鳥獸蹏迹之迹而來。此其習性之可攷者一也。

二曰類推之習性。象形字之摹擬物類，有圖其全體者，如面字作，首字作，作，鼻字作，凶字作，魚字作，燕字作是也。凡此左右對稱之形，無待全體畢具，故嘗舉偏以賅全，或圖左以見右，使人由類推而認知其全體焉。例如——

目甲骨文作 殷契四

眉篆文作 說文七

耳篆文作 說文十三

臣篆文作 上同

舉左以推右例。

隹甲骨文作 總釋甲

雀甲骨文作 總釋甲

犬甲骨文作 同右

鹿甲骨文作 同右

舉右以見左例。


羽甲骨文作 殷契四

夊小篆作 說文十二




舉偏以賅全例。

此並由類推而消其筆畫者。若手之左右異所，水之々々殊勢，則非類推之例所能賅，古人亦未嘗漫無區別，致淆觀聽也。此其習性之可考者二也。

三曰，想像之習性。動植物之一見瞭然者，前民既各為圖以表之矣。若夫吠畝之從橫，都邑之廣袤，勢非升高俯瞰，未由得其概觀。初民於此，乃憑其想像所及，設為種種圖案以表示之。如——

畫金文作 孟孟 師師 父父  番番 君君

郭甲骨文作 五股 契契

畫金文作 散散 氏氏  古古 鉢鉢 龟甲文作 五股 契契

凡此假設之圖案，尚有實體可推，非純粹之想像也。若純由意想而作之圖，如——

雲古文作 脫文 二

電甲骨文作   十股 一契

雷金文作 楚公 鼎

易甲骨文作 九股 契

此無體可驗，憑臆所作之圖也。夫想像之用，於智力為最高，慮非心習單純之初民所能具。然審其製雲電諸文，一似氣象之蒸騰，一若光浪之屈曲，仍不離乎續事。雷字則更若有物焉，反復動蕩而成音波。易

則若有體焉，徑直下垂而成光線。此其臆測固無當於物理，而適符原人之常識。何疑先民之竟無想像哉。此其習性之可攷者三也。

四曰，象徵之習性。事物之形不易顯，或無跡可求，則象形文字之用，於此而窮。先民乃製種種符標以爲象徵，六書中指事之例，於以生焉。試舉其例如左：

一、獨體象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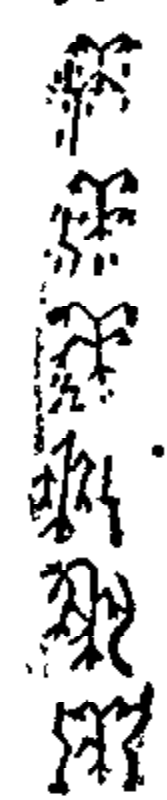
小篆中如、一、一、乙、L、了、了、口、八、乙、乙、並獨體象徵也。

二、附體象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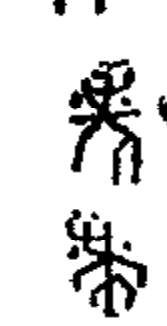
小篆中如、以、又、又、等字，以、爲象徵附於他體以見意者也。元、天、亦、等字，以一爲象徵，附於他體以見意者也。川、小、引、等字，以一爲象徵，附於他體以見意者也。大、只、友、日、尺、日、等字，以八、/、L、了、二等符號爲象徵，附於他體以見意者也。易傳言：「庖羲氏仰觀俯察，遠取近取，而畫八卦。」許慎言：「倉頡初造書契。」是書契未興，世人所資以應用者八卦而已。攷說卦傳言：「乾爲天，爲圓，爲君，爲父，爲玉，爲金，爲寒，爲冰，爲大赤，爲良馬，爲老馬，爲瘠馬，爲駁馬，爲木果，……」則乾僅三畫，所表之象綦繁，亦尙世唯一之象徵也。且其所表之事，有生無生，君父果馬有生者也天圓金玉寒冰大赤無生者也。茫無區別。或動或植，兼具並包。於此尤徵初民知識渾朴，雖能假設符徵，未足盡周世用，故不得不進製文字以濟其窮。此其習性之可考者四也。五曰，愛美之習性。初民見草木之華實奇麗，鳥獸之文采班然，未有不動其羨情，思曲意摹繪之者。其

習性亦可於文字中見之。舉例如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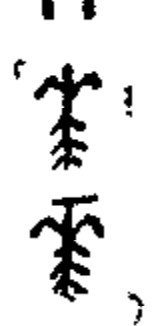

禾金文作 智 邦 公

黍甲骨文作 七股契

梁金文作 曾伯 仲 盤


耑甲骨文作 七股契

麥甲骨文作 甲 骨 文 釋

穉甲骨文作 六股契 金文作 伯 戎 鼎 毛 公

果甲骨文作 右 同

右植。物。華。實。之。美。以。點。表。之。

佳甲骨文作 四股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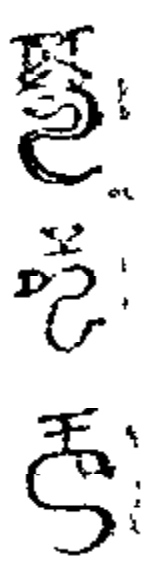
雞甲骨文作 右 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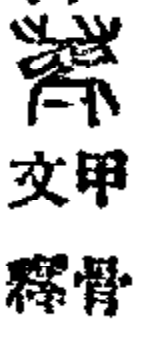

鳥甲骨文作 同右(取鳴字之半) 金文作 王 孫 鐘

鳳甲骨文作 右 同



虎甲骨文作 五股契 金文作 師 虎 鼎 伯 長



龍甲骨文作  殷契三(取  
隹字之半)

鹿甲骨文作  文甲骨釋  十股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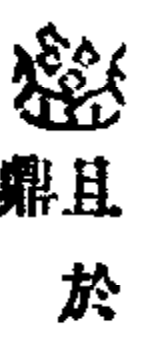
右動物羽毛之美以曲線表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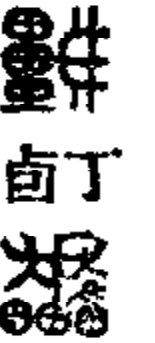

高甲骨文作  五股契 金文作  文古餘

稟甲骨文作  右同

豐甲骨文作  右同

簠甲骨文作  右同 金文作  籒子  父簠 降

鼎甲骨文作  七股契 金文作  丁文  且於

車金文作  鼎毛公  丁  蓋

右建築器械之美以體表之。

前言注意，類推，想像，象徵，四端，屬諸智力。此愛美之性，屬諸情感。蓋初民智力淺薄，而情感獨強，故能以點，線，面，表見各種儀態，供觀者之鑒賞。此吉金文字，所以學者視為美術之一。則先民習性之可攷者五也。

六曰，分析之習性。象形字有分析物體之內蘊，詳示其組織者，勢非解剖實物，經驗日深，無由明悉也。

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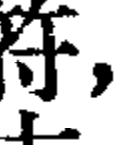
心甲骨文作 十股契 金文作 散氏盤  師望鼎  古陶器

凶小篆作 說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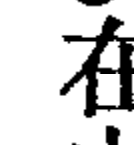
胃小篆作 說文

包小篆作 說文

思金文作 古鉢文  同上

按上舉心之外形象包絡，其中之，與血字契文作，以象血者適符，古人蓋知心臟為血聚之所矣。

王夔說 凶作，段玉裁謂象小兒凶未合形。王筠據繹山碑作，象頭蓋隆起，又則其中連綴之筋絡也。

胃从肉，象穀府之內壁，凡此皆非日驗無由測知。藉曰察諸屠割之動物，而包字象人裹妊，在中，象

子未成形。許氏說 思從，示考慮由於腦力。此又何所見而云然耶？蓋諸夏醫術，發明獨早，凡所推知，必

準實際。故析解骸體，事所優為。觀幼兒捕獲蝨蟲，必剖而觀其內臟，亦由此性遺傳。則先民習性之可攷

者六也。

七曰，實用之習性。古代文字，有由實用之習性而製成者，如——

一 甲骨文作 甲骨文

二 甲骨文作 釋下

三甲骨文作三

四甲骨文作三

此蓋由記數者舉其手指，文字即表示手指之數也。

五金文作三丁子 敦仲五父 又尊 X背明刀

三象五指並舉，X及又象拇指食指交叉形。

六甲骨及金文並作介，甲骨文釋

舉手屈其中三指也。

七金文作七七說氏 刀尖首 个上同 刀范

七與匕形近，蓋以左手表數之七位，个則倒置書之。

九金文作九九孟 九散氏 九魯簠 九僕兒

則以右手表數之九位。

十甲骨文作十甲骨文釋 金文作十鼎

翹其拇指也。

百甲骨文作百上同

从一，从百。蓋百之異體，自指其鼻以表百數也。

千甲骨文作  上同

以人表千數。至萬則非初民所能識，故無本字焉。凡此皆由應用遺習所製定之文字也。推之，人手卻一寸，動應謂之寸口，故寸字从彡。十寸為尺，故尺字从尸。中婦人手長八尺，謂之咫，故咫从尺。人之兩臂為尋，八尺也。故尋从又，寸。許慎謂：「周制，寸，尺，咫，尋，常，仞，諸度量，皆以人體為法。」並初民求應用遺習之遺傳於當世者，則其習性之可攷者七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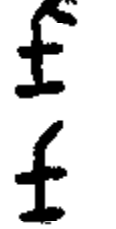
八曰，競。爭之習性。太古之世，草木暢茂，鳥獸逼人。人民所持以爭存者，非手足之烈，所克奏功，則必有賴於器械。攷初民習用之武器，約別三類。

一曰，戈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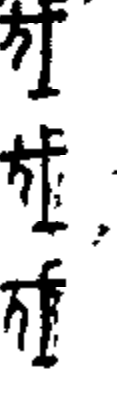
二曰，弓矢。


三曰，火。


觀甲骨文字：——

戈作 


我作 

伐作 

武作 


戎作 

國作 

矛作 

戰作 

是個人爭存用戈矛，結羣衆成國家，其作戰仍用戈矛也。又甲骨文：

矢作




射作

葡作


侯作

族作

是各自爭存賴弓矢，聚族以爭亦賴乎弓矢也。戈矛弓矢之用猶未廣，則以火烈助其威。孟子曰：「舜使益掌火，益烈山澤而焚之，禽獸逃匿。」今攷金文——

父作 師空以龍山父  子父  立戈父

王作 孟格仲  丁子

蓋父从手執、孫詒讓以爲火主字。今作姓王从二，从，吳大澂以爲古火字。說文古是執火者爲家長，且得爲一國之政長也。火之關係人類爭存，不綦重哉！此初民競爭習性之可攷者八也。

九曰政治習性。狩獵時代，人民逐水草而居，往來無定處，其時逮有軍事而無民政。民政之興，其興於耕稼之世乎？蓋軍事之效，殺敵致果，不足以圖社會之生存也，故必求殖產興業，以供給衣服器用之資。此政治與農業所以同時而俱起。以僅有生產而無政治，則社會之秩序亂。有政治而無生產，則社會之



生活窮。兩者固相需為用，其在古代，則又嘗合而為一也。故王者之政，莫大於觀象授時，而天子必親耕籍田，則諸夏政治原於農業之明驗矣。攷之金文，則

帝作𠩺憲采聃𠩺寡𠩺敦𠩺狄𠩺父𠩺癸𠩺父𠩺癸𠩺帝𠩺降

民作𠩺孟𠩺齊𠩺子𠩺仲𠩺齊𠩺侯𠩺王𠩺孫

吳大澂謂：「許書帝古文作𠩺，與鄂不之不同，象蒂之形。周憲鼎作𠩺，聃啟作采，敦狄鐘作𠩺，皆▽之絲文。惟▽二字最古最簡。蒂落而成果，即艸木之所由生。枝葉之所由發，生物之始。與天合德，故帝足以配天。」說字今按帝為華蒂本字，引申為帝王之帝，吳說然矣。抑余更攷民萌古雙聲，而金文民作𠩺，象草木萌芽，當即萌之本字。許書「屯，難也。象艸木之初生，屯然而難。从艸貫一，一地也。」而遲啟屯作𠩺。以彼例此，𠩺並象草木萌動，則又民由萌意引申之旁證也。夫蒂為帝而萌為民，尊卑之號雖殊，同取譬於植物，斯固農業時代發生之習語，而政治起於耕稼之世，亦於是可驗。則先民習性之可攷者九也。上述九者，初民習性之都凡，可略見矣。或謂易傳言：「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許慎言：「黃帝之史倉頡初造書契。」文字非出於民衆，安見其習性之寓於是邪？不知荀卿言：「好書者衆矣，倉頡獨傳者一也。」是古代文字，異體滋多，畫一整齊，功歸倉頡，而發明創作，非出一人。是故文字者，人羣共有之作品，故稽其分理，觸類引伸，則當時社會之情況，人類之心理，莫不有條理之可尋，較諸古史攷之出於譙周帝王世紀之作於皇甫謐，推當今以覽太古，無典藝之文，堅基可據者，為可信也。爰著其大端於此，其詳

俟異日續言之。

十二年一月五日作於鹽城

## 中國文字學上之原始宗教考

陳鐘凡

並世諸民族所崇奉之教宗，千差萬別，揭其辜較，約別四科：一曰，拜神。二曰，拜祖。三曰，拜物。四曰，拜自然。其間神有一多之異，自然有大小之分，徧舉之未易更僕盡，試求之吾國之宗教史，則幾於無所不備，誠奇觀矣。

說文「神，天神引出萬物者也。祇，地祇之提出萬物者也。鬼，人所歸爲鬼。」萬物發生，歸功神祇，此言宗教之所由生，未博徵古代宗教之類別也。周官「大宗伯以吉禮事邦國之鬼神示，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禋燎祀司中，司命，飆師，雨師。以血祭祭社稷，五祀，五嶽。以狸沈祭山林川澤，以醴辜祭四方百物。以肆獻裸享先生。」此所謂昊天上帝者，古代之一神教。五祀，先鄭謂五色之帝，則古之多神教。日月星辰，司中，司命，飆師，雨師，社稷，五嶽，則大自然教。山林川澤，小自然教。四方百物，如郊特牲言「八蜡以記四方」，爲拜物教。先王，則祖先教也。周代王官之享祭，固集古來宗教之大成，無一不崇爲祀典。若求諸教之原始，則禮經無明文，不得不於文字學中驗之矣。

屠君孝實據秦壹雜子載天真皇人與黃帝問答，有「古之聖人盍三辰，立晷景，封禪以判山川以分陰陽寒暑以平」之語，謂中國最古之宗教爲大自然崇拜，所謂「日月星三光」者也。（見北大月刊三光爲漢族最古之崇拜對象說）斯說也，雖依據後出偽書，未爲定說。然驗之古代文字語言，及故書雅記，則未嘗無確證可憑，請設六證以明之——

（一）中國文中神祇祖禰禘祫祝禱諸字並從示，示爲一切宗教之起原，可概見矣。許慎謂：「示，天垂象，見吉凶，所以示人也。从二，三垂，日月星也。觀天文以察時變，示神事也。」此明言「示爲神事」，則爲古代自然教崇拜之對象。屠君乃謂：「許君示字解說……不免有

後世思想，混雜在內，非盡古字本訓。何則？誠如許君天垂象示神事之說，則造字之時，應先有神字，從而演成示字，不應神從示生也。以予觀之：二爲古文上字，本屬指事，無須強解爲天。示屬會意，以三光垂象上方釋之，於意已完，更不必牽引神事。就造字之順序而言，固示字在先，而神事在後也。」按屠君疑許君解說非示字本訓，其理由有二：一，示从二，二爲古文上字，則不得強解爲天。不知示甲骨文作示，工，下，下。此數體中，以下爲最簡，當發生最先。其上作一者，正爲天象。下作一，象光線下垂。後作示，工，下，下，下，並屬形飾，古文繁渎無定也。觀易字甲骨文作早，从日，从丁，借丁以表日光，則謂示从古文上者非也。二，謂示在神先，則不得表神事。不知神屬玄名，示爲實體，初民思慮單純，當先知崇拜實體，不知別有玄象之神也。中國原始宗教拜三光，此其證一。

(二) 祝字金文作祝，(太祝禽鼎) 甲骨文作𠄎，𠄎，𠄎。从兄，象人拜禱，从示，則其所拜之對象矣。證以參金文作𠄎，(父乙盃) 光甲骨文作𠄎，其𠄎，𠄎，並象光華，从示，示其爲人所崇拜。原始宗教拜三光，此其證二。

(三) 皇金文作皇，(頌敦) 皇，(龐始敦) 皇，(師穌父敦) 皇。(齊子仲姜罇) 吳大澂謂：「日出土，則光大，日爲君象，故三皇稱皇。」(說文古籀補) 古者政教不分，君主教主原屬一人，故藉神力以威羣衆，代表光明而稱太皇，猶代表昊天而稱天子也。原始宗教拜三光，此其證三。

(四) 尙書堯典曰：「禋於六宗。」鄭玄注：「禋，煙也。六宗言禋，與祭天同名，則六者皆天神。謂星辰，司中，司命，風師，雨師也。星，謂五緯也。辰，謂日月所會十二次也。司中，司命，文昌第五第四星也。風師，箕也。雨師，畢也。」賈逵以爲「天宗三，日月星也。地宗三，河海岱也。」據是，則唐虞祭天，日月星實居其先，此初民之舊習，時人沿習未變者也。原始宗教拜三光，此其證四。

(五) 春秋「莊公二十五年，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鼓用牲於社。」何休公羊注：「社者，土地之主，月者，土地之精，上繫於天而犯日，故鳴鼓而攻之。時人以日食爲陰侵陽，臣侵君之象，故伐鼓用牲，而記災異，月食略而不書。此特春秋之世爲然耳。若考周官，「鼓人救日月則詔王鼓。」庭氏掌射國中之天鳥，若不見其鳥獸，則以救日之弓，與救月之矢射之。」古代日月食並視爲天災，未嘗有輕重於其

間也。故左氏春秋莊二十五年傳言：「凡天災有幣無牲，非日月之眚不鼓。」昭十七年傳又有「三辰有災」之言。三辰有災，謂爲天變，非由崇拜愛護之習使之然歟？原始宗教拜三光，此其證五。

(六) 大戴記保傅「天子春朝朝日，秋夕夕月。」小戴記祭義「郊之祭大報天而主日，配以月……祭日於壇，祭月於坎，以別幽明，以制上下。祭日於東，祭月於西，以別外內，以端其位。」於星辰似無祀典。周官「典瑞之職，則以圭璧祀日月星辰。保章氏志星辰日月之變動，辨其吉凶。」月令「祈來年於天宗。」鄭玄謂「天宗日月星。」古代重視三光，祀之以圭璧，奉之爲天宗，覘其變動以辨吉凶，所以禮敬之者，尊無復尙。原始宗教拜三光，此其證六。

由前六證言之，中國古代宗教，崇拜大自然，信非誣說。若推其原理，則由生活上言之，吾人燭照萬彙，悉賴光明，失此則方位莫辨，舉措咸乖。且一切動植賴以滋生蕃殖者，悉賴與光並具之熱力，初民視爲人類生命之本原，因尊爲無上之神聖也。由感情方面言之，原人情感強烈，處黑暗則心悸神昏，惶惑特甚，惟光華照耀，足以破其恐怖，油然而生其崇拜之心。此其理至淺顯，世所易明，故不具述。

一二三，二〇，南京。

## 文字學上之中國人種起原考

陳鐘凡 輯玄

歷史家上考古紀，其應加討論者有二事：一曰詳略，二曰真僞。文久而滅，節族久而絕，古史不可詳矣。惟當今以覽太初，自昭昭而本冥冥，求其真實，亦豈易哉？而中國之歷來史家，率不暇辨別真僞，一以古書爲足憑，余甚惑焉。試徵諸歷代之述造：孔子敘書傳，上紀唐虞，司馬遷作史記，肇始黃帝，唐皇甫謐帝王世紀，徐整三五曆記皆推論三皇，司馬貞因之補史記三皇本紀，宋羅泌路史更追述十紀以前。著書愈晚，論次愈遠，其紀述誠可據歟？孔子生春秋之際，已病夏殷文獻，杞宋無徵，苟卿於威宣之世，最爲老師，亦嘗歎「五帝之外無傳人，五帝之中無傳政，傳者久則論略，近則論詳。」然則以漢唐學者，論述三五之紀，竟能言之確鑿，其可徵信之程度爲何如？吾人更何所據而能斷其真僞邪？近世史家有以詔我矣，凡後代追述之書，考其徵實與否，當求佐證於古代之詩書。詩書無明文，則考諸先



民之語言文字。語文無確證，則較諸上古之遺物。使三者皆有明驗，則書雖晚出，其言可據也。否則不論其爲正史，爲緯候，吾人以平等之目光，悉認其說爲無徵不信矣。本此前提以考我國人種之起原，求諸詩書，無堅基可據，不得不乞靈於先民之語言文字，及古代遺物矣。茲詳述之如左：

考中國民族之起原者，本邦古史無明文可驗，近世東西學者憑臆推測，持說繁多，引見蔣觀雲君中國人種考者，約分三派：

1, 東方說 日人岡木監輔據述異記載盤古生於大荒，大荒者大海淼茫無涯之狀。拾遺記載庖犧都華胥之洲，華胥海中島。山海經載少昊國在東海外。春秋元命苞載姜嫄游闕宮，其地扶桑，履大人跡而生后稷。華族古帝王，並生於東方，則其起原當在東方。

2, 美洲說 英人赫胥華 Huxley以美洲舊土人爲蒙古人種，考其顏面頭顱之構造，尤似中國人種。因謂中國人種，由美遷亞。

3, 西方說 歐西史家謂中國人種，來自西方者，其說非一。衛格爾 Wiegner謂來自印度支那半島。包爾 Bail 彭伯賴 Pumpelly謂來自中央亞細亞。利希陀芬 Richthofen謂來自于閩。其言皆無確證。惟法人奧勃耳 Oppert及拉克伯里 Lacouperie援據

巴比倫古代事物法制，與中國多相符合，彼間亦實有民族東遷之事，謂中國人種來自巴比倫。

中國學者於上述諸說，蔣君及餘杭章君檢論序種姓篇，儀徵劉君思故國篇華夏篇國土原始論黃君節立國篇丁君謙穆天子傳地理考章君鴻劍三靈解並主西來之說。最近朱君述先獨起而闢之，謂「輓近言漢族西來者，大都取證於漢魏以來偽造之緯書神話，一二歐人亦都接近此輩，妄相附會，馴至積學之士，亦震其新奇，從而附和之。」乃力駁章君黃帝起於印度大夏西域三十六國間之言，別據國語孟子史記吳越春秋等書，知伏羲神農黃帝顓頊帝嚳舜夏商周之君，其所生所居所葬，皆在九州以內，由是證知中國人種發生於本部，拉氏之言，實未足信。卓哉此說，足以釋諸家之感矣。（見社會科學季刊第二期，文字學上之中國人種觀察）抑朱君研究歷史，既篤信言語學考古學矣，而此文斷中國人種非來自西域，則未嘗於文字或古物中有大驗確證可憑，僅據國語孟子史記吳越春秋以爲較緯候之言爲可信耳。夫以千百載後人，上徵古始，其所憑者，非社會之傳說，卽宗教家之神話，否則臆測之詞耳。以傳



說與神話較，孰真孰僞，非得文語或古物上之佐證，固未可以率爾妄斷也。朱君以左孟司馬遷趙曄之言，難漢哀平間之緯候，固信傳說而疑神話者也。若進而求諸言語學，考古學，則傳說之可信者安在？神話之可疑者安在？惜原文無以說明，苟使傳說之言，茫無足徵；神話所見，或有可憑；其結論不幾與朱君適得其反耶？則請就鄙說申論之——說文云，「夏，中國之人也。蠻，南蠻。它種，閩，東南越，它種，狄，北狄也。木，犬種。貉，北方貉。豸種也。羌，西戎。夷，東方之人也。」此僅各就其見居之地域言，未嘗溯其種族之原起，皆不足為某人種起於某地之佐證。至其稱蠻閩為蛇種，狄為犬種，貉為豸種，朱君謂視同禽獸，輕蔑之辭。竊謂圖騰 Totem 社會之原人，每以其地習見之物為圖騰，如近世德人以鷲，安南人以象，為其國徽者然。則蛇種云者，以蛇為圖騰之人種。犬種豸種云者，以犬豸為圖騰之人種也。更驗之古代語言文字，考中國人種之由來焉。

(1) 說文「北，土之高也。非人所為也。从北，从一。一，地也。人居在北南，故从北。中邦之居在昆侖東南。」又曰，「虛，大北也。昆侖北謂之昆侖虛。」按應劭風俗通言，「北之字二人立一上，一者地也。是北為人類所居之地，而昆侖虛為大北，中邦在昆侖北之東南。」此東南之中邦，與西北之昆侖，古語何以連類並稱，考尚書堯典「命和叔宅朔方」鄭玄注云，「朔方北方。」伏生大傳「朔，始也。」是故北方古稱朔方，明其為中邦人類始居之地矣。孟子稱國民曰北民，明其人由高北適居平壤也。說文又曰，「京，人所為絕高北也。」此人為之絕高北，當即昉非人為之昆侖北所築，故山海經言「帝堯臺，帝嚳臺，帝丹朱臺，帝舜臺，各二臺，臺四方，在昆侖東北。明諸帝之臺，與昆侖東西輝映。蓋人類初移平原，多所不適，仍築臺觀以居也。此驗之古代語言文字，知中國人種自西北東遷之確證一也。

(2) 章君謂「黃帝起西域三十六國間」按史記五帝紀言，「軒轅習用干戈，以征不享。」時中國已進至軍國社會，而人種西來，當遠在狩獵畜牧之世。觀說文云，「木，冒也。冒地而生，東方之行。東，動也。从木。官溥說，从日在木中。南，艸木至南方有枝任也。」蓋西北人民，逐水艸來遷，故以艸木名其地也。而九洲中之荆齊楊三州，又皆借植物之名以名其地，是古人以東南為艸木暢茂利於生殖也。明矣。又農字古文从林，作麓。爾雅訓林烝為君，亦其明徵。此驗之古代語文，知中國人種自西北來遷之證二也。

(3) 說文僊字下曰：「長生僊去，从人，僊，僊亦聲。」真字下曰：「僊人變形登天也。从匕，目，匕，所以乘載之。」按登天而用乘載，則其所登者非蒼莽之天矣。故僊字从僊，僊訓升高。字又作仙，登山則爲仙人，此豈指尋常之山言之哉。淮南時則訓「西至三危之國，石城金室，飲氣之民，不死之野。」考山海經西次三經，「三危之山，三青鳥居之。」郭璞讀曰：「山名三危，青鳥所憩，往來崑崙，西王母是隸。」是古代傳說，謂不死之野，在崑崙之西也。屈平九章云：「吾與重華遊兮，瑤之圃，登崑崙兮，食玉英。與天地比壽兮，與日月齊光。」遠遊云：「軒轅不可攀援兮，吾將從王喬而娛戲。……仍羽人於丹丘兮，留不死之舊鄉。」賈誼惜誓更曰：「馳騫於杳冥之中兮，休息乎崑崙之虛。樂窮極而不厭兮，願從容乎神明。涉丹水而馳騁兮，右大夏之遺風。……乃至少原之野兮，亦松王喬皆在旁。二子擁瑟而調均兮，余因稱乎清商。澹然而自樂兮，吸衆氣而翱翔。念我長生而久僊矣，不知余之故鄉。」自古騷人之涉遐想，思登仙者，莫不神游默想於崑崙瑤圃焉。豈非以先民傳說，勝道其故國之神聖莊嚴，因有不死仙鄉之目歟。黃帝西游，史家傳其乘龍仙去，當亦以此。(章鴻釗君三靈考據拾遺記：「黃帝厭世，昆臺之上，乘雲龍而遊於殊鄉絕域。」王瓊廣黃帝本行紀：「黃帝息駕玄圃以返真。」知黃帝暮年西遷不返。史記封禪書乃謂其乘龍游帝鄉，而藏其衣冠於橋陵也。)此驗之古代語文，知中國人種來自西域之證三也。

(4) 華夏之稱，見於文選薛綜注後漢書李賢注。說者謂華之名本於崑崙之花國，其說未免傳會。抑余考夏之一字，雖从久，从臼，从頁，象人首及兩手兩足之形。而其音訓則與西方仍有關係。觀春秋時人名字相應，衛公子楚，公子郢，並字子南。陳公子少西，字子夏。鄭公孫夏，字子西。楚郢在南，則夏在西方矣。王引之引逸周書史記篇西夏國名，及呂氏春秋古樂篇大夏西方之山，以釋西夏訓。詰翁應之理，可謂知言。(見春秋名字解詁)且崑崙山脈，起於帕米爾高原。波斯語謂帕米爾曰 Pamir，譯言世界之屋極。Roof of the world 而夏字亦訓大屋。家語終記註謂：「夏屋，今之殿形，中高而四方下也。」西夏雙聲，又有中高四下之大量之訓，則夏之含義實包蘊西方。此考之文字，知中國人種來自西域之證四也。

(5) 古代以玉爲信瑞，舉凡祭祀，朝覲，會同，天子諸侯罔不乘圭執璧。故說文以圭爲瑞玉。金文奉作圭。(己亥鼎)。(毛公鼎)。

(玃父辛彝)象兩手奉玉形。此蓋石器時代之遺制沿用不改者也。考爾雅云：「西北之美者有崑崙之璆琳琅玕。」穆天子傳：「天子乃循黑水，至於羣玉之山，容成氏之所守，曰羣玉田山。」近人考羣山之玉，屬今和闐黑水即今哈拉哈什河。哈拉哈什本回語，譯言黑玉河。旁有合流之玉瓏哈什河，譯言白玉河也。(見顧君惕森穆天子傳西征今地考)漢書西域傳云：「于闐多玉石。」梁書西南夷傳又有于闐玉河之目。文獻通考載：「宋建隆三年，于闐王李夫聖使貢玉，使者言：國城東有白玉河，西有綠玉河，次西有烏玉河，源出崑崙山，去國城一千五百里，每歲秋水小之後，國人取玉於河，謂之撈玉。」按和闐于闐古今異名，其山河並產寶玉。玉河之源，遠出崑崙，而崑崙亦以產璆琳琅玕著稱。意漢人當新石器時代居留斯土，習用斯器。故東遷以後，世守故物，珍爲宏寶。此驗之實物，則中國人種來自西域之證五也。

(6) 諸夏樂器，簫管之制，起原甚古。世本言：「女媧作簧。」通禮義纂載：「伏羲作簫，十六管。」按笙簫並編竹爲之，北地無竹，未識當時取之何所？考漢書律歷志：「黃帝使冷綸自大夏之西，昆侖之陰，取竹之解谷。」說苑修文篇風俗通聲音篇並著此說。唯呂覽古樂篇「昆侖」作「阮險」，實一音之轉。韋君謂印度語謂竹爲「覩阿羅籥」，亦大夏之轉音。是大夏產竹，名著遠邇，漢人篤嗜簫管，習與性成，且各族習用聲律，彼此殊異，故聞聲足以定其姓氏。易緯是類謀曰：「黃帝吹律定姓。」國語周語「司商協名姓。」韋昭注：「司商掌賜族受姓之官。商金聲清，謂人始生，吹律合之，定其姓名。」論衡知實篇亦言：「孔子吹律，自知殷宋大夫子氏之世。」西方民族習性之表，見此其一端。此驗之實物，中國人種來自西域之證六也。

(7) 說文鹵字下云：「西方鹹地也。从鹵省，口象形。」又鹽字下云：「鹹也。从鹵，監聲。古者夙沙初作，鬲海鹽。」玄應一切經音義引說文曰：「天生曰鹵。人生曰鹽。」凡形聲字出於象形，鹽从鹵得聲，是人造之鹽，防諸天然之鹵。夙沙氏鬲海之術，得之西方鹹地矣。考此鹹地之西方，亦非于闐莫屬。何言之？漢書西域傳云：「于闐在南山下，其河北流，與葱嶺河合，東注蒲昌海。蒲昌海亦名鹽澤者也。」又曰：「于闐之西，水皆西流，注西海，其東水東流，注鹽澤，河原出焉。其附近之鄯善國，地亦沙鹵。」漢人居西域時，食鹽已久，東移以後，咸



人造之繁難，念天生之利溥，故「西方鹹地」之印象，拂之不去。留傳而成習語也。此驗之實物，知中國人種來自西域之證七也。

(8) 說文黃字下云，「地之色也。」中國黃色土類，徧布本部各省，隨地可見。故古人誤以黃為土壤之正色。田君北湖黃土之成因考，謂「崑崙北幹，當四千年前，火山方盛，有大地震，構成古來未次之洪水。其北以海底上升，涸為沙漠。其南以草木沈腐，燥為土原，傅黃壤於此地殼一層，而無所移，斯實水力之締造。」又曰，「崑崙中北兩幹間，當洪積世，初皆徧地茂草，火山噴口方盛，地震水溢，浸沒草原，化為腐物，填塞西部深谷，東部斷層之低地。洪水既涸，草原水薄層壅蔽淤泥柔堊，是以禹貢九州，顯露黃壤者祇一極西最高之雍州，其發見時代尤古，蓋即今之黃土先觸目者也。嗣後他州迭經雨澤河流冲刷，外層復呈黃色焉。」據是，則隴阪以東，至於海岸，南嶺以北，至於陰山，尙世皆屬海洋，故地質家目驗華山之巔，尙存介殼。吾族先祖非由高原東遷，豈為鱗介所燻蛻哉！此證之實跡，又中國人種西來之確證八也。

以上據古代文語，實物，及其遺跡，漢族來原，實起西土，已可確知。試更證之百家之書，知章君「黃帝起於三十六國之言」，雖不可從，古帝王嘗游息其地，則無可疑也。莊子天地篇「黃帝遊乎赤水之北，登昆侖之丘而南望。」穆天子傳「天子升於崑崙之丘，以觀黃帝之宮。」郭注，「黃帝巡游四海，登昆侖山，起宮於其上。」（見新語）酈道元水經注引釋氏西域記曰，「阿耨達大山，其上有大淵水，宮殿樓觀甚大，山即崑崙山也。穆天子傳「天子升於昆侖，觀黃帝之宮。」黃帝宮即阿耨達宮也。」近人考阿耨達大山，即今西藏阿里部之岡底斯山。阿耨達池，即岡底斯山南之瑪珀達賴池。在山海經為崑崙山西南陬之一隅。（顧君穆天子西征今地考說）則黃帝嘗游觀斯土，莊子穆天子傳既有明文，唐季沙門且目驗其地，非寓言十九，縹緲玄虛之說矣。夏禹游學於西王國，（韓詩外傳載子張對哀公言）西王國爾雅釋地謂之西王母，穆天子傳謂為西王母之邦，河圖玉版云，「西王母居崑崙山。」歷世帝王游蹤所及，多在崑崙，豈非懷祖國不忘，欲返故必臨觀斯土以為快歟！此驗之書傳，又漢族來自西域之旁證也。

上來考之先民之文字語言，古代遺物，及百家之書，無在而不足為中國人種西來之確證，但所謂西方者究屬何地，東遷究在何時，則

非文語古物中所可確斷，試援近人就地理歷史考證所得，以畢吾說焉。

崑崙之名，載於禹貢爾雅山海經淮南子廣雅，其脈始於南蔥嶺之北麓，喀喇闊魯穆嶺之北，當莎車和闐境。東迤回藏間，由青海入蟠中國本部。自西域視之則在南方，故漢書西域傳謂之南山。南山西起蘇程興嶺，東訖託古茲達坂嶺，故山海經海內西經云：「昆侖之虛八百里。」大荒西經又云：「西南海之外，流沙之濱，赤水之後，黑水之前，有大山，名曰昆侖之丘。其下有弱水之淵環之。其外有炎火之山，投物輒然。」顧君謂「此西南海即青海，及附近諸海。流沙即蒙古新疆之戈壁。黑水赤水之定前後位置，與今藏地之分前後相類。弱水之淵環其下，則後藏陸海，及雅魯藏布江附近環列之唐格拉攸木騰格里羊卓雍諸湖泊，俱是弱水之淵。炎火之山在其外，則今新疆自喀刺和卓歷土魯番喀刺沙爾庫車北之一帶火山，古亦謂之燭龍，或作連龍是也。」（穆天子傳今地考）此據山海經劃清昆侖四界，至爲明晰。則古昆侖之虛，在今後藏新疆之交，托古茲達坂嶺，確無可疑。吾民族發原之地得矣，則進而考其東遷之時代。

丁謙君中國人種從來考謂「中國人種，雖自西來，其來也，不特非黃帝，並非伏羲神農。按西史謂徙中國者爲巴克民族。巴克爲盤古轉音。中國人謂盤古開闢天地，未免失實，而盤古爲中國始遷祖，則固確有可考。暨陽蔣氏考古代加勒底民族遷移，當分前後二說，前者爲塞米的人侵入之時，後者爲廓特奈亨臺王興起之時。余竊謂巴克民族之來當在前，即自昔相傳之盤古是也。風沙之來當在後，即西人所指之黃帝是也。」（穆天子傳地理考）按丁君考漢族西來，不起伏羲神農黃帝，最有卓識。但謂盤古即巴克 BAK 之轉音，與西人以華夏即大夏之轉音者，同一傳會，殊不足憑。今據上述文字上各證，知漢人東徙，當在狩獵之世，其時君主之名，殊不易知。而史記秦始皇本紀載博士議曰：「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泰皇最貴。」說文訓天爲顛，是天皇猶居山巔。故遁甲開山圖謂「天皇被跡在柱州崑崙山下。」釋名訓地爲底，地皇則降居山址。故遁甲開山圖謂「地皇興於熊耳龍門山。」秦通作大象人形，乃翹然首出於人羣而爲人皇也。故春秋命歷敍謂「人皇氏九頭，駕六羽，乘雲車，出谷口，分九州。」項俊始學篇謂「人皇九頭，兄弟各三分。入各百歲，依山川土地之勢，財度爲九州，各居其一，乃因是而區別。」明東遷者地皇。經營九州者人皇也。






夫學術貴自發抒，不取依傍門戶，以彼殊方旅人，津津言吾國古代史跡，其謬誤在所不免，吾人豈宜隨聲附和。然使就各方考證，而其言無謬，則雖欲予以否認，所不能矣。爰就時賢所述，妄爲臆斷，就正海內方聞之士焉。

## 華夏考原

顧 實 惕 生

世言「華夏」、「華夏」二字起於何時，考定公十年左氏傳曰「裔夷之俘」，又曰「裔不謀夏，夷不亂華」，以「裔夷」二字爲例，則「華夏」二字亦可連言也。蓋單言之曰「裔」曰「夷」曰「華」曰「夏」，連言之曰「裔夷」曰「華夏」。其語例正同也。惟「裔不謀夏，夷不亂華」二句，上「裔」下「夷」，語序不紊，而「華夏」則倒之曰「夏」曰「華」。此乃左氏行文之便，不妨稍有顛倒錯落也。魏晉人僞造古文尚書之武成篇，始曰「華夏蠻貊」，三國志關羽傳曰「威震華夏」，此時「華夏」二字始盛行用，然不能謂其來非古也。魏晉人所見古書尙甚多，或不僅據左氏傳，未可知也。

何以知曰「夏」曰「華」之先後倒置，而必曰「華夏」乃爲先後得序也。曰：是可以古人於連語之造字例，及自然之人聲而證知之。凡古人於二字連語，往往止造其上一字，而尤以止造其下一字者居多。例如「民人」連語，止造一人字，象人側立，磬折有禮儀之形，金文民作，象植物種子下引而爲根，正卽萌之古文，借用字也。「氏族」連語，止造一族字，从矢从𠂔，𠂔旗也，故族者，猶今滿蒙言旗也。氏金文作，卽从省，與氏𠂔二字互證而益明，借用字也。「朋友」連語，止造一友字，从二又，象兩手相助也，朋卽古文鳳字，借用字也。「帝王」連語，止造一王字，从土，(李倣說)从一，古文上字，普天之下，莫非王土也，吳大澂說帝卽花蒂之蒂本字，借用字也。「之而」連語，止造一而字，象頰毛也，之訓往也，借用字也。此一類也。「悉黽」連語，止造一黽字，「渠鄉」連語，止造一鄉字，「萋蟻」連語，止造一蟻字，「堂娘」連語，止造一娘字，「丁姪」連語，止造一姪字，此又一類也。「萬蟬」連語，止造一蟬字，「封囑」連語，止造一囑字，「九嶷」連語，止造一嶷字，「天蒼」連語，止造一蒼字，「析冀」連語，止造一冀字，此又一類也。故「華夏」二字連語而止造其下一字之「夏」字者，亦不外此三類之例也。且「華夏」可單用一「華」字，或單用一「夏」字，亦猶之「之而」二字連語，可單用一「之」字，如仙之(俗作芝)是，或單用一「而」字，

如木而(俗作耳)是固無往而不可得有比證也。然則證諸自然之人聲者，又何也。曰：人類語音之由來，不出三端，一曰自然語音，二曰模仿語音，三曰會合語音，此「華夏」者，即屬於第一類之自然語音者也。華實一字，皆从于得聲，于吁古今字，驚歎詞也。凡从于得聲之字，如芋訂字，夸華誇等，多有盛大夸美之意，華復變為譁，雖訓譁呼也，而仍含有于字之原意義者也。于於古今字，蓋詩書俱古文作于，經典段借作於也。於本古文烏字，烏雅又古今字，而「雅」「夏」古字通，故推其相通之迹，「華」「夏」實音近字，更不妨縮言之為一音，既為專造一「夏」字，自尤當以「夏」字為重要也。荀子儒效篇「居夏而夏」之夏，即榮辱篇「君子安雅」之雅，左氏傳齊大夫子雅，韓非子外儲篇作子夏，皆雅夏古字通之證。襄公二十九年左氏傳曰：「吳公子札來聘，為之歌秦，曰此之謂夏聲。」李斯上書曰：「擊磬叩缶，彈箏搏箏而呼烏烏快耳者，真秦聲也。」漢書楊惲傳曰：「家本秦也，能為秦聲，酒後耳熱，仰天拊缶而呼烏烏。」然則呼烏烏者，即夏聲也。即雅音也。雅字亦作鴉，凡鴉鵲燕雀等字，皆因其鳴聲而名之，故曰「名自命也」。是「華夏」者，亦可推定其因人之呼「烏烏」而名之也。印度歐西皆以人生墮地第一聲之A為字母之首，以凡聲音之高朗而強烈者，莫A若也。而吾國則謂之「呱呱墮地」，以呱呱字為之，實則凡曰呱呱，曰烏烏，曰夏，曰雅，皆即此A之一聲也。一部詩經，風以道淫，雅以道殺，(章炳麟君說)秦風車鄰駟驢，實出二雅，莊子盜跖篇曰「將軍音中黃鐘」，中國樂律以黃鐘居首，為君聲，亦以其聲最洪大故也。盜跖聲強，能中之，故中國諺曰「成則為王，敗則為寇」。西國古諺曰「殺一人者償命，殺萬人者稱英雄」，凡世界諸國政府，皆由強盜政府而成立，無可曲為諱也。是故推原「華夏」二字之出於自然語音，蓋有二由。其一，即人生墮地之第一呼聲，今俗狀小兒泣呼聲曰 Wa Ya Ya Wa Ya 是也。其二，即今演劇時所扮山盜開場第一呼聲曰 Wa Ya Ya Ya 是也。然前者出於天賦之本能，後者則積極發展其本能，實不可離而為二，故「華夏」即 Wa Ya 之對音，自當先華後夏，方得自然之順序，不當先夏後華也。黃帝明自然，而史臣蒼頡造字本之，是「華夏」二字，即造自黃蒼之世與。或曰，莊子胠篋篇有赫胥氏，「赫胥」「華胥」一語之轉，胥从疋聲，是「胥」「疋」「雅」「夏」古字通，「華胥」即「華夏」也。上古知母而不知父，伏羲之母曰華胥氏，而古人以用字無定，「華胥」轉為「華夏」，遂為吾種族之名。如是，則其來益遠矣。

「華夏」二字既出於自然之呼聲，亦即人類所以戰勝萬物之呼聲也。既止專造一夏字，試即夏之造字而論之，說文文部曰：「夏，中國之人也。从夂，从頁，从臼。臼，兩手及兩足也。夂，古文夂。」凡治經者莫善於以經證經，治文字者亦莫善於以文字證文字。夏既作夂，與夂作夂，極相似。所異者夏从臼，臼掬古今字，拮据勤勞之意，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而能進化者，此也。夂从止从巳，止，舉止也。巳似古今字，謂舉止甚似也。夂又增形爲夂，作夂，是必造字之初，依類象形。「夏」與「夂」、「夂」蓋同居而有別。說文曰：「夂，貪獸也。一曰母猴。」夂神魑也。如龍一足。」案夂字亦作夂，詩角弓曰：「毋教猱升木。」毛傳曰：「猱，猴屬。正義曰：猱，猴也。楚人謂之沐猴。」母猴「猱猴」「沐猴」皆一語之轉，即今之「馬猴」「母」「猱」「沐」「馬」亦一聲之轉也。漢初人罵項羽「楚人沐猴而冠」，此蓋楚夏之別，而又夂夏相近之證也。且禺作禺，母猴屬，一名爲頭从鬼，鬼作禺，故頭相似。鬼者人所化，而母猴屬之禺，頭與相似。世言人從「類人猿」進化，而吾古造字，區別人猿甚嚴，故「夏夂」「鬼禺」之相似，辨之入微，然惟其辨之嚴而入微也，不愈可見吾民族當年正與猿類爲伍，遂不覺流露於字形之間乎。猿類處山，則吾民族自名曰「夏」，當時蓋猶尙處山可知也。至於夂，則即「山鬼」「山魃」「山都」「木客」之流，亦當年吾族居山時之好伴侶也。是夏从頁，頁百首一字，而與頭爲古今字，不過自表其頭面，且與「馬猴」「山鬼」相近，並無自表有特異之意也。从臼，則蓋與農農从臼同意。農農，隸省作農農。農事宜晨起，故農又从晨也。農古文作農，籀文作農，則从臼與从林同意，臼，執業也。林其所業也。凡農皆始於林業，神農號烈山氏，即烈山林而焚之，爲農業之開始也。从夂則與麥从夂同意，來麥同字雖互易，麥即來字，來即麥字，（用朱駿聲說）然麥從來聲亦有義，是「夏」之从臼，从夂，足表示吾族尙在山農種麥時代也。且凡从夂之字，如「夂」「夏」「夂」「致」「夂」「愛」「夂」「夂」「夂」皆有足用力進行之意，而「夂」从「夂」即古文「陸」字，从夂，尤足見其登高而上陸之意。是「夏」「夂」「夂」三字从夂，皆足表其捷足登山之意也。說文曰：「來，辨天所來也。」天顛嶺古今字，山之最高處也。山莫高於昆侖，則吾民族原始種麥於山之最高處，當尙在昆侖無疑也。此古人所以往往歌詠昆侖，一若有高天原在也。與近世他國學者謂吾族爲昆侖人種，洵有卓見，而吾人或反忽之過矣。古文作夂，上蓋象冠形，从目則所謂橫目之民也。从足有行意，與夏从夂同意。



吾夏族既居最高山之昆侖，而上古有大九州，試卽州之造字而論之，篆作，从二川交流，中空處卽水中可居地也。是州島古今字，中空處卽三島，正合「略不過三」之例，三而三倍之，卽九州也。世言淮南子墜形訓之九州，卽上古之大九州，尙當別論。史記秦始皇本紀曰：「古有天皇，有地皇，有泰皇。」此說出秦博士傳聞當確。泰大古字通，天大地大人亦大，泰皇卽人皇也。遁甲開山圖曰：「天皇氏被跡於柱州昆侖山下，地皇氏興於熊耳龍門山，人皇氏起於刑馬山提地之國。」此說亦必有本，昆侖山下當在今新疆于闐一帶之地。（說文水部曰：河出焯煌塞外昆侖山，又曰：渤海在昆侖山下，俱可爲證。）熊耳山在今河南宜陽之間，龍門山在今陝西韓城縣，刑馬山提地之國，在今甘肅秦州秦安縣。（見水經渭水注）蓋天从大，象人形，一指人額，易曰：「剝其天。」今俗曰「天靈蓋」是也。地从土，从，象尻後垂尾形。（林義光說）是天象最高之首，地象最下之尾，居於最高處者曰天皇，居於最下處者曰地皇，而居於中間腹部者曰人皇也。以地形推之，正密合也。楚辭天問曰：「崑崙懸圃，其尻安在？」莊子秋水篇注亦以東海爲尾閭，大抵上古之世，今山西省向東一帶，當盡爲海，故地之首在昆侖，而其尻尾正在熊耳龍門之間也。昭公元年左氏傳曰：「實沈居大夏。」卽今山西太原，而周書王會篇之正北大夏，與月支爲伍，唐書譯曰：覩火羅，在今中央亞細亞。兩大夏或與上古人種遷移有關，然其原音俱當爲 *Daria*，回回語天然水之義，對譯爲大夏猶 *Armenia* 之譯爲大秦也。山西省及中央亞細亞均地當昆侖之兩翼，猶存上古爲海之遺跡，故俱有大夏之名，此亦一證也。自其後而大地多出海面，九州之形勢已成，書皋陶謨曰：「蠻夷猾夏」爲今存古書中之最始見吾族名者，穆天子傳曰：「子歸東土，和治諸夏。」詩召之華毛傳曰：「中國，京師也。四方，諸夏也。」蓋析言之，則「京師」與「諸夏」相對待。混言之，則統爲中國之人。史記越世家曰：「禹之功大矣，漸九川，定九州，至於今，諸夏艾安。」此皆吾族分布九州之證也。然其「降丘宅土」「自西徂東」之證跡不昧，故雍州以地最高，自古稱神皋奧區，（今世亦稱西藏爲秘密之高原）明九州雖爲諸夏所居，而諸夏之根據地，仍在西北，其證一也。禹貢曰：「黑水西河惟雍州。」呂氏春秋音初篇曰：「殷整甲徙西河，實始作爲西音，周辛餘靡侯西翟，繼是音以處西山，秦穆公取風焉，實始作爲秦音。」是秦音爲夏聲，亦卽爲西音，明夏西二字無異義，其證二也。春秋時如陳公子少西，字夏，鄭公孫夏，字子西，名

字用「夏」「西」二字，往往相應，其證三也。不僅惟是，「華夏」非與「裔夷」爲對待者乎？試更從吾族與他族之間而校論之。戰時，說文戈部曰「戎，兵也，从戈甲。」今隸作戎，从戈十，十古文甲字。爾雅釋地曰「九夷八狄七戎六蠻」，周官職方氏曰「四夷八蠻五戎六狄」，則戎亦蠻夷之類也。然吾族本自西來，或卽西戎之一種，因戰爭相抗拒而別立國，故國字本作或而从戈，我字戍字亦从戈，士字从十，卽古文甲字，皆得戎字之一體，卽其驗也。

羌，商頌曰「自彼氏羌」，氏蓋卽今體伯特之體之對音，氏抵古今字，音亦有義，「氏羌」連語，止造一羌字，猶「華夏」連語止造一「夏」字之比。說文儿部曰「羌，西戎牧羊人也，从人，从羊，羊亦聲。」與美善字皆从羊同意，羊者，祥也。其爲吾民族所由發祥者與。從其人而言之曰羌，從其女而言之曰姜，上古知母而不知父，尤足見此族與吾族有密切之關係。神農，姜姓也。山海經言神農娶於赤水，赤水者，今大金沙江上游也，蓋羌之別一族。

僂，說文人部曰「僂，僂爲蠻夷，从人，僂聲。」棘亦有義，蓋處於荆棘中，因其象而象之。僂，說文人部曰「僂，南方有僂人，長三尺，短之極，从人，堯聲。」焦僂疊韻連語，亦止造一僂字。吾族自西方來，蓋在西南兩方之萬山中，羌僂焦僂，皆吾族之侶也，故俱从人而人視之。

楚，說文林部曰「楚，叢木也。一名荆，从林，疋聲。」詩商頌般武曰「奮伐荆楚」，荆楚連語，故春秋之荆人，後更名楚人。蓋本荆楚木名，引伸段借而轉爲民族之名，亦以其居於荆棘中也。（左氏傳稱楚之先，筆路蓋縷，以啓山林，可證。）造字時：六書並舉，故文字偏旁構造之間，往往多發見段借之義，如楚从疋聲，聲亦有義，疋卽詩大疋字，是疋雅夏古字通，明楚可變爲夏，所謂用夏變夷也。

夷，說文大部曰「夷，東方之人也，从大，从弓。」然金文作夷，則己非弓矢字，當質爲己字。己卽古文紀字。夷从紀，與弟弗亦俱从己同意。「裔夷」疊韻連語，亦止造一夷字。夷从大，與央字从大同意。央者，中央也。从大以表示方位，則夷之从大，亦所以表示方位者明也。裔本訓「衣末邊也」，借爲中國邊土之義，故稱曰四裔，亦稱曰四夷。猶裔夷可稱四裔四夷，而不聞蠻貊戎狄，亦可稱曰四蠻四貊四戎。



四狄，則夷从大之與，从大同意，取象邊土，其義益明也。蓋吾族西來，以東方爲邊地，故「裔夷」與「華夏」對舉，而吾族東進，綱紀是亟，故夷从己，卽綱紀之義也。其後奄有中國，以綏四方，轉曰四方之地爲邊土，更轉被東方裔夷之名於四方之邊民，曰四裔，曰四夷。正詩所謂「勉勉我王，綱紀四方」者是也。或曰：如是，則傳稱「綱紀之僕」卽足明東方之夷爲吾西來之華夏民族所征服，咸充臣僕，故曰「夷不謀夏，裔不亂華」。且裔夷者，衰微之呼聲也。今人對於事物而表示訝異，或輕賤之意，輒呼曰「夷」，則又華夏與裔夷之別，而裔夷之所又名也。與此亦一說也。說文「羌」字下云：「夷从大，大，人也。夷俗仁，仁者壽。」此則以夷仁古字通，以段借義說夷之本義，非也。右論「戎」「羌」「夔」「僥」「楚」皆當爲吾族西來時之鄰俗，故造字多从人，或表示與夏俗相近。惟夷爲自西徂東時之拓竟所至，蓋被征服之民族也。

蠻蠻說文虫部曰：「蠻，南蠻，它種。从虫，巒聲。」它蛇古今字，虫虺古今字。南蠻之人，斷髮文身，畫龍蛇以爲飾。造字之時，因其象而象之，非必指定爲蛇種。且古稱類族，不云種，種者蓋漢世人之用語也。夏人不自名種，何必名他族爲種，其反證一。民閩蠻貊皆雙聲一語之轉，誰毀誰譽，其反證二。由此二證，故曰因其象而象之也。

閩閩說文虫部曰：「閩，東南越，它種。从虫，門聲。」此與蠻同在南方，止施於南方，而不施於他方，愈見造字非有成心於其間矣。

貉貉說文豸部曰：「北方貉，豸種也。从豸，各聲。」貉貊古今正俗字。豸者，獸長脊行豸豸然，欲有所司殺。故凡猛獸如羆豹等字多从豸，詩韓奕曰：「赤豹黃熊。」皆今東三省產物也。古有濊貉，亦止造一貉字，其人蓋衣猛獸之皮，古裘皆毛在外，故貉字亦因其象而象之也。今日日本自稱セムト，後漢書作邪馬臺，或卽濊貉之對音。（西人謂日本乃大陸民族之失敗者所移居也。）但邪馬臺之音，又甚近於墨胎，未審其詳。

狄狄說文犬部曰：「狄，北狄也。本犬種。狄之爲言淫辟也。从犬，亦省聲。」此亦漢人之毀詞，北族之風，好搆獵犬，故造字者，著犬於其旁耳。或曰今稱「蒙古惕」「唐古惕」，其惕卽狄之遺語云。（用屠寄說）

右述「蠻」「閩」「貉」「狄」諸族，雖云全本客觀，未必有主觀作用，所以成其爲象形字也。然上古患它，它蛇佗他古今字，故相慰「無他」，若蠻閩者，正所謂「他族」也。左氏傳曰：「無滋他族實逼處此。」南爲生育之鄉，生齒繁衍，故尤苦其偏處與。貉狄雖从豸从犬，以夏與蠻夔相伍爲比，必非有寓甚輕賤之意。是故吾族原始居地必偏西北兩方，而漸拓植至東南兩方，可於造字中見之也。

他如吾族從西北山地而來之證據，尙甚多。女生爲姓，故姜姬媯姚嬭姒等字，皆从女。今西藏猶以女人爲家長，其證一。山谷之民好殺，西方高地，有刑殘之尸，故少呂冑血肉等字皆象人骨肉，而別列解剖辨班劇列等从刀之字尤多，俱表示吾族原始嗜殺之心理，其證二。易稱「武人爲于大君」，（履九六）漢世言「關西出將」，楚辭疾世曰「踰關堆兮渡漢上」，自堆古今字，官字从自得義，師帥字从自得聲，明皆西來也，其證三。歸字亦从自得聲，鬼之爲言歸也，故今俗謂人死猶曰西歸，非不忘本乎，其證四。此外可舉證者仔細搜羅，恐將更僕難終。然而吾族之東也久矣。呂氏春秋音初篇曰「黃帝令伶倫作爲律，伶倫自大夏之西，乃至阮險之陰，取竹於嶰溪之谷」，今中央亞細亞之唐觀貨羅故地，自古著稱產竹，（章炳麟說）蓋卽至此地。阮險之俞，本作俞字，（漢書律歷志說苑修文篇皆作俞，可證）誤改爲俞，又因上阮字，加阜旁作險，說文阜部曰：「阮，代郡五阮關也。从阜，元聲，讀若昆。」是以阮昆爲古今字，以今山西代郡之五阮關故地當昆俞，蓋因西方昆俞轉被而得之名也。殆黃帝都承鹿而後有此名也。玉與貝，最初俱當以方物見珍，及濱海既久，貝不足貴而玉益以見珍，爾雅曰：「西北之美者有崑崙虛之璆琳琅玕，」卽禹貢之球琳琅玕，今新疆之于闐葉爾羌產玉是也。史記李斯傳：「曰今陛下致昆山之玉，」趙策曰：「此代馬胡駒不東，而昆山之玉不出也，」是戰國之世，僅秦趙兩國與昆俞通，宜乎漢後用玉爲禮器，遂不如三代之多也。故華戎之隔閩也久矣，今之人或不認夏族西來之說，目論之士，固無足與語知遠，又奚責焉。

## 「結繩而治」時代之文書

顧實 惕生

凡人類之知識，不出三量，一曰現量，二曰比量，三曰非量，是已。非量之知識，吾不敢知。若夫無現量之可求，不得已而求之比量，斯亦古今治學者之所許也。凡歷史知識，大部分以比量組成之。若欲以現量求之，則無一歷史可承認其存在矣。故治社會學而不知原人社

會，則有蠻夷社會爲之比照，於是知原人之狀況矣。治國史學而不明太古開闢，則有後進國家爲之參繫，於是明太古之真相矣。易曰「上古結繩而治」一語，宜作何解。夫聞在宥天下，不聞治天下，此道家理想之談，抑事實之言。今日稍有政治經驗知識者，無不知「因勢利導」一語，爲事實之政治手腕。故治之者十之二三，在宥之者十之七八，不可掩也。况夫古代爲治者，本取愚民以自逸，則古之治者若何，何難懸揣而十得八九哉。

審是，則「結繩」者何謂也。鄭玄曰「爲約，事大，大其繩，事小，小其繩。」（易繫辭注）文心雕龍曰「契者結也，上古純質，結繩執契，今羌胡徵數，負版結繯，其遺風也。」（書記篇）蒼頡初亦或因有版而加之文字爲書契，是則先梁相承，皆以繩索爲訓也。更考諸吾舊有習慣，婚媾有「結髮」「同心結」諸語，而俚俗戲語猶相謂毋忘，縮衣帶作結，記之，乃至五洲之野蠻社會，今尚有以結繩記事者，則結繩萬無可爲文字之理，乃自鄭樵通志有曰：

衡爲一，從爲丨，（音衰）邪丨爲ノ，（房必切）反ノ爲人，（分忽切）至人而窮，折一爲丨，（音及）反丨爲冂，（呼旱切）轉冂爲凵，（音隱）反凵爲冂，（居月切）了从此見了部，至丨而窮，折一爲冂者側也，有側有正，正折爲人，（卽六字也）又音帝又音入，轉人爲凵，（側加切）側凵爲凵，（音獸）反凵爲凵，（音泉）至泉而窮，一再折爲凵，（五犯切）側凵爲凵，（音方）反凵爲凵，（音播）至凵而窮，引一而繞合之，方則爲口，（音圍）圓則爲○，（音星）至○則環轉無異勢，一之道盡矣，（音挂）與一偶，一能生，不能生，以不可屈曲，又不可引，引則成丨，然與一偶，一能生而，不能生，天地之道，陰陽之理也，（起一成文圖）

此其說本謬，而或據以爲卽結繩文字之證，（劉師培中國文學教科書及小學發微）不更謬哉。幸今之稍有歷史知識者無不知 *Quipus*，而決不承認結繩爲一種文字矣。然則結繩既非文字，結繩以前，又烏得而有文書。而余之標題，大書特書「結繩而治」時代之文書，一得無近於滑稽矣乎。曰是不然也。自有事實足以說明之。

與易說合者，莊子也。莊子曰「昔者容成氏、大庭氏、伯皇氏、中央氏、栗陸氏、驩畜氏、軒轅氏、赫胥氏、尊盧氏、祝融氏、伏羲氏、神農氏，當是

時也，民結繩而用之。（臚篋篇）夫謂其民結繩而用之，非謂十二氏也，民結繩而用之，則十二氏因民之利而利之，結繩而治是矣。此結繩而治之解也。容成氏即庸成氏，穆天子傳稱「羣玉之山，庸成氏之所守，先王之策府。」左氏傳亦稱大庭氏之庫，而伏羲畫卦，神農教令，皆載籍所稱，則十二氏非無文書者明矣。今世文明大進，無譜牒者不能記其祖先五世以上，而結繩而治時代之十二氏，偏若歷歷如數家珍，使非此十二氏原有文書記之，則莊生不且自批其頰哉。大抵民智之難開，古今中外一揆，茲依社會學之原則，蠻夷社會亦即上古史之寫照而論之。王制曰：

中國戎夷五方之民，皆有性也，不可推移。東方曰夷，被髮文身，有不火食者矣。南方曰蠻，雕題交趾，有不火食者矣。西方曰戎，被髮衣皮，有不粒食者矣。北方曰狄，衣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

王制為孔門七十子後學者所記，是當周季中國開化已極，而四圍之蠻夷民族，猶蒙昧自若也。宜乎後進國家如何匈奴開於淳維，終古不文，越肇於少康，庶子吳關於太伯仲雍，而文皆在春秋之世。箕子封朝鮮而遺文無徵，日本譜牒自王子晉與王夫差，秦公子扶蘇以下多有其苗裔，而必待通使隋唐，文教始興。今日澳洲土人猶神視歐人文字，而頂禮其函札為天書焉。（見社會學，然今吾國俗猶存敬惜字紙之風，則與澳洲土人相差無幾，可慨也。）不僅惟是，今吾民國教育部採民意，製定注音字母，而民間能不待政府督促，自行使者誰乎，是皆不可比觀而推知吾太古之世，政府縱有文書，其民正不必循用耶。更試錄日本故事一則為借鏡。

日本古時文字或曰有，或曰無，紛如聚訟。考漢籍未來之先，固無文字。然亦有造作形體以記事者，世傳有肥人書，有薩人書，如一二五作——叫之類，今猶有存者。蝦夷之地，今尚沿用其五字之外，或亦有變換點畫，如羅馬數字，或畫作○□，或作鳥獸草木形之類，然俱不可考。近世倡神學說者，謂神代自有文字，所據鎌倉八幡寺，河內國平岡寺，和州三輪寺，額有字不可讀者，有體不可辨者，有如科斗書者，有如鳥篆書者，僅亦粗具字形。蓋上古國造，或各以其意制作，以代古來結繩之用。然書皆同文，文能記事，則漢籍東來後，而後乃知其用也。自王仁齋論語千字文來，帝使教太子，以言語殊異，甫立文字，各指示實物以教之，如教草木則指草木，教禽獸



則指禽獸，一切有形之物，皆指喻而後能通。然後教之以音，教之以義，教之以訓，蓋其難矣。然當時文字祇此一種，漢籍之來，僅十餘年，高麗王上表，表文不遜，皇子稚郎子讀而怒裂之，即能通文義矣。爾後博士段錫爾、漢安茂等接踵而來，傳授百餘年，至履中四年，遂置國史於諸國，以記時事，於是又能作文字矣。又二百年，爲推古帝，遂遣使於隋，自通使隋唐，表奏章疏皆工文章。然語言文字不相比附，故僅僅行於官府而民間不便也。天武之世，嘗造新字四十四卷，其體如梵書，蓋佛教盛行，其徒借梵語以傳國音，創爲新體。然此書不傳，蓋以不便於用而廢之也。其後遣唐學生吉備朝臣眞備，始作假名，名即字也，取字之偏旁以假其音，故謂之片假名，片之言偏也。僧空海又就草書作平假名，即今之伊呂波是也。其字全本於草書，以假其音，故謂之平假名，平之言全也。自假名既作，於是有漢字雜假名以成文者，有專用假名以成文者。其用漢字之例有二，一則取其義而不用其音，一則取其音而不取其義。漢字假名相雜成文者，今上自官府，下至商賈通行之文是也。（黃遵憲日本國志）

由此觀之，可知吾易曰「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淮南子泰族訓云「蒼頡之初作書也，以辯治百官，領理萬事，愚者得以不忘，智者得以志遠」義同）讀者正當注目於「百官萬民」四字。（國語戴記俱稱黃帝正名百物，明民共財，亦同）蓋遠古之時，有文字久矣，必待至黃帝蒼頡而文字始徧用於百官萬民。猶之日本自中國晉武帝大康六年，百濟王仁已齋論語千字文往教，而必待至中國唐代宗大曆六年，遣學生吉備朝臣眞備來學，後陸續作片假名平假名，乃始成官府商賈通行之文也。顧自來讀易者，第知注目結繩二字，遽謂結繩之治告終以前無文字，因無文明，豈不悖哉。

故吾斷然確信結繩而治時代有文書。莊子稱結繩而治之十二氏，終於神農氏，是凡神農以前之文書，皆結繩而治時代之文書也。十二氏之世數記錄，此其一。庸成氏所守之策府，此其二。遂人作河圖（見三國志魏三少帝紀）伏羲因而畫卦，此其三。周官外史掌三皇之書，此其四。封泰山，禪梁父者七十二家（史記封禪書）或曰萬有餘家（史記補三皇紀引緯語）或曰泰山之上有刻石凡千八百餘處。（見桓譚新論，近人謂管仲設辭以遏止桓公封禪，然管仲初述封泰山禪梁父云云，並非設辭，至古之封禪，鄒上之禾云云，方爲



設辭，史記封禪書原文自明，則何得顛倒事實以妄談古書乎？此其五。漢書藝文志所著錄神農之書甚衆。此其六。凡此六者，皆結繩而治時代之文書也。今存者易卦及散見於百家稱引神農之言也。

世儒不察，動輒指目之曰依託，不免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矣。然此其過也。蓋當首自漢人負之，古者史官世守，故「三代雖亡，治法猶存。」（此二語見荀子榮辱篇）周季官失，史散民間，故百家稱引神農黃帝之言，由有故記，非依託也。漢初賈誼鼂錯之書，餘風未沫。自漢武帝表章六經，罷黜百家，標崇儒之幟，張欽定之威。於是劉安司馬遷望風草偃，稍稍變其論調，對於神農黃帝之言，漸著疑詞，及揚雄劉向劉歆班固而持論益苛。二劉校書，今見漢書藝文志，其尊六藝而擯百家之色彩甚烈。迄於近古，尊儒不已，六藝以外，概爲無徵。是曰皇帝時代之尊儒政策。

今也海禁洞開，外學輸入，先進下抑，後來居上，削足適履，剜頭求容，弱國自賤，邊情其他。上焉者猶之劉安司馬遷揚雄之徒，阿世主之好。下焉者亦比科舉時代之應試中式，假衣冠以誑流俗。是曰工商時代之投機政策。

已乎已乎，非吾儕之所忍言矣。然所貴於治學之人格者，強立而不倚，何所披靡於橫流。譬諸庖丁解牛，批郤導窾，行所無事而已。故吾甚樂乎爲此說。慎到曰「蒼頡在庖犧之前，」（尚書序正義引）是知蒼頡世守其業，黃帝時之史臣蒼頡，蓋其苗裔。庖犧以前已有文字，而又安得無文書哉。他日地不愛寶，遺器遺石有足證明大古時代之文物者，則吾說愈不孤矣。

### 釋貝

李 倣 旭君

弟一，說貝文。說文解字「貝，海介蟲也。歷陸名焱，在水名鱸。古者貨貝而寶龜，周而有泉，至秦廢貝行錢。」貝字形之變遷，可以詳略分之。𧇵，（殷虛書契卷五第五十葉，象腹面齒文）𧇶，（小子師敦，中直象腹下溝）𧇷，（師遽敦，省中直，下有闕，爲溝之貫處）𧇸，（魯鼎，寶字从此作）𧇹，（說文解字从此作）大抵皆象貝腹齒之形。至許書始失其本形也。案貨貝起於何時，許君已不得而詳。古代何以用貝，亦未言及，但述幣制之沿革而已。夫貨貝一事，於古代文化，經濟，及社會之關係極重要，不可不詳考之。

弟二，古今社會之進化，欲知貨貝起於何時，不得不考之人類進化史。蓋一代有一代之文化及創作品，而後代必較前代爲進化。用貝之時，斷在社會文化進步時期，是無可疑。今分古代進化爲五時期，以考用貝之始期云爾。

一，漁獵時代。古代人民，未有穀食，視其環境，除草木之外，則禽獸與之共生息耳。於是饑則食禽獸，見水中有魚，亦捕而食之。然魚與禽獸必非徒手所能得，是必假手於兵器，或网罟之屬焉。觀易繫辭言庖犧氏之文可知也。

易繫辭云，「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作結繩而爲網罟，以佃以漁，蓋取諸離……」

佃卽田獵字，屬禽獸，漁屬鱗介，觀此可知古人捕鳥獸鱗介，必藉网罟。然考說文解字网部諸字，其關於捕獸者只二字，如「罟，兔罟也，从网否聲。罟，兔网也，从网且聲。」是以网罟捕獸，僅能捕小者，至於大獸，則必藉他器以捕之。觀殷龜甲文之𠄎字作𠄎，（殷虛書契卷四弟五十一葉）象豕身箸矢之形。獸字作𠄎，（卷六弟四十九葉）右象犬，左象干之形。可知捕大獸以干戈弓矢也。外又有逐字作𠄎。獲字作𠄎。一象追獸之形，一象持鳥之形，雖屬會意，然皆游獵時代之象徵也。此時代姑假定爲庖犧氏時代。

二，畜牧時代。漁獵時代，人無定處，日逐鳥獸，不知畜牧。既而人民知識稍進，每食有餘，則知儲之，以免來日之跋涉，而畜牧之業起矣。亦卽聚族以居之始。觀龜甲文家字作𠄎，（殷契卷四弟十五葉）牧字作𠄎，（卷四弟四十五葉）豕，（卷五弟四十五葉，皆可見。畜牧之遺象。並可知古人所畜牧之獸，亦不外乎牛羊犬馬豕之屬耳。此時代可斷在有史以前傳聞時代，要必在漁獵之後。

三，農業時代。此時在畜牧之後，惟起於何時，異說紛歧，莫知孰是。今引易繫辭及詩周頌思文之篇以考之。

易繫辭「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耜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

詩周頌思文「貽我來牟。」

據上二文而論，一爲耕種起於神農氏，一爲起於后稷。若起於神農，是詩不宜歸功於后稷。蓋起於神農者，傳聞之說也。試考神農氏起於何時，終於何時，必無人能答者。而帝系譜云，「神農牛首」此直神話耳。故余以爲與其信傳聞之說，無寧信可據之詩。蓋來牟者，

驚爲天所來也。古者世世食肉，不知穀食，一旦食麥，遂驚爲天所來也。據此，可知穀食起於堯時，耕種當亦起於堯時也。於此更有一事當言，則古代之交易情形也。易繫辭「庖犧氏沒，神農氏作……日中爲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蓋取諸噬嗑……」又詩衛風氓「氓之蚩蚩，抱布貿絲」又孟子公孫丑下「古之爲市者，以其所有，易其所無者，有司者治之耳。」此皆可以考知古代人民初作交易時之景象。其時並無貨貝，不過以其所有，易其所無耳。如己有一戈，人有一馬，己欲以戈易馬，人亦欲以戈馬易，而交易成矣。故曰「交易而退，各得其所也。」此時代蓋起於畜牧之後。

四，商業時代。此時代斷爲由純農入商之始。蓋畜牧農業二時代中，其於交易，皆以己之所有，易其所無。既而人民知識日高，庶業其繁，而商業興矣。商業之興，必求物以代價，此貝之所以見用也。

五，工業時代。此非本篇所及，故不具述。

第三，貨貝之起原，用貝之時，蓋起於夏代。今引鹽鐵論之說以證之。

鹽鐵論上錯幣曰：「故教與俗改，弊（當作幣）與世異。夏后以玄貝，周人以紫石。」

以夏后以玄貝一語考之，用貝確起於夏時，非交易時所有也。玄者，謂其色。

說文解字「玄，幽遠也，象幽而人覆之也。黑而有赤色者，爲玄。」段注「凡染，一入謂之緇，再入謂之頰，三入謂之纁，五入爲緇，七入爲緇。而朱與玄，周禮爾疋無明文。鄭注儀禮曰，朱則四入歟。注周禮曰，玄色者在緇緇之間，其六入者歟。案緇染黑則爲緇，緇，漢時今文禮作爵，言如爵頭色也。」

今考貝之背色，正如爵頭色而有斑。是玄者指其色而言也。觀鹽鐵論文，可定用貝確起於夏代，而用貝之時，即商業時代之初期。

第四，用貝之原因。商業時代人民，思想受各方面之陶冶，文化較往古爲進步。故於物質之改良，亦特注意焉。時人既感「抱布貿絲」之苦，思以他物代之，而貝遂見徵行。於此當究其何以不用他物，而必以貝代買？其故約有三：

一、中原所無。中國古代人民，居於黃河上流兩岸，地處西北，距海極遠。而貝產於海，採取維艱，非似礫石草木之易得者，故以爲貨。且其時金屬之用尙未廣，故惟有以貝代賈耳。如後世以金爲刀布也。蓋金韞山中，採取之後，又須鍛鍊，乃得純金，非常人所能私造。古人用貝，蓋亦取其難得，無人私製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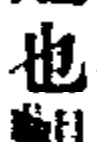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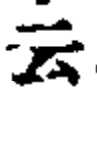

二、其質若一。古貝之傳於今者，大小若一，如出一範。古人用之，蓋取其輕重大小相等，及其質堅而不易朽也。後世以金製錢，亦取其堅。

三、興人美感。貝之形橢圓，腹有溝，兩唇如齒狀，白色。背微隆，遍體作爵頭色，上有斑文，絢爛可觀。後世作幣，上鑲各種花紋，或作刀形，或擬鑄形，或於文上填黃金，皆足引人美感。







具此三因，故貝遂爲物之代賈矣。

第五、貝之用法。古代用貝之法，以今所見古貝，猶可得之。其制背穿一孔，或二孔，磨穿之，或鑿穿之，與腹縫相合，高下不一。蓋以之貫系者。其用法，以五貝爲一系，二系爲一朋。詩「錫我百朋」，又殷代銅器銘文時見「錫貝十朋」或「錫貝五朋」之文。昔人釋朋，異說紛紜，崔憬易損注云，「雙貝曰朋」。漢書食貨志注蘇林曰，「兩貝爲朋」。而鄭箋詩菁菁者莪獨以爲「五貝爲朋」。二說不同。近人王國維定爲古貝與玉，皆五枚爲系，二系爲朋。釋二貝者，言其系。釋五貝者，舉其一系之數也。此說最精。

第六、貝之價值。貝之用法既明，然其值莫得而知。竊以爲每貝值百，何以徵之？今引所作釋百以證之。

說文解字「百，十十也。从一，白。」（案計數之字，各有其義，及以爲代之物，一至十，或以直橫線代之，或以手代之，又从人一，蓋以人計直，賣奴之制也。異爲壹之本字，以同聲假借，惟百不知以何物代之，今考殷龜文百字作，或作二形，二百則作，五百則作，觀形與貝同，中作，蓋象背上所穿之孔，觀近時出土各貝，或鑿孔於貝背，或磨穿之，使與腹溝相通，所以穿而持之也，觀下云，穿物持之也，蓋者，象貝，一以貫之。後世製錢作孔，亦所以便於穿而持之，其原蓋出於此。既象貝形，是一貝值百也。故以代百之



數。百者白也。（自疾切，案白與貝古音同在十五部。蓋貝既穿孔，如動物之有鼻，故曰百者白也。）「十百爲一貫，貫章也。」古以十貝爲朋，每朋二系，每貝值百。十貝值千。漢以千錢爲貫。史記貨殖傳子貸金錢千貫。金文每見易貝十朋或三朋或五朋等文。疑一朋當漢之一貫，今俗所謂一吊也。此字展轉相傳，遂失真形，金文宗周鐘等器作，上與一並連，變之形爲，而貝形遂失矣。又將象孔之變爲，至許君作說文解字又變作形，置之白部，而古義遂亡矣。

據此是一貝值百，一朋值千。古用貝，名千爲朋。漢用錢，名千爲貫也。（案貫字亦從用貝來。）

第七，貨貝之變更。考貨貝之沿革，約有三變，最早以真貝，既而有骨貝，再後而有銅貝也。純農入商之初，皆用真貝。既而商業繁盛，真貝不足敷用，而中原距海又遠，採取非易，不得已以堅而不朽之質，製以輔之，而骨貝行矣。此如近代銀幣之不敷用，而輔以紙幣，其理一也。骨貝之製，與真貝稍異，腹面與真貝同形，中裂，上刻橫畫無數，象貝齒之形。所異者，則變隆背爲平面而已。於背面鑿一孔或二孔，今山東河南之間，時有出土者，其色與殷龜甲牛骨器同。當用骨貝期間，又有以蚌壳或玉及石製者，然不若骨貝之多，蓋不常行者。案今出土古物，殷器最多，如骨環骨柶及骨簪骨鈎之屬，皆刻鏤花紋甚精。（如殷周金器花文）是可知殷代器物，多以骨製。則骨貝可斷爲殷代遺物。其後有以銅製者，即俗所稱蟻鼻錢也。形橢圓，一端有圓孔，背微隆，上刻文字，腹有溝，與骨貝形稍同。再後則有圓泉，改橢圓爲正圓，移孔於中央，便成泉矣。故周泉皆圓孔，至秦半兩錢始變圓孔爲方孔。總上考之，是真貝行於夏時，下至殷代，骨貝行於殷，至於周，周則行銅貝，與圓泉也。要之一時代有一時代之新創作品，而古代之物，仍相輔而行，決無因新品出而舊品遂立即湮沒者。必經若干年之後，始可盡廢，猶銅器時代，仍有用石器者耳。

第八，貝與社會之關係。

一，階級以之分。（據說文解字諸从貝之字考之）

貴物不賤也。（廣疋釋言貴，尊也。貴賤以物異，猶尊卑以器異。）



賤買少也。(廣正釋言賤卑也)

賑，富也。(左太神蜀都賦居邑隱賑，李注，富也。)

貧，財分少也。(詩北門終窶且貧，傳貧者困於財。)

據此，可見階級以貝分也。

二，人格以之分。

賢，多財也。(莊子徐無鬼以財分人，謂之賢。)

賓，所敬也。(儀禮鄉飲酒謀賓，介注，賢者為賓，其次為介，又其次為衆賓。今湘省人家凡有喜事，賀金多者上坐，食終席，賀金寡者，只得

食一二饌而已。是以賀金之多寡，定食之多寡。又史記高祖紀進不滿千錢，坐之堂下，即賢者為賓之義也。

賴，贏也。(史記高祖紀始大人常以臣無賴，許慎云，賴利也。無利於人家也。)

據此，可見貝多者，即為人所尊也。

三，道德以之分。

貪，欲物也。(賈子道術辭利刻謙，謂之廉。反廉為貪。)

貶，損也。(詩召旻我位孔貶，傳隊也。)

四，家產。

財，人所寶也。(廣正釋詁四財，貨也。)

資，貨也。(詩板喪亂蔑資，傳財也。)

購，貨也。

贏，賈有餘利也。（張衡西京賦粥者兼贏。李善注，兼，倍也。贏，利也。）

貯，積也。（周禮廩人注，貨物預藏於市中。龜甲文作，正象預貝之形。）

又一部寶，珍也。見部，取也。龜甲文作，象手持貝，有所得也。（說文从見，乃貝字之誤。）

此皆以貝爲產。故凡關於財貨之字，皆从貝。

第九，貝之用途。

一，買賣。

買，易財也。（爾疋釋言，買，市也。又買也。）

賈，市也。一曰坐賣售也。（酒誥曰遠服賈，段注說文賈者，凡買賣之稱也。）

商，行賈也。（段注行賈者，通四方之物以資之。）

販，買賤賣貴者。

買，市也。（論語沽酒市脯。）

購，以財有所求也。（史記項羽紀吾聞漢購我頭千金。）

賈，求也。

賣，衛也。（段注且行且賣也。）

觀以上諸關於買賣之字，皆从貝，可斷貿易始於用貝之時。

二，納稅。

賦，斂也。（周禮太宰以九賦斂財賄。）

貢，獻功也。（廣雅釋詁貢，稅也。）  
寶，南蠻賦也。

中國用貝之時，已爲君主時代。其在農業時代，卽有政府，當時已有納稅之風。如稅字租字皆从禾，是農業時代之納稅以實物，故用禾也。用貝之時，則以貝代稅，如後世之納金也。故賦貢皆从貝。

三，贄禮。

賀，以禮物相奉慶也。

贄，見也。（徐鍇曰，進見以貝爲禮也。）

賚，會禮也。（孟子公孫丑下，行者必以贖，辭曰餽贖。）

以財爲禮，至秦漢時猶爾。史記高帝紀「賀錢萬」是也。

四，餽遺。

齋，持遺也。（周禮掌皮，歲終，則會其財齋。注，予人以物曰齋。）

賂，遺也。（段注以此遺彼曰賂。）

饋，物相增加也。一曰送也，副也。（人部，併送也同。）

贈，玩好相送也。（詩何以贈之，傳，知死者贈。）

賂，送予也。

五，賞賜。

贖，賜也。（爾疋釋詁贖，賜也。）

賚，賜也。爾正釋詁賚，賈，錫予，况，賜也。

賞，賜有功也。

賜，予也。

觀關於餽遺及賞賜之字，皆从貝。是朋友相贈遺以貝，上之賜下，亦以貝也。開後世以財帛賜遺之風。此風殷代最盛，見於諸般器之有銘者，時有錫貝十朋，錫貝五朋之文。至於周代，遂改錫貝而錫弓矢短鬯衣帶之屬。可參看周代吉金文，可見錫賞之先，亦以貝也。

六，假借。

貸，施也。謂己施人，廣正釋詁三，貸，予也。

賁，從人求物也。廣均二十五德云，賁謂從官借本買也。

賁，貸也。史記高祖紀，常從武負王媪賁酒，韋注，賁也。

賁，賈買也。周禮泉府凡賁者，鄭注，賁，賈也。

七，抵押。

贅，以物質錢，从敖貝。敖者猶放，謂貝當復取之。今人招婿曰入贅，或曰招贅。

質，以物相贅。今之當舖，有於壁上大書一質字者。

八，贖罪。

賈，以財物枉法相謝也。

賈，小罰，以財自贖。司馬遷報任少卿書，家貧，貨賂不足以自贖，

以貝贖罪，如今之行賄也。

九，酬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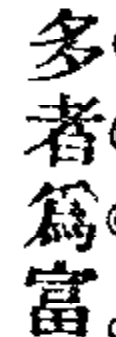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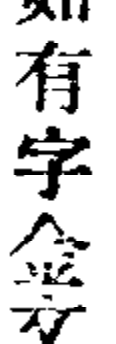
賃，庸也（庸即傭之本字，謂任勞乃可得貝也）。

賍，齋財卜問爲賍。（史記貨殖傳爲重精也，精即賍字）。

十，裝飾。

賁，飾也。（序卦傳曰，賁，飾也）。

賁，頸飾也。（今非洲土人，有以獸齒編列系頸間，以爲飾者。又婦人喜以珠貫列頸間以爲飾，猶是古代以貝爲飾之遺象。）

第十，結論。凡一時代之人，其思想皆隨社會爲轉移。他皆不論，姑就關於貨幣者言之。畜牧時代，社會之所重者皆在禽畜，故以禽獸多者爲富。如有字金文作，象手持肉，蓋當時祇知重肉。故从手持肉者，表示爲己所有也。又家字作，象豕在屋下形，可知古人有牲畜，卽有家矣。禮記「問庶人之富，數畜以對。」詩「誰謂爾無羊，三百維羣。誰謂爾無牛，九十其牝。」皆爲畜牧時代，多牲爲富之徵。至於農業時代，其所重者必以禾。故呼禾主人爲私主人。私卽今所謂家私。蓋當時財產以禾爲本位，故社會之心理，遂一變崇拜多牲之心，而崇拜地主矣。下至商業時代，以貝爲財產，故羣衆心理，皆崇拜多貝者。余以爲崇拜貝者之心理，必勝於前代拜牲及拜禾者。何以徵之？其故有二，今分述之。

一，貝爲政府所頒行。當畜牧農業二時代，皆視己之家產多寡爲貧富。畜多禾多者爲富，少者爲貧。己之力能獲禽獸多，或畜繁多者，與夫能多耕耘者，則所收入富。反之則爲貧矣。至於商業時代，貝由政府頒行，如今之幣制然。故貝遂一變而爲制錢，非少數人所得專有。此貝爲當時所崇拜之故一。

二，不動產爲動產。畜牧農業二時代，畜牧多者，可以專享厚利。有田地者，收穫之後，亦可坐而不憂。及商業時代，貝既爲制錢，故不問家產之有無，但以善經營者，卽可致富。故人人莫不懷有富之感。此貝爲當時所崇拜之故二。



由此可見商業時代之人，其崇拜貝之心理，必較畜牧農業二時代爲甚。觀上列諸从貝之字，亦可推知當時對於貝之信仰。如貴，物不賤也。賤，賈少也。賢，多財也。等字皆从貝。是商業時代，貝多者爲貴，爲賢。貝少者爲賤，非必有德大位者，乃爲賢，爲貴。位卑者爲賤也。其階級之分，亦視貝爲進退耳。由此可知凡一時代所崇拜之物，必可以生死人者，社會中人乃崇拜之。今之拜金主義，亦此故也。

### 韻鏡審音

顧 實惕生

張麟之序言韻鏡，因解數例。顧張氏例中言位不言等，是不用等呼之名也。又言「逐韻屬單行字母者，上下聯讀二位只同一音。」則明示「喉」「牙」「半舌」「半齒」諸單行字母，皆第一位第二位同音，第三位第四位同音，以四位兩呼代表一字母之音。且「唇」「舌」「齒」諸雙行字母，除去其內包「唇輕」「舌上」「正齒」所占第二位第三位之外，亦第一位第四位不同音，以四位兩呼代表一字母之音，其比例正同。是未有四位分作四等呼之謬說也。張氏又舉橫呼之例，如平聲舌頭音，「東通同○」，再加上去入三聲之「董桶動鏗」「東痛同鏗」「穀禿獨○」，遂成十六轉。是未有縱行直下，開口四等，合口四等，共作八等呼之謬言也。又舉列圍之例，一爲「有聲無形」，如第一圖「舌頭音」第一位橫轉「東通同○」，同下有聲無字，則列圍以寄聲。一爲「無形無聲」，如第一圖「唇音」「牙音」第一位第三位，第三圖全體第一位第三位第四位，俱不著一字，以明無聲，但列圍備行數而已。是未有後來等韻家執四方格，而鳩舌以求有聲之兒戲也。斯書也，洵讀廣韻二百六韻之寶典也。此外勝於後來等韻家之拘謬，不勝枚舉，故爲逐圖審舉音勢，聊備省覽。

第一開 此東董送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第三第四位，同呼如○。余爲江蘇常州武進鄉間人，以鄉音讀之，正自分別甚明。惟輕唇音舌上音正齒音之呼如○，頗不甚協。蓋第一第二位與第三第四位兩呼，三十六音所隸，古人均審微芒於唇吻之間，本不知有可以西文馭之。吾人居今日而審其音勢，亦自不可過於刻舟求劍也。屋韻第一第二位呼如○，第三第四位呼如○。自後來等韻家舉此圖四聲之韻，而盡作合口呼，則不知東冬之別矣。

第二開合 此冬鐘腫宋用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爲合口，不與第一圖開口同。此冬之所以異於東也。東侯對轉，侯收韻如○，

兩唇上撮。故轉東而爲 $\text{e}$ ，亦兩唇上撮，爲開口。冬豪對轉。豪收韻如 $\text{o}$ ，兩唇收籠。故轉冬韻而爲 $\text{e}$ ，亦兩唇收籠，爲合口也。此在吾武進讀東西南北之東，春夏秋冬之冬，亦甚分明也。第三第四位同撮口呼如 $\text{e}$ ，沃燭合口撮口兩呼如 $\text{e}$ ， $\text{e}$ ， $\text{e}$ 。後來等韻家概以合口撮口爲一類，稱合口正副韻。不知以韻鏡第十一圖第二圖所分開合而驗之，則撮口以兩唇撮起之甚者，亦爲開口，此可見等韻家不特不知東冬之別，并亦不知撮口合口之間，又有微辨矣。

第三、開口 此江講絳覺韻祇第三位有聲。大略當如劉鑑經史正音切韻指南所分，以重唇音牙音半舌音皆開口呼，如 $\text{e}$ ， $\text{e}$ 。舌上音齒頭音正齒音半舌音皆合口呼，如 $\text{e}$ ， $\text{e}$ 。與他圖同位則同聲者有殊，亦一變例也。或謂江音如今江西人讀江西之江，穹口呼之。然此爲古江音本在冬韻，而以古韻讀之，非二百六韻部之韻也。

第四、開口 此支紙真韻祇第三第四位有聲，以第二位齒頭音字亦同聲也。仍當如第三圖所分，以「重唇音」與「牙音」與「喉音」與「半舌音」皆呼如「」。舌上音「齒頭音」與「正齒音」與「半齒音」皆呼如「」。雖同位而不同聲也。此圖驟視與第六圖第八圖無異。然彼皆呼口呼之，而此「韻」則正如吾武進鄉間讀「知」與「擣」與「馳」與「支」與「移」與「疵」與「施」與「匙」與「兒」等字，慢口呼之，故彼開而此合也。蓋韻鏡析韻之精，非詞韻家但立支思一韻之簡單者可比，今西人但以「擬支思韻」則又似概渾於合口矣。

第五、合 此支紙真韻祇第三第四位有聲，同呼如 $\text{e}$ 。

第六、開 此脂旨至韻祇第三第四位有聲，以第二位齒頭音字亦同聲也。仍首分「重唇音」與「牙音」與「喉音」與「半舌音」皆呼如「」。舌上音「齒頭音」與「正齒音」與「半齒音」皆呼如「」。此「 $\text{e}$ 」與「 $\text{e}$ 」，稍侈於第四圖之「 $\text{e}$ 」，故此爲開而彼爲合也。亦可見韻鏡析韻之精，剖豪芒於唇吻之間，非後來等韻家所及也。

第七、合 此脂旨至韻祇第三第四位有聲，呼如 $\text{e}$ ，與第五圖全同。

第八、開 此之止志韻祇第三第四位有聲，第二位齒頭音字亦同聲，呼如「 $\text{e}$ 」，與第六圖全同。

第九、開 此微尾未廢韻祇第三位有聲，呼如  $\mu$ 。

第十、合 此微尾未廢韻祇第三位有聲，呼如  $\mu$ 。與第五第七兩圖全同。

第十一、開 此魚語御韻祇第三第四位有聲，第二位齒頭音字亦同聲。通呼如  $\mu$ 。管子小問篇曰：「口開而不闔，是言莒也。」呂覽重言篇曰：「君吐而不吮，」所言者莒也。高誘注：「吐開，吮閉，是知姬漢人讀「莒」與「吐」等字，已撮口呼之如  $\mu$ ，兩唇撮起而哆開，故為開而不合也。」韻鏡書成於北宋，猶知古音，故此圖注開。後來等韻家概以撮口為合口之副韻，幾不知古書為何物矣。

第十二、開 此模虞姥虞暮遇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mu$ ，為合口。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mu$ ，為撮口。故兼開合也。

第十三、開 此哈皆齊海駭齊代怪祭霽夬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mu$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mu$ 。

第十四、合 此灰皆齊賄駭隊怪祭霽夬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mu$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mu$ 。

第十五、開 此佳蟹泰卦祭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mu$ 。第四位呼如  $\mu$ 。與第十三圖全同。

第十六、合 此佳蟹泰卦祭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mu$ 。第四位呼如  $\mu$ 。與第十四圖全同。

第十七、開 此痕臻真很軫恨震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mu$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mu$ 。沒質櫛韻兩呼如  $\mu$ ， $\mu$ 。

第十八、合 此賁諄混準恩稕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mu$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mu$ 。沒術韻兩呼如  $\mu$ ， $\mu$ 。

第十九、開 此欣隱焮韻祇第三位有聲，呼如  $\mu$ 。迄韻如  $\mu$ 。

第二十、合 此文吻問韻祇第三位有聲，呼如  $\mu$ 。物韻如  $\mu$ 。

第二十一、開 此山元仙產阮獮欄願線韻，第二位在呼如  $\mu$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mu$ 。鏗月薛韻兩呼如  $\mu$ ， $\mu$ 。

第二十二、合 此山元仙產阮獮欄願線韻，第二位在呼如  $\mu$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mu$ 。鏗月薛韻兩呼如  $\mu$ ， $\mu$ 。

第二十三、開 此寒刪仙先旱潛獮銑翰諫線霰韻，第一第二位在呼如  $\mu$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mu$ 。曷黠薛屑韻兩呼如  $\mu$ ， $\mu$ 。與

二十一圖全同。

第二十四、合 此桓刪仙先緩潛彌銑換諫線霰韻第一第二同呼如  $ua:ni$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uo:u$  末點薛屑韻兩呼如  $ue:u, uel$  與第二十二圖全同。

第二十五、開 此豪天霄蕭皓巧小篠曉效笑嘯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ao$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iao$ 。

第二十六、合 此宵小笑韻祇第四位有聲呼如  $ya:u$ 。

第二十七、合 此歌得箇韻祇第一位有聲呼如  $o$ 。聲近於  $u$ ，故爲合口。與後來等韻家作爲開口呼者異矣。

第二十八、合 此戈果過韻第一位呼如  $uo$  第三位呼如  $yo$ 。「罷去靴反」尤所以表明其爲撮口呼之證。然以第十一圖開口之去字表之，又爲將開作合之證矣。

第二十九、開 此麻馬禡韻第一位呼如  $o$  第三位呼如  $u$ 。此可以歌之無開合，與麻之有開合而定歌麻之異也。故後來等韻家有麻攝假攝，不誤也。

第三十、合 此麻馬禡韻祇第二位有聲呼如  $ua$ 。

第三十一、開 此唐陽蕩養宕漾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ua$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ia:u$  鐸藥韻兩呼如  $ak, ik$ 。

第三十二、合 此唐陽蕩養宕漾韻祇「牙音」「喉音」有聲，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ua$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ia:u$  鐸藥韻同呼如  $ak, ik$ 。

第三十三、開 此庚清梗靜敬勁韻第二位呼如  $en$  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ien = en$  陌昔韻兩呼如  $ek, iek = ek$ 。

第三十四、合 此庚清梗靜敬勁韻祇牙音齒音喉音有聲，第二位呼如  $en$  同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ien$  陌昔韻兩呼如  $ek, iek$ 。

第三十五、開 此耕清青耿靜迥諍勁徑韻第二位呼如  $en$  第三第四位呼如  $ien = en$  陌昔錫韻兩呼如  $ek, ik$  與第三十三圖



全同。

第三十六合 此耕青耿迥靜徑麥錫韻第二位呼如 *nən*，第三第四位呼如 *yəŋ*。陌昔韻兩呼如 *ɬək* *yək*，與第三十四圖全同。

第三十七開 此侯尤幽厚有黝侯宥幼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o*，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io*。

第三十八合 此侵寢沁韻第二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im*，與後來等韻家概作 *im*，開口齊齒呼者，異緝韻第二第三第四位同呼

如 *yip*。

第三十九開 此覃咸鹽添感賺琰忝勘陷豔極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aɪ*，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ɛɪ*。合洽葉帖韻兩呼如 *ap* *ɛp*。

第四十合 此談銜嚴鹽敢檻儼琰闕鑑釅豔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am*，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yem*。盍狎業葉韻兩呼如 *uap*，

*yep*。然此圖後來等韻家皆作開口呼，無一作合口呼者矣。

第四十一合 此凡范梵乏韻祇第三位有聲，呼如 *yep*。

第四十二開 此登蒸等拯澄證韻第一第二位同呼如 *ɛ*，第三第四位同呼如 *ɛŋ* 或 *ien*。德職韻兩呼如 *ɛk* *ɛk*，與第三十三圖全

同。

第四十三合 此登韻祇牙音喉音有聲，第一位呼如 *nɛs*，第三位呼如 *yɛn*。德職兩呼如 *nɛk* *yɛk*，與三十四圖全同。

民國壬戌冬作

## 四聲等子審音

顧實揚生

此書於二十四圖之前，有一總圖。自釋其音，甚為明白。韻鏡切韻指掌圖二書皆常待此圖互證，而後得明也。惟知四母居二三兩等音，與今人常讀字音無異。而照五母居二三兩等亦宜同音。然依今人讀音，則二等輒與一等之精五母同音。僅三等確為照五母，自成一音耳。不知何以二三兩等概屬諸照五母也。精五母為古音，照古母為今音。豈今人讀音反多古音耶。知四母為舌上音，照穿牀為正



齒音較然有辨。別詳余著聲韻學中。然造字母者有辨，而作等韻者恐未必有辨也。故今讀「知澈澄」與「照穿牀」猶不可分，豈照五母兩等，一本屬精五母，一兼通知三母而可兩屬者耶。等子二字，言不雅馴，然觀全書二十圖，每圖四層，每層平上去入四聲同呼，實與廣韻末附雙聲疊韻法之「章掌障灼，應頤聽剔」玉篇末附神珙四聲五音九弄反紐圖之「征整正隻，盈郢脛懌」同一方法。特擴而大之，遂成一書者也。續通志據神珙序言「梁沈統創立紐字圖，皆以平書，碎尋難見」云云，因改題雙聲疊韻法曰沈約紐字圖。然則此法由來遠矣。至於切韻指掌圖雖藍本四聲等子而審音間有出入，二書互較自明，不復贅列。

# 商務印書館發行

業餘的好伴侶

▼要知最近的學說潮流，政治趨向和教育設施，請看下列雜誌：

▼下列各種，都是研究專門學科的雜誌，你所研究的，是那一種？

▼學生們，婦女們，少年們，兒童們，特別供給你們的雜誌在這裏：

- |  |   |   |
|--|---|---|
| <p><b>東方雜誌</b> 每冊二角<br/>全年十二冊二元 全年廿四冊四元</p> <p><b>太平洋</b> 每冊二角<br/>全年五冊九角 全年十冊一元七角</p> <p><b>民鐸雜誌</b> 每冊二角<br/>全年五冊九角 全年十冊一元七角</p>   | <p><b>史地學報</b> 每冊三角<br/>全年八冊二元一角</p> <p><b>社會學雜誌</b> 每冊三角<br/>全年六冊一元六角</p> <p><b>學藝雜誌</b> 每冊二角<br/>全年五冊九角 全年十冊一元七角</p> <p><b>科學雜誌</b> 每冊二角半<br/>全年六冊一元二角半 全年十二冊二元五角</p> <p><b>數理化雜誌</b> 每冊三角<br/>全年二冊六角</p> <p><b>博物學雜誌</b> 每冊三角半<br/>全年四冊一元二角</p>                          | <p><b>中等教育</b> 每冊二角五分<br/>全年五冊一元二角五分</p> <p><b>初等教育</b> 每冊二角<br/>全年四冊八角</p> <p><b>教育雜誌</b> 每冊二角<br/>全年六冊八角 全年十二冊一元五角</p> <p><b>新教育</b> 每冊二角<br/>全年六冊一元五角 全年十二冊三元</p> <p><b>革新雜誌</b> 每冊三角<br/>全年六冊一元六角</p> |
| <p><b>學生雜誌</b> 每冊角半<br/>全年六冊八角 全年十二冊一元五角</p> <p><b>少年雜誌</b> 每冊一角<br/>全年六冊五角三分 全年十二冊一元</p> <p><b>婦女雜誌</b> 每冊二角<br/>全年六冊一元二角 全年十二冊二元五角</p> <p><b>兒童世界</b> 每冊六分<br/>全年十三冊七角 全年廿六冊一元三角半 全年五十二冊二元五角</p> <p><b>兒童畫報</b> 每冊八分<br/>全年十三冊八角 全年廿六冊一元五角</p> | <p><b>小說月報</b> 每冊二角<br/>全年六冊一元五分 全年十二冊二元</p> <p><b>小說世界</b> 每冊一角<br/>全年十三冊一元二角 全年廿六冊二元二角 全年五十二冊四元</p> <p><b>英文雜誌</b> 每冊二角<br/>全年六冊一元五分 全年十二冊二元</p> <p><b>英語週刊</b> 每冊五分<br/>全年廿六冊一元一角 全年五十二冊二元</p> <p><b>農學雜誌</b> 每冊三角<br/>全年八冊二元二角</p> <p><b>體育季刊</b> 每冊三角<br/>全年四冊一元五分</p> | <p><b>兒童世界</b> 每冊六分<br/>全年十三冊七角 全年廿六冊一元三角半 全年五十二冊二元五角</p> <p><b>兒童畫報</b> 每冊八分<br/>全年十三冊八角 全年廿六冊一元五角</p>   |

# 小學研究叢錄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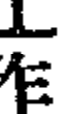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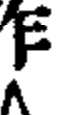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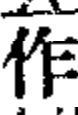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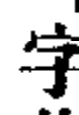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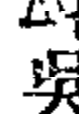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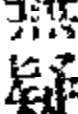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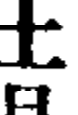
## 釋一三

田少林

說文曰：「一，惟初太始，道立於一，造分天地，化成萬物。」又曰：「三，天地人之道，从三數。」推許君之意，蓋以一者萬象之權輿，老子所謂「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莊子所謂「泰初有無，無有無名，一之所起，有一而未形」也。三字之意，亦當以淮南子所謂「天地二人三」，孔子所謂「發於一，成於二，備於三」者以解之。然字之初作，用代結繩，原人顛蒙，紀數尤重，則一者特數目之記號，而二三亦惟積畫以見數，曷嘗寓哲理哉。說文敘曰：「黃帝之史蒼頡見鳥獸蹏遠之迹，知分理之可相別異也，初造書契，分理可別，莫始於一，大地人智，宜用託始，社會學家言原人僅識三數，蓋信。故金文雖見三三三三，而通行積畫，止於一二三三。是一二三殆承原人時代之習俗而來，又豈函有哲理哉。且一二三古文作𠄎𠄎𠄎，考𠄎𠄎𠄎从弋，會意兼指事，徐鍇曰：「弋者物之株檝，義主於數，非專一之一，若言一弋二弋三弋，如今言一箇二箇一枚二枚。」章炳麟曰：「弋以記數，運籌者亦用小檝，故古文𠄎𠄎𠄎皆从弋，遞加以記數。」劉師培曰：「結繩之字不可復考，然觀一二三諸字古文，則作𠄎𠄎𠄎，蓋田獵時代以獲禽記數，取古文之一二三，咸附列弋字於其旁，所以表田獵所得之物數也，是為結繩時代之字，結繩之文，始於一字，衡為一，從為一，吾師顧鐵生曰：「弋，杙古字通，周禮牛人注曰：「杙，謂之杙，可以繫牛。」尙書大傳，椽杙者有數。注曰：「杙者繫牲者也。」案曲禮，「問庶人之富，數畜以對。」故一二三古文皆作𠄎𠄎𠄎，从弋以記數歟。」由徐章劉顧諸家之說，則𠄎𠄎𠄎為記數字至塙，段玉裁說文解字注曰：「凡言古文者，謂蒼頡所作古文也，一二三之本古文明矣，何以更出𠄎𠄎𠄎也，蓋所謂即古文而異者，當謂之古文奇字。」錢大昕曰：「作字必先簡而後繁，有一二三，然後有从弋之𠄎𠄎𠄎，以是知許所言古文者，古文之別字，非𠄎𠄎𠄎古於二也。」依段錢二家之說，𠄎𠄎𠄎為一二三之別字，體雖異而義不殊，𠄎𠄎𠄎既為記數字，則一二三之為記數字，不亦塙且明哉。

## 釋王

李 倣 旭君

說文曰：「王，天下所歸往也。董仲舒曰：『古之造文者，三畫而連其中謂之王，三者，天地人也，而參通之者，王也。』孔子曰：『一貫三爲王。』凡王之屬皆从王。古文王。」案王字吳大澂以爲从火，今考龜文作作，古金文作，與說文所引古文相似，疑是从土从上，非一母三也。考龜文从土之字，如往字作作，从之在土上。而土字作作，金文作，乃空太之中，心，龜文不便中空，故作耳。古鉢文亦有作者，如坤字作，吳大澂以爲从立，恐誤矣，以龜文證之，其爲从土無疑。吳氏說以爲从火，何以董字从黃从土，而作，不作火作歟，然則其从土已無疑矣。龜文王字有作者，（卷四第十三頁）疑爲且字，象墳陵之形，爾疋釋親「父之考爲王父，父之母爲王母，王父王母，卽祖父祖母也。是知王土且三字可通，土且一聲，王又且之別義，故可通也。」

## 釋士

梁念菴

說文曰：「士，事也，數始於一，終於十，从一从十。孔子曰：推十合一爲士。」顧鐵僧先生曰：「士之本義當爲甲冑之士，从十，古文甲字。士訓事也，則假士爲事也。本部字壻從士，婚从女，則士女對文，而士之本義當爲甲士愈明。又壯大也，墉舞也，字皆從士得形義，亦足以證士之本義當爲甲士。」按此說頗精，可謂空前之發明者也。詩祈父「予王之爪士」，朱駿聲曰：「士，軍士也。」淮南本經訓「武王甲卒三千」，高誘注曰：「在車曰士，步曰卒。」荀子王霸篇「霸者富士」，注卒伍也。文選東京賦「戎士介而揚揮」，注士卒也，皆可證士爲甲士，而與卒同爲軍士之義。試與卒字比觀之，許書卒下曰：「隸人給事者爲卒，古以染衣題識，故从衣。」朱駿聲曰：「今兵役民壯，以絳緣衣當胸與背，有題字，其遺制也。」按卒字从衣，猶士字从十也。卒字从一指事，猶士字从一指事也。卒从衣从一，其義爲著褚衣之人，亦卽士从十从一，其義爲披甲之士也。許說以事釋士爲聲訓，引孔子之語亦非本義。蓋與解王字同一段象說義也。

## 釋干

陳 旦 旭輪

說文曰：「干犯也从反入从一」（韻會引作从一从反入）林義光曰：「干象形，實竿之古文，槌也。詩：子子干旄。禮記：檀弓：寢苦枕干，干並爲本義。注訓眉，失之。」（文源案即本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之說）徐灝曰：「干即古竿字，亦即古杆字，木之正出爲干，亦作幹，旁爲支，亦作枝，干支同物，故干之用爲杆，與支拒同義，引申爲干犯之稱，相犯必相近，故凡事之相涉曰相干，而干求之義生焉，若干戈之干訓爲盾者，乃戔之段借耳。」林徐二說皆是也。漢書言或用輕錢百，加若干，注云：干猶箇也。史記索隱引釋名：竹曰个，木曰枚，个即箇之或體。（戴侗六書故引唐本）是雖若干字猶從竹竿轉義而來，益可爲干即竿本字之證也。但自爲戔盾觸犯諸段義所掩，遂莫之省耳。犯也者，楚語：「夫子不以其私欲干國之典。」章昭曰：「干犯也。」即本許詁。从反入从一者，徐鍇段玉裁桂馥王筠朱駿聲皆依許說，爲之曲解，非也。干實象形字，干乃以竹槌搃之，搃之本字，故从干以一指之也。干乃大字倒文，猶古从倒子也。則干不當爲干，干二字而特立一部，明矣。戴侗六書故引蜀本說文云：「干，盾也。」此必有疑其難通而竄易之。

## 釋豐

曹松葉

說文曰：「豐行禮之器也，从豆，象形。」章炳麟曰：「或說豐當从豆从〇，丰聲，竝二丰者，蓋籀文係重，今尋詁訓爵之次第，則豐亦爵類，說文瓢盞皆訓蠡，方言作蠡，蓋本蠡之轉語，蠡可受水，因以爲柝器之稱，聲轉借蠡爲之，因製豐字，丰聲雖未密合，其从豆从〇則可知，孳乳爲禮。」章說良是，禮運曰：「夫禮之初，始諸飲食。」吳語曰：「其民必移就滂贏於東海之濱。」贏爲蚌蛤之屬，字亦通作蠡，俗又作蜊，是春秋時濱海之民，猶食蛤蜊也。顧鐵僧教授曰：「大地初出海面，原始之人，盡食蛤蜊，故古稱四海焉，其後文化大開，猶謂瓠瓢曰蠡，謂禮器曰豐，禮莫大於生民之配匹，許書卷下云蠡也，（蓋亦變作盞，今人成婚曰合盞之喜，盞者古人剖瓠而二之，如兩蠡形合之即合盞。）魚部云：鱈，鱈也，即詩魚麗毛傳之鱈，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以鱈鱈爲一字是也。鱈鱈一字，即蠡豐可通之證。顧說更爲精確。蓋豐从豆，上象蛤蜊形，正如今之瓦楞子，形，禮从豐聲，明豐禮爲古今字也。周伯琦曰：「豐古禮字，」良是。

## 釋攴攴干皆從止變形

龐樹家



說文曰。「止，下基也。象草木出有址也。故以止爲足。」劉心源奇觚室吉金文述曰。「許以草木解止者。蓋本止之二字爲說。不知彳走從止。於草木何與。止實趾之本字。故爲下基。古刻從止之字。本作。如矢人盤涉字道字武字皆然。蓋象手象足。故其形同也。足形爲止。大保敵字可證。」朱駿聲說文通訓定聲曰。「止象草木非形。止部文十四。無一涉草木者。當以足止爲本義。象形也。三出者。止之列多。略不過三。與同意。字爲借義所專。因加足傍作趾。」王筠曰。「許君大誤。止者。趾之古文也。與手部下所云。手之列多。略不過三。同意。上象足指。下象足跟。」徐灝段注說文箋曰。考阮氏鐘鼎款識。父丁卣有足迹文作。正象足趾之形。惟止爲足趾。故反止爲。相背爲。相承爲步。而足字從之。無可疑也。易噬嗑履校滅止。賁其止。艮其止。壯於前止。詩麟之止。禮記內則奉席請何止。漢書禮樂志爰五止。形法志當斬左止。五行志舉止高。食貨志四之日舉止。海內經韓流豚止。本皆作止。不作趾。是可證止爲趾之本字矣。亞形尊作。石鼓作。簠室殷契類纂作。其下有一畫。蓋借之爲止也。吳大澂曰。古世止同音相通。雜縣陳氏藏尊。下象兩足。卽世世之意。古字少。得通段也。止本象足形。變爲也。說文曰。「又行遲曳。又象人兩脛有所躡也。」許書又又別爲兩字。林義光曰。從又之字。如菱憂夏慶等。從又之字。如彖舛等。古並從（號叔鐘降字偏旁）從（散氏器降字偏旁）從（太保鐘降字偏旁）亦從（函皇父敦降字偏旁）（小臣俞器降字偏旁）皆象足形。無又又之別。此說是也。說文曰。「又從後至也。象人兩脛後有致之者。」戴侗曰。又又一字。徐灝曰。其斜畫或出或否。乃用筆之小異。又訓行遲。干訓跨步。正與一反一正之例相合。是干卽又之反體。今說文有干。無干。而舛正從干。然則筆迹小殊。無關宏旨。故又或作也。所以然者。從又之字多在下。而從又者多在上。故斜畫或出或否。各取美觀耳。且又訓後致。而致卽從又。是其本爲一字。更無可疑。行遲與後致。義亦相因也。戴徐說皆是也。劉心源曰。皆足迹。說文降從彖。篆作。許云。從又平相承。不敢並也。天無。王祀於天室。又云。王饗太廟王。互證。知又牙卽。亦卽。倒之則爲止。古文篆法有空白書之者。是也。有填實書之者。是也。「羅振玉殷商貞卜文字考曰。「龜甲文陟作。從自從止。止象兩足。上升。降作。從自從。象兩足下降。金文亦然。許書陟從步。形誼甚明。而降所從之彖。則篆作彖。兩足下降之形晦矣。」二說皆是也。吳大澂亦盛言

久平皆足迹。是久久同字。平則久之反。皆足迹也。皆止之變形也。

## 釋彘




喬雲棟

說文曰：「彘，日初出東方陽谷，所登樽桑彘木也。象形，凡彘之屬皆從彘。」按陽亦作湯，樽亦作扶。本書陽，日出也。樽桑，神木。日所出也。書堯典：「宅嵎夷曰陽谷。」淮南子：「日出於湯谷，浴於咸池，拂於扶桑，是謂晨明。登於扶桑，爰始將行，是謂朏明。」南史夷貉傳：扶桑在大瀛國東二萬餘里，其上多扶桑木。扶桑葉似桐，初生如筍，國人食之，實如梨而赤，積其皮爲布，以爲衣，亦以爲錦。」章炳麟依此說，指其地爲今墨西哥，非也。蓋今之墨西哥不產彘木，且日登其地時，中土方子夜，不能朏明也。據姚天民師云：「彘木神木者，非其木爲神木也。乃其木爲敬神之木也。敬神之木，卽俗云檀香，今美領檀香山，卽扶桑地也。」姚師說是也。檀香山去中土萬餘里，與淮南子時則訓所載萬二千里之說相近。且其地當黃道，日登其地而指午，正中土朏明之時。產檀香，吾國人近數百年來，履其地者，因以爲號焉。據檀香山歸國僑民云：檀香葉似桑，又似桐，文作彘，似其葉形。故曰象形。桑从彘从木，彘亦聲，彘桑爲雙聲，古通段。故曰樽桑，彘木也。東方陽谷，當卽今墨西哥灣一帶地。墨西哥在美洲開化最早，近年來屢現碑碣，文類中國古文。墨西哥灣一帶地指午時，正中土交子，陽氣上升之時，故曰日出於陽谷。章炳麟謂爲寓言，未諦也。

## 釋巾而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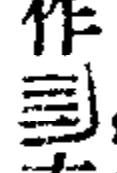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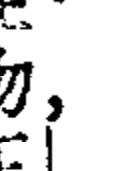
劉紀澤

說文曰：「巾，出也，一者地也。巾，周也。从反之而巾也。頌，巾，備也。」許說一爲地是也，而訓之爲出，則非也。金文之作巾，从止，篆變爲巾，仍卽止字，非从巾也。止卽足也，足在地，有所往也。故爾雅釋詁曰：「之往也。」此當爲之字之本訓。然則「反之爲巾」乃正是無往不復之義。知周古今字，周巾雙聲義近。故左傳曰：「晉逐齊師，三周華不注。」淮南子曰：「齊君令人閉城而捕之，圍三巾。」是周巾同義之證也。嘗聞諸姚明燁先生之言曰：「反之爲巾，卽古人造字已知地體圓形，而可以環遊一周也。」此說甚爲奇闢。又試證諸說文曰：「旦，明也，从

日見一上，一地也。」蓋日出於地而天明也。金文作 (頌敦)  (頌壺) 均與篆同，又有作 (楊敦) 者，則曰在地上地下，皆可爲旦明也。今中國旦而美洲夜，美洲旦而中國夜，即日在地上地下皆爲旦明之證。不愈可見古人造字之精哉。希臘哲家會言地球爲圓狀，以年代計之，吾國或且先之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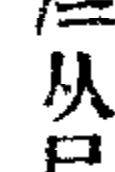
### 釋勿

李萬育 化之

說文云：「勿州里所建旗，象其柄有三游，雜帛，幅半異，所以趨長，故遮稱勿勿。」案許說未安，故議者頗衆。考金文勿字，毛公鼎作，克將彝作，龜甲文作。林義光曰：「皆象鳥飛之翅，當爲非之或體。非勿古音近，說文非，芴也。芴，菲也。芴菲實同字。林說非也。非芴雖可通，而忽不可以通悲，芴不可以通荆，則勿非鳥得爲同字哉。王襄曰：「勿即物色本字，从刀，刮取毛色。三象毛也。」王說亦近鑿。劉心源曰：「易从彡，即鳥古文。」劉說近之。然謂即鳥字，則萬無可通之理。顧鐵僧教授曰：「易字从勿，勿即象太陽光氣。勿惚字通。白虎通曰：神者恍惚，太陽之氣也。是勿即惚本字之證。」顧說甚精。太陽光氣可象，亦猶申金文作，象電光，是其比也。老子曰：「恍兮惚兮，其中有物；」明物皆從恍惚光氣中來也。易言之，即從太陽光中來也。太陽光之於物，有兩種關係。一則無太陽光不能見物，呂氏春秋曰：「昭乎若日月之光，變化萬物。」(勿躬篇)是也。又一則無太陽光不能生物，王充論衡曰：「陽氣道物而生，故謂之神。」(論死篇)是也。然則易之从勿，與物之从勿，雖有形聲之辨，而其義則相應也。即如勿或體作，从勿，當亦取象旗影閃爍之意。不然，如許君原話勿象旗形，則旂乃又加於，豈不有類疊牀架屋而不可通哉。

### 釋仁

金致中 家春

說文人部「仁親也」大徐本作从人从二，是會意字也。小徐本从二作「二聲」，通論云「二亦聲」，是形聲字也。古文作，从尸與从人，一也。

春秋元命苞曰：仁者性志好生愛人，其立字二人爲仁。

段玉裁曰：中庸云「仁者人也」注，人也讀如相人偶之人，以人意相存問之言，大射儀「揖以耦」注言以者耦之事，成於此意相人偶也。聘禮「每曲揖」注以相人耦爲敬也。公食大夫禮「賓入三揖」注，相人耦。詩匪風箋云：人偶能烹魚者，人偶能輔周道治民者。正義曰：人偶者，謂以人意尊偶之也。論語注：人偶同位，人偶之辭，禮注云：人偶相與爲禮儀皆同也。按：人偶猶言爾我觀密之辭，獨則無偶，偶則相親，故其字从人二。

此主从人从二會意之說也。

王筠曰：古文仁或从尸，尸仍是人，橫陳於上耳。以其字形平也，故又爲古文夷。

嚴可均曰：歪部遲或从迟，蓋取尸聲。書以尸爲古夷字，皆仁從二聲之證。

此主从人二聲形聲之說也。

朱駿聲曰：从人从二會意，按人亦聲。二者，儀禮鄭注所謂相人偶之意。

此主從人從二人亦聲會意兼形聲之說也。

右述三說，以朱駿聲爲長。董仲舒曰：「仁之爲言人也，義之爲言我也。」是仁義二字皆从人我二字而別立成字也。義从我聲，則仁亦當从人聲，無疑也。然古文作尸，又借作夷字，何也？蓋尸从尸聲，故借爲夷，而尸與人形近，故又借尸爲仁。尸仁實非一字，古文固多假借也。

又按二者，重文之說號也。古刻有此重文之記號者，如石鼓云「君子員」，遼「員遊」，員卽云也。當讀爲「君子云獵云獵云遊」，（金文伯簠簋亦有此句法）是也。而亦施之於造字，則仁尸亼諸字是也。劉心源曰：謙卦象人道之人作尸，碧落文誼越人倫之人作尸，汗簡引鬲岳碑人作尸，皆從彡人不省。章炳麟亦謂金文人字，有作人人者，重人爲亼，以小畫二代重文則爲仁。（檢論五正名雅義）皆可證。









方，而又有「」字，則即「匡」之本字，非「方圓」字也。林義光謂「枋柄」同字，「方」即「丙」之變形，是誤以「段」借爲同字，非也。許云「併船也」者，「方併聲」訓是以「方」併爲古今字也。然實假「方」爲「併」爲「竝」耳。如爾雅釋水曰「大夫方舟」，史記蘇秦列傳曰「車不得方軌」，皆「段」方爲「併」爲「竝」也。許又云「象兩舟省總頭形」者，「方舟」必首尾俱鎖合，纔可運行，必非僅總頭而可者。此亦見其說之不塙也。「方」則當爲「併船也」一訓之專字，許誤以「方」併而爲一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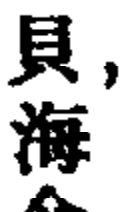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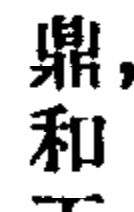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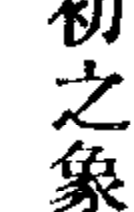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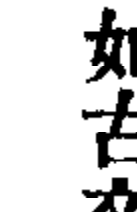
### 有畜同字說

張景玉

說文曰：「有，不宜有也。」春秋傳曰：「日月有食之，從月，又聲。」林義光曰：「有從『彡』持肉，不從月。」按林說是也。顧鐵僧教授謂古有畜同字，其說尤確。禮記大學曰：「與其有聚斂之臣，」皇侃論語義疏引作「與其畜聚斂之臣。」又曰：「寧有盜臣。」唐書食貨志引作「寧畜盜臣。」故論語曰：「至於犬馬，皆能有養，」有養即畜養。畜養犬馬，取其肉，故有「从又肉也。」又說文「玉部珣」从有聲，讀若畜牧之畜，是亦有畜同聲之一證。蓋古代人民族佃漁爲生，常得以禽獸之肉爲資財，故从手持肉爲有，與牽佃獵之所獲之獸爲畜，實無異義也。

### 貝鼎同字說

王漢

貝，海介蟲也。金文作，(周憲鼎) ，(師遼敦) ，(小子師敦) ，(孟母) ，(召伯虎敦) ，(龜甲文作 ，，，，俱象形，與篆同。鼎，和五味之器也。三足兩耳，金文作，(父已鼎) 當爲最初之象形。又作，(周憲鼎) ，(孟鼎) ，(毛公鼎) ，(釐鼎) ，(伯晨鼎) ，甲文亦作，，(殷契類纂) 形體略同。斯二者，自物體觀之，似截然不同，自文字言之，則初無區別。觀籀文可以知之。按貝從口，從貝，籀文則以貝爲鼻，此其例一。他如古文則爲，古文實爲，石鼓文云：「君子鼻鼻，」即貝鼻，皆足爲貝鼻同字之證。推其原，或由古昔漁獵時代，人民採貝而食，鑄鼎者，因象其形，未可知也。且古者貨貝寶龜，漢書所謂虞夏之幣爲三品，或黃，或赤，或布，或刀，或龜貝。然則貝固爲三代以前之重品，灼然可見。抑或夏禹鑄鼎，利貝之形，重貝之用，珍貝之味，象而則之，以成其器，製字者本此意以通之，是以形同。或曰，籀文鼎貞亦同字。然桂馥不云乎，貞當爲貝，以是推之，鼎貝同字，固無疑矣。

# 小學研究叢錄二

## 釋詁釋言釋訓三分篇說

王福隆 子豐

言小學者，類多分形聲訓詁，爾雅者，吾國言訓詁最早之書也。或謂纂自孔門。呂南公曰：「爾雅非三代之書，其作於秦漢之經家乎？」今以大戴禮孔子對魯哀公問證之，其說自破。總之周代故物，何妨成於衆手，學者資之，其功普矣。林光朝艾軒詩說曰：「古人之學，必先通爾雅，則六籍百家之言，皆可以類求矣。釋詁釋言釋訓，亦猶詩之有六義，小學之有六書也。」其說誠然。故不讀爾雅者，不可與言古籍。不辨釋詁釋言釋訓三篇者，不可與言爾雅。而三篇名號各殊，義有專屬。爾雅序篇云：「釋詁釋言，通古今之字，古與今異言也。釋訓言形貌也。」（詩疏一引）然釋言篇所釋，大概多不過二三言，與釋詁篇所釋，動連十餘文而爲一義者大異。則釋詁釋言二篇，又不無微別也。故說之如次：

釋詁 釋詁一篇，說者多謂周公所作，而其文有出周公後者。劉歆西京雜記張揖上廣雅表已詳之。茲姑弗論。說文曰：「詁，訓故言也。」段注「故言者，舊言也，十口所識前言也。訓者，說教也，訓故言者，說釋故言以教人，是之謂詁。漢人傳注，多僞故者，故卽詁也。」周南孔疏曰：「詁者，古也。古今異言，通之使人知也。」由是知釋詁者，以今字釋古字，猶漢人傳注「某者某也」之類也。如「初載首基肇祖元胎俶落權輿始也。」原其造字，皆非本義，假借轉注，義可互通，有所未了，以始釋之。始，卽當時最通行之文也。又所釋之字爲小名，釋之之字爲大名，如「林丞天帝皇王后辟公侯君也。」君爲大名，可括以上十名，而上十名不能概括其他。皇王古字雖可互通，（見陳玉澍爾疋釋例文異訓同例）而不能以皇王訓公侯。故知君爲通稱，所以釋他專名也。釋詁中亦有釋方言者，如「介憮瑕戎夏京壯將大也。」方言曰：「東齊海岱之間，謂之介。或曰：憮。宋魯陳衛之間，謂之瑕。或曰：戎。秦晉之間，凡物壯大，謂之瑕。或曰：夏。秦晉之間，凡人之大，謂之獎。或謂之壯。燕之北鄙，齊楚之郊，或曰：京。或曰：將。皆古今語也。初國別不相往來之言也。今或同而舊書雅記，故俗語不失其方。

而後人不知，故爲之作釋也。」（卷一）據此，則爾雅釋詁所釋方言，亦古代之方言，爲後人所不易曉者也。

釋言 大戴禮曰：「發志爲言。」說文曰：「直言曰言。」釋名曰：「言，宣也，宣彼此之意也。」皆言之本義也。有以一句爲言者。有以一字爲言者。爾雅釋言則以一字或數字爲言也。以數字爲言者，皆屬成語。西人謂之夫乃斯 Phrase。猶今之「自由」「平等」「習慣」「精神」之類，分言之，各自有義。合言之，又成一義。或義雖不殊，而因習慣往往二字或數字並用。如「庶幾尙也」「分言之，下文云：「庶幸也。」說文曰：「庶，屋下衆也。幾，微也。殆也。」釋詁曰：「幾，危也。」又「黼黻彰也。誥誓謹也。愷悌發也。誣諉累也。蓋割裂也。」（郭注蓋未詳）豈支載也。（注皆方俗語亦未詳按此因郭不知二字合訓故分言之自有不可通者）疾齊壯也。荐原再也。髦士官也。」皆分言之各自有義，合言之，別成一義之例。如「作造，爲也。圯敗，覆也。征邁，行也。敖懣，傲也。俞奮，然也。」皆分言合言其義不殊之例。推此以言，其他可知。以一字爲言者，大抵所釋之字爲方言，釋之之字爲普通語。今以方言證之，「迨及也。」方言曰：「東齊曰迨。關之東西曰逌。或曰及。」（卷三）「翻，膠也。」方言曰：「齊魯青徐自關而東曰翻。」（卷二）「逆，迎也。」方言曰：「自關而東曰逆。自關而西，或曰迎，或曰逢。」（卷一）周人肇興關西，定鼎洛邑，封君命相，散布各國，自當以關東西語爲當時最有勢力者，可以通行各地，猶今之有京語也。故知如以逆釋逌之類，必以普通語釋土語也。劉歆稱「三代周秦有輜軒使者，邇人使者，以歲八月巡路求代語。」故先代絕言，異國殊語，靡不畢探。書皆藏於周秦之室。及其破也，獨蜀人嚴君平臨邛林閭翁孺猶及見之。而揚雄皆與之有舊，故作方言。宜其書可以證爾雅也。

釋訓 說文曰：「訓，說教也。」釋詁曰：「訓，道也。」詩疏曰：「道物之貌以告人也。」是知釋訓一篇，多形容狀物之詞，釋而明之，使學者出言有章，近於雅而遠諸野也。孔子訓子曰：「不學詩，無以言。」教門弟子曰：「小子何莫學夫詩？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羣，可以怨。」孔門重詩如此，且以之爲修辭之書，故釋訓多釋詩文。而以重文爲最多者，貌物寫情，非重疊難盡其神勢。且往往重文並列，別有用意。故尤貴詮釋。洪頤煊曰：「釋訓一篇，專爲釋詩而作，其間有不在今詩者，蓋三家傳本有異同耳。」陳玉澍曰：「自明明斤斤至秩秩，纏文一百四十有六，皆與詩文同，其不見於毛詩者，多三家詩也。亦有本與三家合，後人改之以從毛詩者，有本與毛詩合，後人以俗體改之，遂與毛詩



異者。亦有毛詩本與爾雅字同，後人以俗體改之，始與爾雅異者。二家說皆是也。故郭璞爾雅序曰：「夫爾雅者通詁訓之指歸，敝詩人之興詠，」不若專指釋訓而言，爲尤切也。又世之說爾雅者多謂自釋言以下，爲孔子子夏所益，亦因孔門重詩，子夏傳詩而爲言耳。

### 論聲訓

趙世盛

共用爲勇，侮自狼臆。咨親爲詢，釋於叔豹。虞史伯夷，已有明孟幽幼之訓。周公爾雅，更多伊維時實之詁。散與渙同，孔子序卦。遜爲奔諱，公羊解經。據聲求義，由來尙矣。王念孫曰：「詁訓之旨，存乎聲音。字之聲同聲近者，經籍往往假借。學者以聲求義，破其假借之字，而讀其本字，則渙然冰釋矣。」此言誠是也。上古之時，簡策繁重，縑帛昂貴，績學之士，不能人手一編以資誦誦。往往就師請業，口耳授受。夫口耳無據，久則必變，理勢然也。而况習與時殊，俗隨地異，聲垂久以愈繁，音尋方面不同。春秋標齊言之傳，離騷目楚詞之經，是故左氏公羊穀梁同述夫子之言，而載文各異。鄭人使宛來歸防，公穀皆作歸那。隱公使營菟裘，公羊獨作塗裘。隱公十一年左傳，公會鄭伯于時來。公羊易時來爲那黎。成公元年穀梁傳，王師敗績於貿戎。左氏書貿戎爲茅戎。凡若是者，更僕難數。夫同一先生之言，而歧異如是，則古籍之字多假借，亦可深明其故矣。嘗讀揚子方言許慎說文劉熙釋名諸書，而知古人未嘗言音，而皆甚精於音，是以能訓釋古書也。故不知聲音之變，難明詁訓之學。而聲音之變，乃至繁曠。易曰：「蒙者蒙也。」孟子曰：「微者微也。」詩序曰：「風者風也。」此同字異讀以相詁也。爾雅曰：「叩，我也。」說文曰：「祈，求也。」釋名曰：「火，化也。」此雙聲以相詁也。他若乾，健也。還，返也。枵，耗也。此疊韻以相詁也。漢藜爲茨。謂虎於菟。萃者崔嵬也。此以切音爲詁也。頌，頂也。民，氓也。風，放也。此以轉韻爲詁也。然猶未盡也。章太炎詳究江永段玉裁戴震孔廣森朱駿聲嚴可均諸家音韻之學，著古雙聲說，陰陽對轉圖說，鈎玄提要，旁證博引，實窺古籍之堂奧，而集聲韻之大成。至若黃承吉義府後序謂「凡字同聲者，卽同綱義。」此則不免令人懷疑。何也？吾嘗尋廣韻東部之字，以求其說而不可得也。如中仲，中衷忠沖諸字，其綱義固同矣。而東棟凍竦諸字，則不得謂之曰同也。蓋義通而聲同者矣，未必聲同而義皆通也。周人謂鼠之未腊者樸。鄭人謂玉之未理者璞。必欲因聲而強通其義，則幾何鼠玉之不相混乎？黃氏殆猶未足與語聲韻之精也。



## 陰陽聲轉爲最進步之段借說

鄭鶴聲

今之歷史學者曰：有語言而後有文字。有文字而後有文明。然語言文字，雖有先後因果之關係，而實則同出一原。以文字爲語言之表識故也。世界原始文字，多起象形。我國亦然。惟他國文字，多已由象形字而變爲合音字，語言文字，易於一致。我國猶仍象形而未變，遂覺語言文字，大有隔閡。然自漢儒詁經註書，好用聲訓。迨近世考古之儒，倡「聲近義通」之理，又發明「陰陽聲轉」之說，音訓之道，由是大昌。文言一致，殆無疑義。試申論之——

所謂「聲近義通」者，六書之段借也。許慎謂「段借者，本無其字，依聲託事。」鄭玄謂「後世人用其鄉，同言異字，同字異言，遂生段借。」誠以文字有限，語音無窮，六書之有段借，全係於聲音之轉移也。

王引之曰：「訓詁之指，存乎聲音。字之聲同聲近者，經傳往往假借。學者以聲求義，破其假借之字而讀以本字，則煥然冰釋。如其假借之字而強爲之解，則詰籟爲病矣。」

然所謂聲近聲同者，雙聲疊韻之謂也。（聲近範圍，廣於雙聲，聲同範圍，狹於疊韻。）由雙聲疊韻，而文字盡可段借，以段借不外此兩作用也。

張行孚曰：「蓋造字之初，雖止一音，而字之疊韻雙聲，一轉卽變。此處讀鮮音，彼處必有讀斯音者。此處讀丘音，彼處必有讀區音者。此處讀軒音，彼處必有讀昕音者。逮其後彼處所讀之音，流傳於此處，則雖此一處，而一字亦有兩音矣。推之，一切雙聲皆然。此正古今方俗語音之變易。然古今方俗語音雖有變易，要不出雙聲疊韻二者，此古今音韻假借所以莫非雙聲疊韻之字也。」

然雙聲疊韻字音，有今人讀之而扞格不相入者，則古今音變，相隔懸絕。蓋字有古音，以今音繩之，祇覺其扞格不相合。猶語有南音，繩之以北音，其扞格亦然也。故言段借者，不可不通古雙聲疊韻之例，所謂陰陽聲轉者，卽通於古雙聲疊韻之例，而得其通段之軌轍，創自孔廣森詩聲類一書。其次有嚴可均說文聲類，最近章太炎先生又集諸家之大成。

文始例略丁曰：「聲有陰陽，命曰對轉，發自曲阜孔君。斯蓋眇合殊聲，同其臭味。觀夫言語遷變，多目對轉爲樞，是故乞燕不殊，亢胡無別。袒裼羸裋，一義而聲轉。幽衾杳晦，同類而語殊。古語有陰聲者，多有陽聲與之對構。由是聲義互治，不閒飄忽。」

人類原始文字語言，均極單純。語言之初，僅有單複兩韻，文明漸進，乃有變韻。故陰聲之起，實先於陽聲。（單韻複韻，屬陰聲，變韻屬陽聲，日本初僅有陰聲，其陽聲，則自我國輸入者，可證。）然陰聲之所以轉入陽聲者，亦語尾之變化耳。陰陽聲母音相同，收聲各異，故陰聲加 *n* *ng* 等鼻音，則同於陽聲。去之則仍爲陰聲也。例如泰寒對轉，懶得聲於賴，憲得聲於害，獻得聲於獻，邁得聲於萬，兌得聲於介，懶音 *lan* 而賴音 *la*，憲音 *han* 而害音 *ha*，獻音 *ya* 而獻音 *yan*，邁音 *ma* 而萬音 *man*，台音 *tan* 而兌音 *ta*，皆以尾音之有無等音，別陰陽聲。因陰陽聲本相近，而語尾有不同者，則以人之語言，受時地之變化，往往脫去語尾，或增加語尾，故一義所函，輒登兩語，此陰陽聲之所由來也。由是而「陰陽聲轉」之說，不難迎刃而解矣。

總之「聲近義通」與「陰陽聲轉」之兩說，皆所以說明六書中之段借。惟「聲近義通」說，較爲簡單，尙失之疏，而「陰陽聲轉」說，則轉展推求，精密深闕，能使古書義理，淪洽無間，實晚近研究段借最進步之學說也。

## 原禮

## 曹繼韞

鴻荒之世，草昧初開，人民穴居而野處。茹毛飲血，獠獠狃狃，與禽獸相雜於山林川澤間，廣宇長宙，茫茫昧昧，宜若人禽無別也。然而其間差別之朕兆，積微成著，蓋可得而言者，禮是也。禮運曰：「夫禮之初，始於飲食。」又曰：「夫禮，必本於大一，分而爲天地。」之二說者，吾有以驗禮之起原也。禮蓋本作豐，豐从豆，卽禮始於飲食之證也。禮古文作礼，从乙，一乙古字通。卽禮必本於太一之證也。且以鱸鱧當爲同字，而證知豐蠡古字通，則豐从豆而其上蓋卽象蠡形，古曰蠡，今曰蛤蜊，一也。則禮起於初民食蛤蜊時代也。一匏剡而爲二，謂之登。說文曰：蠡，蠡也。蓋以其形似也。抑豈第以其形似而得名，必原始食蛤蜊時代，進而代用以瓢，瓢猶不忘本名，而仍名曰蠡也。施諸婚姻，配匹之禮，則有曰合登，烏知其由來。至遠哉。荀子曰：「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則不能無求。求而無度量分界，則不能不爭。爭則亂，先王

惡其亂也，故制禮義以分之。」夫荀子之言，亦歸美於先王耳。惡知彼先王者，因民之利而利之，直無始以來，一應劫中之土龍芻狗，乘時而爲帝者歟。

## 古籀不分及隸從古籀出說

陳爲綬

吾國文字，胚胎於畫卦，造端於書契；其由來者遠，流變也繁。然究厥體勢，仍屬相因，異名可以同歸。卽如隸出於古籀，而古籀不分。何言夫古籀不分也？夫古文統謂周宣以前之名，籀文特言大史所作之書，宜形殊而體異，各不相牟者矣。然自來釐正書體者，莫先於秦新兩朝。秦曰大篆，而不曰古文者，以大篆可賅古文也。新曰古文奇字，而不曰大篆者，以古文奇字可統大篆也。而奇字乃古文之一種，大篆爲籀文之別名，則古籀之不可分也彰彰矣。惟說文序云：「周宣王大史著大篆十五篇，與古文或異。」或之云者，不必盡異也；又云：「今敍篆文合以古籀。」蓋謂古籀同者，李斯錄爲篆文；其不同者，或遺古文而錄籀文，或遺籀文而錄古文，則小篆可爲古籀不分之證。而小篆外復有古籀者，或亦或異者耳。又說文所錄籀文，其作法，大抵左右均一，稍涉繁複，象形象事之意少，而規旋矩折之意多。推其體勢，實上承石鼓，下承泰山琅邪刻石，與說文所錄之篆文極近，宜乎秦人以列入體之首矣。其實籀文卽古文，非復別一書體也。孟康曰：「史籀所作十五篇，古文書也。」殆信而有徵矣。何言夫隸出於古籀也？隸書者，秦下杜人程邈所作也。秦興，戍役官獄職務繁，初有隸書以趨約易，以施之於徒隸也，故謂之「隸書」。亦名「左書」。蓋損古籀篆而爲之，使於官府職務也。蔡邕曰：「程邈刪古文立篆文。」王僧虔曰：「秦獄史程邈，善大篆，得罪繫雲陽獄，增減大篆，去其繁複，名曰「隸」。此隸出古籀之說也。江式曰：「隸書者，使下杜人程邈附於小篆所作。」張懷瓘曰：「程邈益大小篆方圓而爲三千。」此隸出大小篆之說也。試證諸篆文鳥，雲，嶽，裘，鳳，古文作於云，岳，求，朋，而隸書則作鳥於雲，云，裘，求，鳳，朋，篆古並出，篆文口允，古文作回，而隸亦作回，而隸亦作回，篆文，古文作，而隸卽從古文。然則隸蓋雜出於古籀篆三體，篆可包古籀，則張懷瓘之說爲最備矣。水經注云：「人有發古冢，其棺前和，題齊太公六代孫胡公之棺，惟三字是古，餘皆隸字。」今證以現存六國時之鼎彝，如宜陽鼎，余甘里鼎銘文及貨布，均已近隸，則隸之由來遠矣。是故程邈者，蓋述而不作者也。

# 書平

## 易校三國志序

章炳麟

近代所見四史，以南雍本爲善，然猶不無差迕。三國志文義易明，校者不如史漢之力，何屺瞻號爲精審，然於地望年歷，不能實事求是，亦草創則然也。吾友長沙易鹿山得明景北宋本國志，視南雍尤善，因以宋咸平本及近代諸刻，參伍校訂，程功十年，左右采獲，凡得四千餘事，上視前修，斯爲勤矣。乃若辨凌統之年，存伯珪之義，補高堂之闕，於孫休傳識「察戰」爲「察獸」，於張昭傳改「平州」爲「半洲」，於諸葛亮傳簡「北山」爲「伯山」，於田預傳正「東州」爲「泉州」，若斯之流，或采自他書，徵之地志，揚摧大體，皜然明白，非夫堅守傳刻，較勝負於文字間者比也。余素怪國志作於晉時，乃於陳留王傳，數稱晉武之名，疑其爲私史故然。（隋志陳壽有古國志五十卷，余疑三國志亦古國志之類，乃私家所修，非在官之史。）鹿山則謂後人妄改，然觀國志篇目，如武帝操文帝丕之類，諸本皆同，斯例亦史家所無，儻承祚別有微意，非吾儕所能窺測耶。鹿山博見彊識，神智絕人，以吾言爲何如也。民國九年孟冬，章炳麟識。

## 墨子札記敘

陳鐘凡

昔孫星衍以莊周言「墨子稱道禹」，淮南言「墨子背周道用夏政」，墨子公孟篇亦詆言法禹，因謂墨翟之學出於禹教。汪中辨之曰：「墨子言堯舜禹湯文武者六，言禹湯文武者四，言文王者三，而未嘗專及禹，墨子固非儒而非周，又不言其教之出於禹也。」（述學墨子後敘）呂覽「言魯惠公請郊廟之禮於天子，桓王使史角往，惠公止之，其後在於魯，墨子學焉。」其淵源所漸，可攷而知。劉向以爲出於清廟之守。夫有事於廟者，非巫則史，史佚史角皆其人也。史佚之書，至漢具存，而夏禮周已無徵，則莊周禽滑釐傳之禹者非也。（述學墨子敘）竊案漢志本七略推論墨家者流，出於清廟之守。夫率職在廟者，祝宗卜史，原非一官，而大祝之職，掌六祝之詞，以事鬼神，示祈福祥，求永貞，（周官春官）尤近墨翟明鬼之教。攷禮經士喪禮有「夏祝商祝」記曰：「天子建官先六大，四曰大祝。」（曲禮下）鄭



玄斷爲殷制。而夏書亦有六事之人（甘誓）是夏殷官制大端從同。大祝之設當在夏后氏之世。墨子追其師承所自，端緒弔然，故推崇神禹，憲章夏教，亦猶司徒作始，虞廷儒者祖述堯舜之愷也。又徵諸孝經開宗明義章云：「先王有至德要道。」釋文引鄭玄曰：「禹三王最先者。」陸氏案：「五帝官天下，三王禹始傳於子，於殷配天，故爲孝教之始。」其三才章則曰：「先之以博愛而民莫敢遺其親。」天子章曰：「愛親者不敢惡於人。」視墨翟所謂「使天下兼相愛，愛人若愛其身，猶有不孝者乎？視父兄與君若其身，惡施不孝。」（兼愛上）其誼互相發明，若合符契。則兼愛本諸禹之孝教，可斷言矣。墨子論尚賢曰：「古聖王尚賢使能爲政，而取法於天。」論尚同曰：「天下百姓皆上同天子，而不上同於天，則舊猶未去。」論非命曰：「命上不利於天，中不利於鬼，下不利於人。」論兼愛曰：「聖王以天爲法，天必欲人之相愛相利，而不欲人之相惡相賊也。」論非攻曰：「取天之人，以攻天之邑，此刺殺天民，上不中天之利矣。」是故墨子之教莫尚於天志。故曰：「墨子之有天之意也，上將以度王公大人之爲刑，下將以量天下萬民爲文學，出言譚，故置此以爲法，立此以爲義。」（天志）呂覽稱禹言：「吾受命於天，竭力以養人。」（知分）箕子謂：「天乃錫禹洪範九疇，其征有扈也，亦曰：「共行天罰。」（呂覽召類淮南兵略並言禹攻有扈）尊天之義，固若是其深切著明，則尤墨學閎指洽於禹教之明驗。而節用之符於菲衣惡食，明鬼之符於致孝鬼神，特其末節已耳。孟子曰：「禹崩三年之喪畢，益避禹之子於箕山之陰。」又曰：「三年之喪，齊疏之服，飭粥之食，自天子達於庶人，三代共之。」則與節葬之義刺謬。莊子言：「禹有大夏。」又與非樂之說乖章。此皆學者所執以詰難孫氏者也。自吾觀之，夏后氏三年之喪，及大夏之樂，當起於天下既定以後，斷非禹奔命之時所遑及。故尸子述禹之喪法曰：「毀必杖，哀必三年，則水不救。」（宋書及太平御覽引）淮南要略稱：「禹之時，死陵者葬陵，死澤者葬澤，故節財薄葬，閑服生。」皆就洪水未平言之，非謂終夏之世，沿襲斯制。然則據孟子莊子而疑墨道悖於禹教，是僅知夏室承平之制，不悟其有禮樂未備之時也。夫墨翟不恤勞身焦思，以繩墨自矯，而備世之急，故唯躡跂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曰：「不能如此非禹之道。」及洪水既平，九牧既定，一再傳而禮樂燦備，豈墨翟所願言哉。唯其語多偏激，故莊周孫卿往多諍論。孟子辭而闕之，尤覺過情。顧自秦漢以來，天下誦習儒書，擯棄墨說，不屑觀覽，遂至譌亂遂竄，紕謬紛呈，魯勝生於數百載之後，



引說就經，有墨辯之註。（晉書隱逸傳）惜其書傳未及遠，無可取徵。唐韓愈崇獎墨氏，躋之孔列，於其書亦未嘗董理。宋王應麟晁公武陳振孫僅能條舉篇目而已。墨學一線之傳，幾何不絕。迄於清季，鎮洋畢氏仁和盧氏陽湖孫氏大興翁氏江都汪氏高郵王氏武進張氏輩出，覈其生平，訂其流派，又出入羣籍，覬正譌謬，墨子乃稍具體理。晚近瑞安孫貽讓更網羅諸家，折衷一是，勒成閒話十五卷，舊誼孤聞，晦而復著，學者幸焉。鄉丈陶濯石先生沈潛諸子，旁稽往籍，辛勤校勘，積成札記如千卷，丁巳之春，先生錄所著墨子札記郵訊京邑，余見其審正文例，推原通段，所刊正都凡數十事，如尙賢中篇「故古聖王以審以尙賢使能爲政」先生謂上以字當作能，與上文合。明鬼下篇「是以莫放幽間」先生謂放當作夜，夜放形近。經說下「偏俱一無變」先生以偏俱爲句，二字對文，與荀子義合。若斯諸說，均屬定解。其釋備城門以下各篇，尤多創獲，足補孫氏之缺而與之並傳。因推論墨子學術之原流，殿諸簡末，以當息壤。鹽城陳鐘凡撰

## 刊阿密哩多軍荼利法序

大邨西崖

慈覺大師圓仁入唐新求聖教目錄中有阿密哩多軍荼利法一卷，然祕藏中軼而不收焉。五大院安然八家祕錄以爲最澄圓仁二家所請來。然最澄實不傳之，故其越州錄雖載軍荼利菩薩法，而無阿密哩多軍荼利法者。然而八家祕錄又不舉菩薩法，蓋安然之意，若在混視二書爲一，但其奈題名旣已殊，何按菩薩法者，最澄所傳四種雜鼻荼羅儀軌之一，而不外於陀羅尼集經卷八所收金剛阿密哩多軍荼利菩薩自在神力呪印品耳，恐非圓仁所謂阿密哩多軍荼利法也。青山田中伯爵眼高識遠，深愛古寫經，鑒藏之富，甲於天下，牙籤箱帙，插架百軸，皆和銅天平之物，乃至隋唐寶蹟，莫一非希世之珍矣。予幸辱伯爵知，嘗得入其祕庫而遍閱藏弄，偶見一卷，題云西方陀羅尼藏中金剛族阿密哩多軍吒利法。吒字蓋荼字之訛也。內題則正書曰軍荼利法。藤紙赤漆軸，無標無帶，雖少裝潢之美，却有古香可掬者。首尾完具，通卷無一字蠹蝕，其筆致點畫，純然見唐代之結體。於是千載古佚本，一朝得遭遇，予驚喜不能禁。直舒至卷末，有跋云：「時以大唐長慶元年十二月二十日，於青龍東塔院比丘海雲寫記。」奉阿闍梨教以記，他時并勘畢。跋與經文字同，其書法雖不太巧整而自有生氣，乃知其爲海雲自筆本，莫所復疑焉。不覺合掌瞻禮，有面接古德之想也。海雲比丘者，與東塔院義真玄法寺法全等同師青龍院義操。大和八年，在長安城東安興坊淨住寺而作金剛界相兼傳法次第記。又在五臺清涼山華嚴寺而作大

日經相兼傳法次第記，密教師資血脈，以此記爲最足的據也。圓仁書寫而歸，以傳我國。今由是考之，海雲跋語中所謂阿闍梨者，則其謂義操也無疑。海雲自稱曰梵字傳教沙門，其能通曉悉曇可以知也。惟方長慶初，海雲侍師而在青龍寺，當時義操誦出梵文，海雲乃筆受以譯此經，而置於東塔院。是殆以跋文可徵知焉耳。而檢開元及貞元釋教錄，共不載之，適可以徵其爲後出也。予反覆熟觀此卷，如有誤脫，有衍字，而潤文不雅，章段亦不整，梵音翻字亂雜而無定例，咒文不注語句之數，疵瑕多可摘者，是固記者不長於文學之所致耳。然而此卷遂爲未經再治者也亦明矣。因此推之，乃非翻譯稿本而何哉？圓仁以開成五年到長安，寓於城東崇仁坊資聖寺，留住六年。其間訪城東新昌坊青龍寺東塔院，觀其諸曇茶羅，或令永昌坊畫工博士王惠描兩部曇茶羅，或書寫經疏，而入勅置本命灌頂道場受胎藏及蘇悉地大法於義真。又至城東安邑坊玄法寺，重受胎法於法全。法全付以胎藏及別尊儀軌各三卷。更從青龍寺南天竺三藏寶月學悉曇。凡是等事，圓仁詳錄於其入唐求法巡禮行記。因想海雲既移在淨住寺，而圓仁到時，海雲恐已去世，同門義真法全仍健，故此卷藏而在東塔院，或在玄法寺，未至流布於世。圓仁從學於兩師，適得此而贖歸。果然，則此卷實爲請來原本絕世至寶，豈啻拱璧之比哉！此卷唐土早既佚之，宜其遂不入藏也。若夫徵此卷之存於茲，則阿密哩多軍荼利法終以永泯滅而已。青山伯語予，以此卷出自石山。願圓仁請來後藏，在叡山，而未幾轉入石山寺。然而淳化內供以後，石山無碩學之出，是以此卷終束諸高閣不復行於世。試檢阿婆縛鈔等全無所見焉，亦不足怪耳。覺禪鈔唯揭其書，而不接引其文。台東兩密明匠皆遂不傳此法也。予更展卷通誦一遍，乃知是屬胎藏系，統而爲雜密之一經，趣旨頗類陀羅尼集經。考其原梵本述作年代，蓋後於集不爲太遠。又以此對較爾餘軍荼利諸法，則此經尤爲廣博。其壇法之精，成就法之繁，集經或有不及焉者。印呪亦甚富贍，乃是軍荼利別尊法中最發達增備者。又密藏中不可闕者也。嗚呼！物之隱沒顯章，真自有數而存焉！予逮遭遇乎此卷，其感頗切矣。因乞青山伯借覽，旬日之間，孜孜手寫一本，以待鑲梓傳世之緣。今茲丙辰三月，鷗外森博士資堂長逝，博士哀哭，卜其盡七日忌，欲印佛教珍籍，願諸戚族友人，以資冥福，囑予以採擇校別之事。予乃探此卷於篋底，再校之，且加頭注作目次，又改落提頭用意而正之，異畫別字則多改以正字，遂以付排印。外印施之外，予亦別製百本藏諸名山，令法久住云。

# 文錄

## 先叔父惕菴府君行述

陳鐘凡

先叔父諱玉樹，字惕菴，後更名玉澍，以清咸豐癸丑年生於江蘇之鹽城，距始祖九一公由蘇遷鹽以來十五世矣。陳氏自黃道公遭明世國變，抗節高蹈後，世有隱德。先大父以善治毛詩名，著詩說二卷，長沙王祭酒先謙志其墓，稱其精思絕詣，與高郵王念孫父子相翕應。叔父弱年授章句，兀坐一室，據案凝思，日以為常，十年遂畢讀五經二十四史，通其大誼。以先大父嘗病嚴氏經誼叢鈔所載王述會毛詩異字攷疏脫謬，所舉不逮百之一二，擬作續攷，以補其闕而未就，齋志以沒。叔父上承先業，潛心蒐討，知三家字與毛異，毛與毛亦有異也。關雎曰：「君子好逑。」兔置曰：「公侯好仇。」仇即逑也。一卷之中，其字不同。君子偕老曰：「玼兮玼兮。」曰：「瑳兮瑳兮。」瑳即玼也。一篇之中，其字不同。行葦之三章曰：「四鰈既鈞，舍矢既均。」鈞即均也。一章之中，其字不同。凱風曰：「睨睨黃鳥。」睨睨即睨睨也。一句之中，其字不同。况全詩三百篇，其訓同文異者何可勝數。其中有今古之分，正假之別，或難以譌俗，亦所不免。乃區別異同，攷訂雅俗，成毛詩異文箋十卷。光緒丙戌，更肄業南菁書院，遊定海黃教諭以周門，飫聞緒論，以治羣經不可不先通爾雅，釋爾雅不可不翔通誼例。研治二載，知不明經文在上之例，則不識鸞汽荏菹鱗鴈之爲誤倒也。不明經文在下之例，不識幃謂之帳，閉謂之門之爲誤倒也。不明文同訓異之例，不識諶之訓敬當作禮，琛之訓寶當作探也。不明文異訓同之例，不識宜之訓事當作官，禱之訓告當作禱也。爰就隄爲文學，孫李樊郭之注，陸氏之音，邢氏之疏，及邵氏正誼，郝氏誼疏，嚴氏匡名，翟氏補郭，臧氏漢注，錢氏古誼釋地四篇注，王氏述聞，俞氏平議之說，各有所適遵，亦並有所匡正。成爾雅釋例五卷。又以爾雅論語詩書禮樂春秋公穀二傳皆傳自卜子，無卜子則無漢儒之經學，而世儒未有譜其年者。爰起周敬王十三年，即魯襄公之三年，終周安王二年，即魏文侯二十五年，成卜子年譜兩卷。此並叔父早年述造也。後此爲文，更浸漬於歷史，輿地，政治，掌故，與夫百家之說，緯以經誼，故能馳辨博喻，爰證古今，奇偶錯陳，爛然溢目。當是



時，海宇可稱粗安，而其詩文憂殷語迫，恆有兔爰荅華之慨，論者恠其無爽而戚。及甲午軍興，國勢陵遲，端憂蚤計，發爲文章，語益壯烈，成後樂堂文鈔九卷，詩鈔一卷，續鈔九卷，大旨以明天道，正人紀，致邦治爲宗。無關當時之務，六經之指者，一切不爲，律以亭林顧氏之學，有同符焉。而其躬行辨志，砥礪廉隅，則黃黎洲全謝山後，鮮等倫也。平居耽學樂道，不慕榮利，當世公卿如淮揚海道桂林謝元福，合肥蒯光典，江西巡撫武昌柯逢時，爭先禮聘，皆堅辭不就。唯丙申春，應本邑知縣鎮海劉崇照之請，纂修邑志，成鹽城縣志十卷。己亥主講尚志書院，壬寅，主講縣學堂，黽勉教誨，赤心正人，氣象巖巖如泰山，而中懷慈祥惻怛，學者罔不敬而憚之。甲辰秋，應兩江總督周玉山聘，充三江師範教務長，蒞事十七日，諸生凌蔑教條，怫然竟去，著教育芻言三卷。乙巳，佐廣東布政使山陰程儀洛幕，數月謝歸。更以兩廣總督西林岑春煊之招，再赴粵東一年。時鑑於世變日棘，國人之言民權者，號召徒衆，期於旦暮急進，不惜以國家爲孤注，而官吏又怵於禍變，務爲深閉固拒，上下激盪，寔成相持之局，則引爲深憂，著民權釋惑二卷。思有以達民隱，澄官邪，取新舊兩者之說並折之。其他指陳時弊，關係學術治道之文，凡數百首，具見於所著後樂堂文鈔三集中。叔父天性肫摯，孝於兩親，友於昆弟，睦於室家，信於友朋，仁於衆庶，雖處困躓，遇鄉里公益，必奮勇直前，若修石礎，天妃兩閣，請罷臺捐，重申米禁，劃定民樵地界，勸辦學堂諸役，皆身任艱鉅，焦神苦思，歷百折不少挫，卒抵於成，以儒生而類墨翟之行焉。叔父由優貢生中式光緒戊子科舉人，大挑教諭，不赴，以揀選知縣卒於丙午秋八月四日，享年五十有四，所著毛詩異文箋，卜子年譜，爾雅釋例，鹽城縣志後樂堂文鈔，正續集詩鈔，民權釋惑，教育芻言，並以聚珍版印行。餘後樂堂文鈔三集六卷，米禁問答一卷，汴遊筆記一卷，葉並家藏。孺人張氏，先叔父三年卒。子宗浩，庶叔母胥氏出。鑑凡幼侍函丈，略聞經指，迄今學無所成，爲文又不足揚丕休於百一，拭淚述此，冀備後之史氏采擇焉。

## 亡弟白沙事狀

易培基

亡弟白沙，名坤，字越村，後慕陳白沙之爲人，更名白沙。以清光緒十二年生，配蔣寶仁先卒。民國十年端陽日，白沙憤國事艱危，於廣州陳郵蹈海死，年三十有六，遺書來長沙，培基流涕而紀其事狀。曰：白沙幼多疾病，而性睿神清，六歲就外傳，誦論語孟子，日數百言，

無遺奪。年十二，治五經通鑑畢，師友交譽，尤得先大夫諱煥章。先母章太夫人權。先君建節永綏，培基兄弟隨侍。直隸州同知懷寧吳君傳綺見白沙，奇其才，延主永綏師範學校。白沙年始十六，擁皋論學，諸老先生莫不傾歎。明年，吳君爲忌者所中，投劾歸皖，復書速白沙，主懷寧中學，繼爲師範學堂，旅皖湖南中學校校長。白沙年雖少，而貌宇嶷重，接導諸生，以誠以信，身樹楷矚，諸生本欽其學，更樂其性情，無智愚賢不肖，皆大愉服。皖中多耆宿，如朱孔彰、鄧蕤孫、馬其昶、姚永樸、姚永概、方倫、叔諸君，相與推重，引爲忘年交。早歲讀鄭思肖心史及梨洲船山亭林密之遺書，慨然種族之痾，亟思擴滿，故與民黨要人交。辛亥，武昌起義，白沙聞之，三趨而起，岌岌遊說皖中諸將領，應援武昌，故皖事之起，僅次於湘。安徽巡撫朱家寶既遁，新軍與巡防營與客軍互相忌，時有競鬪，閭閻失守，官劫掠數見，白沙與韓耆白合組學生爲青年軍，安宓慶里。時巡防營統領王瞎子者，一目眇，起自盜魁，慄悍過儕伍，白晝劫民財無算，又鹵士紳女爲妾。白沙以告都督孫公，孫公召王議事，欲因會席誅之，督府部屬怵王甚，莫敢先。白沙遽起，麾青年軍擊之，王覺欲走，而右肱已斷，忽以左手拔手槍擊白沙，不中，青年軍並攢王，王死。於是皖中父老齊額手，曰：甚感易軍監之活我也。二年，袁世凱使盜殺宋漁父於海上，且倍臨時約法，東南大憤，羣起兵討袁。時柏公文蔚繼孫公督皖，白沙與聞，忽密返湘，說茶陵譚公共襄大計。機勢頓挫，寧皖贛諸軍相繼潰敗，袁檄倪嗣冲索白沙急，乃亡日本，與章行嚴爲甲寅雜誌，以學理論文彈袁氏，理真情摯，文彩斐然，天下始幡然於袁氏之惡，羣思棄之。袁氏亦懼，屢以重金購，不爲動。帝制發生，蔡公滇南一呼，西南應起，袁氏遂一蹶不振。白沙雖犇馳南北，亦數數返長沙，長沙縣立師範學校，省立第一師範學校，聘膺文史講習。又爲天津南開大學，上海復旦大學教授，均未久，卽辭去。八年，遽自滬歸，神色慘激，不欲居城市，息影先人墓廬者幾一載。去年春，復出遊宛平者一遊，滬者再。稍事卽歸，意尤沈鬱，特於麓山僻處，黜黯獨居，親戚故舊不相見。今年春，孫公中山兩書速赴粵，亦未遽應。及聞北廷屢以統一之命誦中外，又於學潮毆僇及師儒，一日忽來見，曰：不可忍也，吾將爲大舉，家人慮其涉險，羣尼其行。乃曰：赴粵組新邨耳，不談政治。卽以四月杪赴漢皋，留兩日，竟馳北京，短衣束視，懷小銃，日徘徊新華門，願景階嘯，不得逞。溯海而南，至廣州謁孫公，自陳組隊赴北方殺賊，張君溥泉以其書生，不欲赴險，力沮其計。白沙大憤，於端陽日夜半，乘



小輪赴陳邨，貽箋與白帽於席，躍起投海。陳邨者，明大儒陳白沙先生故里也。事聞，當事震悼，十日搜海求尸，不得，烏乎痛哉！白沙性本冲澹，甲辰乙巳之間，兄弟共居山中，習農圃事，手足胼胝，晚共榻臥，西窗明月滿天，相與論士喪禮訛失，談倦始寐，其樂無既。白沙年二十，卽治諸子學，諸子羣史及說文解字均有紀述。最後爲帝王春秋，凡十二篇。諸子中尤耽論墨翟之說。故其行詣近俠。數年前，性情和易，與人無畦封，及屢更憂患，而世變益急，一易而爲激盪之行。莊生之論墨也，曰：其道大澁，使人憂悲，白沙丁元二之數而學墨，此其所以自殘乎。而其子然一身，間關萬里，以同一擊，雪國人之憤，委肉餓虎之蹊而不恤，又何壯耶。而世以鮑焦爲無從頌而死者何哉。政府留其衣冠，建亭樹碑，葬於海濱，以勸來者，謹具事狀，思託海內賢哲，爲文以彰之。爰哀意，語不克詳，易培基述。

### 文惠先生墓表

姚錫鈞

遜清之季，有篤雅君子，起其東，以終學致用爲務，道高身隱，惠沛里閭，歿而社祭，私諡曰文惠先生者，則黃公關伯其人也。公諱世榮，字關伯，嘉定人，清廩貢生。其先世自高曾以來，代有文學，並著邑乘。嗣曾祖孝義公，實出大儒竹汀錢氏之門。公承家緒，益以恢宏，稽史掣經，志爲世用，大而治平之猷，微及名物之故，條貫洞達，冰釋理順。邑自潛研而後，樸學中替，得公復振。其所著書，尤近亭林顧氏日知錄、實齋章氏文史通義，刊華存實，盡意而止。間復挾摘時敝，推闡學理，操觚者寶其彪彰，憂時者尋其經濟，由君子觀之，可謂粹然文儒之總者也。性澹榮利，不樂膺仕，飯蔬飲水，講誦益勤，既遺世羈，乃劬教育。嘗主滬濱約翰大學，松江府中學，開明女學，嘉興師範學堂講席，所至翕然，宗仰者宿，及門躋躋，成就尤多。素篤天性，孝友兼至，陸嫻任卹，惠澤若流。繼承先志，首擴義田，割產捐輸，終竟厥緒。儒業克舉，胞與在懷。邑有善政，恆參與革，增嫩補敝，惟日孜孜。公而忘身，飴甘瘁苦。世方仰止，天不憖遺。辛亥十月二十三日，卒於嚶城里第。享年六十有四。越某年月葬於某所，禮也。子守恆，守孚，皆有文學名行，而守恆尤厚於余，嘗以書來，屬表公墓。人事卒卒，屬草未竟，而守恆亦墓草宿矣。愴念夙諾，興慚挂劍，按狀成文。系以頌曰：

夫惟至聖，不違於時。猗歟先生，遇圓成規。璀璨璨璨，吐爲厥辭。華放實茂，庶幾人師。

# 詩錄

## 霜崖詩錄

吳梅

瞻園惜梅歌和遲鴻韻

詠梅惟有楊萬里。白石小詞差得意。暗香疏影悄無言。淡月柔魂呼不起。吾鄉爭說鄧尉山。天與逋仙湯沐地。江老獨賦金陵花。好詩不讓大小李。瞻園一夕驚風雷。孰爲名花勤料理。託根此日幸最高。歷劫從來誰許避。廣平鐵石寄詞章。此樹婆娑心未死。但期有鶴守天寒。自鋤明月亦可喜。紅羅亭子玉照堂。世間那有稱心事。微聞官閣生東風。未必韶光淡如水。園林雪後見橫枝。不妨小住爲佳耳。二月江城風雨稀。南枝漫自傷憔悴。

得晉之和驟弁詩復次前韻寄二君

有花不看曲江里。有酒不稱平原意。偶然託興瞻園梅。撐腸文字映日起。羅浮山下疑無天。香雪海中疑無地。東閣何遜西湖林。前生杜甫今世李。羨君占盡百花魁。雪友霜媒參妙理。美花例經風雨摧。美人例作尹邢避。若得臞仙秀色餐。可悟彭殤與生死。頭上日月無古今。眼中花草無憂喜。一場清夢趙師雄。游戲東風亦了事。故鄉縱有滿園春。那得金陵好山水。絕色何須時世妝。絕調不入箏琶耳。幾生修到歲寒姿。自憐蒲柳多勞悴。

驟弁和詩絕佳。余最愛水流花放之語。因三疊前韻。并呈遲鴻。

吾才遜君三十里。君詩字字如吾意。詠花寫出花中魂。招之卽來呼之起。平生愛書又愛花。况住六朝佳麗地。每爲游春開酒觴。時復游山說行李。花開花落小滄桑。雨露冰霜無二理。一枝悟徹天地心。却笑世人工趨避。從來好物不堅牢。芙蓉早凋芳蘭死。惟有梅花傲一春。意態颯強令公喜。果然冷淡作生涯。天下再無不平事。二月春風好放船。秦淮徧是桃花水。江城玉笛吹落梅。君歌一曲吾傾耳。相期

共醉瞻園中。莫言花事令憔悴。

得龔弁三疊韻詩。旋晤遲鴻。云不如是成十首。名曰惜梅十草。因相約同作。時梁公約英在座。尤畫梅一幅。卽以十詩綴尾。此亦江

城雅事也。因四疊前韻。呈諸子。

半年留滯長干里。有誰知我登樓意。老梅最稱幽人心。病鶴難從中夜起。園林十畝雪作圍。乾淨祇有方寸地。詩筒忙過賞花時。韻事竟同元白李。(微之樂天同詠李花。各不相下。見高隱外書。)齊向臞老問起居。一切芳華置不理。倘從花國策奇勳。三家焉肯三舍避。鼻觀香來萬念消。無色無空無生死。仙才應許追逋翁。禪語有時參法喜。空廊招得美人魂。定上瑤臺修故事。瞻園山勢擬羅浮。但少蓬萊清淺水。神仙侍從高士花。合讓君家執牛耳。蕭蕭寒月出東牆。春容休訝嫦娥悴。

浩歌堂詩續鈔

陳去病 佩忍

集南

丙午元旦

脫胎換骨從今始。莫更依人纏落剉。自古丈夫多振拔。壯年何苦汝低顏。

過虞山

海虞山色巋然收。夕照蒼茫月一鉤。拂水乍傾紅豆萎。豈宜重問絳雲樓。

涇縣道中賦雪

瑤宮貝闕敞空虛。玉樹瓊林密復疏。高士有誰終閉戶。勞人如我獨驅車。未遑驢背來敲句。悔不羊裘去釣魚。但得游楊時對晤。夜深三尺立庭除。

別旌德縣城喜大雪初晴

霧地銀光耀眼來。喜看晴旭撥雲開。遙知南國多春意。芳草青青映綠苔。

冒雪踰新嶺有懷金文毅公正希

石棧穿雲迥。孤亭枕雪涼。攀躋雙屐滑。長嘯萬山荒。落日明前壘。悲風扇莽蒼。精忠應未沫。憑弔有餘傷。

來新安兩月矣。卒卒未暇弄翰。偶從枕上得數絕句。以寄同人。

含光隱曜方山子。解組抽簪大守公。(漢陳業爲會稽太守見世衰亂棄官入黃山中)我亦江南舊門第。故拋塵事入黔中。  
習之簡錄來南錄。務觀鋪張入蜀篇。慙媿何曾工筆札。幾回伸紙總茫然。

紫陽山色縮漁梁。中有弘儲起草堂。七百年來風尚變。阿誰卓立挽瀾狂。(予與諸生講學輒拈晦庵堅苦二字以鍼砭其失)  
十寺鐘聲聽有無。要餘風雅落吾徒。呼朋挈榼尋詩去。爛醉行觴盡百壺。(連日承地主招飲練谿之上殊快)

喜得海外書却寄

故人南海寄書來。血淚模糊著手哀。捲地風沙連朔漠。滔天洪水泊蘆灰。神州已絕揮戈望。圓嶠空思復楚才。那得相逢敘悲憤。吹笳齊上帝軒臺。

清明屯谿道中念先世祖墓有爲族人盜賣者不禁泫然

杜宇爭嘯怨。冬青亂落花。春風扇寒食。愁思鬱天涯。抔土何年復。孤貧屢自嗟。(墓田今售吾友范孝廉處曾許贖還)昌平好山水。一例屬人家。

自柘林橫渡登岑山佛寺

一泓谿水碧如油。小有林巒比十洲。記得年時江表住。寒濤添上幾分秋。(去冬客京口頗攬金焦之勝)

太炎將脫於理詩以招之

天涯有客繫桁楊。一鑰圓扉歲月長。同坐並憐梁苑客。冤沈三月雪如霜。  
亦有長淮荆蜀備。擊奸不中係累囚。十年未許瞻天日。何似先生強自由。  
避仇曾記蔣山傭。立屨飄然西復東。茲事吾曹有成例。未妨天際作冥鴻。  
前途况有無窮責。正月春王付與誰。土坐繩牀良不惡。好憑鉛槧辨華夷。

### 夏廬沂稿

胡光燁 小石

#### 九日游洪山寶通寺

江郭秋氣暄。陰崖護春綠。牽車得初地。一豁流人目。懸磴破莽蒼。拂帽幾修竹。峨峨祖師塔。歷劫森如束。林梢走江漢。一葉當千舳。披披日脚黃。篩柯金簇簇。萬象鬥孤節。動靜各蠻觸。拳山起何世。天遣閔歌哭。多情桑門子。禮殿薦黃菊。足底鐘梵聲。癡祝和平福。宇宙具深愛。含生成所腹。斜陽下汀雁。冥冥汝何宿。早晚西風深。搖落洞庭木。

#### 武昌樓夜有所寄

摩空賁鵠山。楚客巢其麓。東闌挂蟾秀。隔帳明寒玉。槁木對支頤。盡夕看不足。青銅無一尺。夜夜懸歌哭。羣蠕此休戰。涼光爲一沐。娟娟雲掩之。創痛不忍目。驚鵲起霜樹。哀彈聲簌簌。西風吹我夢。夢踏江南綠。秋夢潭底花。秋心波上穀。秋心不可灰。秋夢猶可續。天明一劍淚。勞汝江魚腹。

#### 秋聲

謾謾山樓盪夜哀。西風如虎一徘徊。庭楸江柳縱吹盡。莫遣秋聲到耳來。  
漢怒江哀未肯平。青袍此夕坐嚴城。支離無那聞根在。撇了秋聲又角聲。

#### 河南道中作（十五年前與養香松山諸子同游）



驚沙失天根。冉冉寒原暮。奔車斜日外。獨識經行處。晴川散風絮。撲面吹香霧。高紅遠綠下。窈窕參差遇。雲霄一超忽。怨與黃流注。黃流幾時迴。秋怨無新故。

題癡齋讀書圖癡齋與余約治古史癡齋治周余治殷故有攻龜攻金之語

烏渡有湖不肯住。却來紙上看雲樹。李侯攢眉蠹魚隊。還抱峻嶒一尺素。市南酒熟雪紛綸。攻龜攻金皆癡人。焚書與子牛頭去。桃花對影三千春。

十月十六夜西安飯店憶翔冬牛首山

數面茶甌得幾巡。逃虛烏鵲一相親。長安今夕彌天月。晝汝松堂問影人。

游琴臺

清商不可聞。雁啼秋在水。一丘塵壙外。父老說琴史。月湖寫羣岫。顛倒萬青紫。虛廊宜引勝。羈懷與一洗。斷梗苦縱橫。尙想花時美。千年願夏心。垂楊寒不死。西風來楚歌。城笳切烟起。搖落移我情。孤樹生東海。微憐漢水勞。嗚咽到何世。瘦日斂汝照。昏昏泯悲喜。莫使弄珠人。影落寒流裏。

晞陽詩鈔

江寧陳延傑

六月十二日暑烈夜不成寐

北窗大暑如炊釜。靠月還眠苦竹床。夢外飄鐘風露下。五更酌得一蟬涼。

中秋夕復成橋翫月憶翔冬牛首山

去年中秋黑無月。大風雷雨驚老骨。今年中秋月色好。獨上河梁鑒蒼昊。衆喧已死四維淨。空水澄鮮挂寒鏡。珊瑚萬木蔽鍾山。樓館無聲波影定。誰家蘆管靜吹林。泱泱秋心坐陸沉。聞君今夕臥牛首。空山靠月一瓢酒。栖鶴磔磔松塔間。冥搜詩句髭斷不。江山劫壞景如

故。一歲佳賞已虛過。著我闌干鼻息寒。清風朗月思玄度。

近得小石。日游洪山詩。余於此日獨開居。因憶戊申重九與君泛後湖。忽忽今十五年矣。九日俗塵飲幾斗。羨君拂帽一江寒。西風挂夢洪山塔。只賸黃花換世看。

夜宿牛首山寺同子欽翔冬作

閉門造詩句。此法我不寵。乘月一尋之。豁見天闕聳。疎木漏衆山。落葉鋪若氈。夜寒鳥聲死。巖靜泉流永。班坐塔院下。各以酒德憑。翔冬惜罵世。飲酣氣益勇。呂翁面亦赤。闕佛而尊孔。轟轟兩醉倒。僧床鼻雷動。賸余獨醒人。澹與星火擁。一枕夢不完。松濤誼洶洶。

却望觀音洞（在牛首東峯上）

霜葉千堆松萬本。翛然臥石意無鄰。去天尺五觀音洞。壓破牛頭隔一塵。

同子欽翔冬登西山（山在牛首之西）

霜寒紅葉委。野勝韻不醇。（牛首紅葉最盛未及見）了了三枝筇。挂口西山翠。萬松風刁刁。滿聽起笙吹。塔立石猗猗。森然如鬼魅。脚底滂雙塔。一泓窈而媚。穿林睡其巔。煙嵐納腸胃。陂陀千巖壑。駭似濤波沸。江黃遠粘天。瞥見帆一二。悠悠禹甸覆。餘汝眠食地。感冬一游衍。孰爲大盜積。夕陽下髮鬢。鐘聲導歸寺。坐臥山中久。不知有漢魏。

復成橋寫望

一徇雞豚晚。寒溪寫我心。雪晴山露骨。鐘動月飛林。萬象入孤冷。癡懷到陸沉。冥冥歌舫絕。北雁有遺音。

狼藉

陸惟劍

狼藉山花亂作科。春寒消息舊相過。一尊爲客垂垂了。萬事回頭種種多。坐覺江湖勞邂逅。獨迴襟抱慰蹉跎。夜闌若問平生意。碧海青

天看逝波。

病起

病起驚秋夜欲梭。佇看清月影嗟峨。芭蕉葉大搏風緊。蟋蟀聲繁攪客多。善藥自憐宵蘊藉。窺天新與鏡摩挲。(指與耿君觀墀依恆星表練習觀測)遙知此際東林寺。尙有鐘聲到碧蘿。

莫愁湖

趙祥發

六代豪華兀未休。出城烟樹便無愁。英雄兒女同千古。水色山光共一樓。客裏渾忘天易老。人間真有地埋憂。呼舟打槳中流處。我亦無心問去留。

郊館卽事

日倚匡床作睡媒。琴書生蠹地生苔。兼旬不見友朋至。破曉欣看稚子來。短竹臨風偏解舞。寒梅傲雪竟齊開。遙知此地無多日。散髮科頭可幾回。

太湖卽景

錢貞元

峯回路轉萬松秋。驀地烟波共翠浮。恰好漁舟分曉渡。一帆風順向鼉頭。太湖石畔濤聲起。萬頃堂前水鏡平。四顧層巒青欲滴。數聲欸乃夕陽明。

坐楊氏植園橫雲小築前石上

浩渺烟波水接天。分吳界越總茫然。三椽小築鼉頭滸。一片閒雲去欲仙。

偕水月主人遊梅園

林梢缺處露瑤台。香雪堂開盡植梅。何似孤山三百本。雲間一鶴自飛來。  
誦幽堂啓揖環山。左右湖光拍地來。小立迴廊因底事。清風時送過雕欄。

課餘漫興

閒來靜坐小窗前。作畫從容展素箋。青綠色調輕著筆。一彎流水一漁船。

# 詞錄

賦柳

吳梅

(正) 刷子帶芙蓉。遲日媚江山。羣花未開。新柳初攀。待寫他司馬金城。怕不似京兆陽關。荒灣拂柔條。離情難綰。颺晴波。離魂輕散。取則  
是白門春懶。破東風。數聲羌笛。仗雙鬟。

滿江紅

王玉章

同里某氏稱豪清未。癸丑以還。漸次衰落。今則人亡屋破矣。暇日過其地賦此。

籬落空園。正一抹飛蓬亂麻。銅駝下霧絲風軟。孤鬼吹沙。紅葉無人松徑冷。黃墟有淚酒旗斜。又案頭流落古琴書。簾半遮。思往事。長  
怨嗟。青鏡裏。舊鉛華。看暗塵蛛索。暗了紗。寂寞殘陽通小閣。飄零飛燕向誰家。但隔牆紅杏未知愁。老放花。

雨霖鈴

送別袁君鵬程

東風無力。裊晴絲遠。不繫巾幘。迢遞路轉清野。長林掩映。空遮行色。幾疊淮波。怕此夜飛夢留迹。又古道芳草芊芊。綠繞汀洲已寒食。  
京城細柳絲絲碧。更那堪燕子忙如客。尊前淚影誰多。休更問斷雲消息。一縷愁思。零亂煙花點點相憶。莫忘却桃李家山。幾載同瑤席。

浣溪紗

陸惟釗

誰道飄零見已難。夢中依約傍眉山。悔聽啼鴉轉摧殘。一片春聲深淺雨。十分心事短長箋。要將華髮繫華年。



## 夏廬長短句

胡光燁

### 點絳脣

午夢飄蕭。風吹不過城南路。垂楊無語。又作黃昏舞。  
鳳燭鵝屏。孤約潮流去。重來處。亂鴉如絮。寒角空江雨。

### 浣溪紗

罷酒闌干笛未終。楚天新恨與誰同。薄寒欺鬢是西風。  
一雨秋光變黛鬟。修蛾應損鏡中山。吳雲海月太空寒。  
江漢東流日夜聲。秋心秋水兩難平。西亭一枕萬愁生。  
笳鼓嚴城晚更多。催將紅日下滄波。傷高心事待如何。  
林杪涼蟾遠不辭。照人長是隔天涯。湘烟楚竹爾應知。  
迎棹已銷春草綠。當樓惟見夕陽紅。前游何事祇怱怱。  
啼露楊絲終不斷。巢林燕子尙知還。好憑西笑問長安。  
烏榜斜風吹絮白。南橋落月入簾青。人生真悔見吳城。  
江柳自甘風裏老。流鶯猶向夢中歌。閒愁英氣兩蹉跎。  
風笛無端能下淚。雲屏何日免相思。虛堂白曉夢遲遲。

# 通訊

## 與錢子泉論左氏傳書

顧實惕生

子泉先生有道，前承賜讀大文，心儀曷已。近又由哲準兄交來大著多種，囑爲擇登國學叢刊，弟以辛亥議和別記、徐壽傳兩篇，事關國家社會，謹先編入。其左氏傳一篇，捧讀一過，甚爲欽佩。亟思再讀，而聞已由尊處撤回矣。吾家震滄作春秋大事表，無此偉論。先生瓣香鄉賢，直欲後來居上矣。雖然，弟之愚見，乃適爲相反。論語曰：「天下無道，則禮樂征伐自諸侯出。」春秋諸霸，本非孔子所許。孔子欲見之行事，不欲載之空言，故左氏傳記齊晉霸圖，多貶損之辭，一也。論語曰：「晉文公譎而不正，齊桓公正而不譎。」左氏傳記召陵之役，造端於蔡姬蕩舟，則君子之道，造端於夫婦，古人本以齊家治國平天下併爲一談。管仲因侵蔡之舉，而導以伐楚，亦未爲不正。若城濮之戰，晉人謀致楚師，及召天王於河陽，總不出一譎字。故左氏傳所記，悉與論語脗合，二也。論語又曰：「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亡也。」明夷狄有政府，終不及中國無政府而終爲中國。申言之，明明春秋時夷狄有政府，而中國適爲無政府時代也。無政府而孔子作春秋，所以爲素王也。惟夷狄有政府，中國無政府，故左氏傳記楚事多美善，記齊晉反若下於楚者，是亦與論語脗合，三也。嘗謂古史記事，宜本實錄，然春秋爲尊者諱，爲親者諱，爲賢者諱，姑舉「天王狩於河陽書法」一則，是主觀之春秋，而非客觀之春秋也。故曰：「詩亡而後春秋作。」蓋詩春秋均以主觀勝故也。劉歆以「丘明好惡與聖人同」，或問左氏，揚雄曰：「品藻」則是劉揚二子一曰好惡，一曰品藻，俱認左氏傳有主觀作用也。且史氏有以譽爲毀者，史記之太公曰，多有此類用意。左氏傳縱不必如史記，要可見春秋時之楚有政府而中國適無政府也。中國無政府，而猶排楚，此孔子之所以聖。春秋之所以爲春秋，而後世有乘諸夏不國，竊戴客帝圖富貴者，所以爲狗彘不食其餘也。且左氏傳紀秦事，亦多美善，又豈可謂左氏傳即秦人所作哉？故弟以爲因左氏傳記楚事多美善，而即疑左氏爲楚人，并疑左氏傳爲楚人所作，殊有未敢首肯焉。區區管見，謹質高明，以爲何如？匆匆不盡欲言，願頌撰安。

弟顧實頓首。

## 六村歸堂 西崖自日本來訊

謝玄先生閣下，再辱 手教，示拙文當錄入國學叢刊，光榮何如！僕前年遣門下青年三浦秀之助於南海闍婆，留住年餘，盡攝影其千佛壇雕像二千餘圖，齋歸視之，正係初唐末所製作，而全成於印度人之手無疑。西歐學者，皆未知其爲羯磨婆茶羅 Karma-mandala 也。僕今方研究之，草一論文，不日當寄以乞 教。惟東方學術，待於 貴國及敝邦學者之闡揚者何限，請互相切磋，以期不墮於歐洲學者後塵。僕今方編訂本叢刊，今月已出其第一卷羅軒變古牋譜（翁嵩年畫康熙板五采）二月當出熱河卅六景圖詩（沈喻畫）三月將至上海，或訪 先生，相見談古，何快如之！屈指待國學叢刊辱 賜臨楮神馳，謹頌 文安。西崖頓首。（一月十日）